

股票简称：乐普医疗

股票代码：300003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Lepu Medical Technology (Beijing) Co.,Ltd.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乐普医疗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和审议程序

####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基本原则的相关规定如下：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根据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孰低原则，按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具体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5%。

如当年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6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时，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审议程序

《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审议程序的相关规定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公司因前述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530.62	121,869.29	89,908.53
现金分红（含税）	51,213.63	38,792.21	22,626.99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9.68%	31.83%	25.1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12,632.83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28,102.8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87.92%		

注：2018年、2019年现金分红金额包含回购股份金额。

## 六、2020年三季度报相关业绩情况

2020年10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了2020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保荐机构核查，2020年第三季度公司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638,710.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8.63%；2020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232,832.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99%；实现净利润201,048.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38%。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303.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38%。

2020年三季度报具体经营状况分析可参见“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四、2020年三季度经营状况分析”。

## 七、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 （一）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各省招标降价政策、国家医保控费、药品“一票制”等一系列政策出台，将带来医疗器械和药品的降价趋势，将对公司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1）随着“两票制”向“一票制”转变，中间流通环节进一步减少，产品终端价格会进一步下降。（2）随着国家药监局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和药品全过程质量风险控制及监管、全面推进药品质量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器械和药品全面质量管控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不能始终顺应

政策变化，满足国家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药品不能按期通过一致性评价，有效拓展新的销售渠道，开拓新的产品，公司可能在运营等方面受到重大影响。

## （二）高值医用耗材、药品集采的风险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号）以法规的形式全面制定了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要点，随着国家医保局药品集采试点的实施，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方案要点，在总结评估药品集采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将逐步扩大集中采购的覆盖范围，引导社会形成长期稳定预期。预计未来年度会在全国其他省市广泛推广药品集采政策，相应集采药品品种也将扩充。公司现有硫酸氢氯吡格雷片和阿托伐他汀钙片已经进入药品集采目录，进入集采目录后，两大产品在医疗机构销售数量快速增长，但在医疗机构销售价格大幅降低，导致制剂营业收入在医疗机构显著降低；同时促进两大药品在全国零售药店实现了稳定增长，两者综合左右导致制剂业务2020年1-9月营业收入降低8.74%。但由于节省了流通领域的成本，公司制剂业务利润仍实现了稳定增长。后续也会新增药品进入药品集采目录，按照多家价格竞争的可能预期，公司存在个别药品未能中选后续有关省市药品集采的风险。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37号）以法规的形式全面制定了国家高值医用耗材治理改革方案要点，随着国家高值医用耗材治理改革试点的实施，预计未来年度会在全国省市广泛推广高值医用耗材集采政策，相应集采高值医用耗材品种也将扩充。发行人的钴基合金雷帕霉素洗脱支架系统（Gureater）已纳入集采范围，GuReater国内销售收入占2020年预计公司总收入的不足3%，占公司预计总毛利额不足5%。公司另外两款金属支架分别为Partner和nano支架，未纳入本次集采范围试点，该两款产品国内销售收入占今年预计公司总收入的比例为不超过9%，未来随着集采范围的进一步扩大，公司上述两款支架存在被纳入集采的风险。后续也会新增高值医用耗材集采目录，按照多家价格竞争的可能预期，公司存在个别高值医用耗材未能中选后续有关省市高值医用耗材集采的风险。

虽然被纳入集中采购的药品及高值耗材的销量得到了有力的保证，但产品价格集中采购中出现下降的可能性较大。因此，部分被纳入集中采购的药品及高值耗材存在销售收入下滑的风险，若公司无法通过其他渠道或者产品提升销售收

入和盈利水平，公司未来销售收入及盈利水平存在增速放缓的风险。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 1、关于“带量采购”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37号）以法规的形式全面制定了国家高值医用耗材治理改革方案要点。2020年10月16日，《国家组织冠脉支架集中带量采购文件（GH-HD2020-1）》公告（国耗联采字〔2020〕1号）发布，标志着高值耗材带量采购方案正式实施。本次带量采购的冠脉支架材质为钴铬合金或铂铬合金，该产品为第三代金属支架产品，属于“介入有植入”范畴。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产品全部为“介入无植入”的支架、球囊和导管产品，该产品均为重大创新器械，具有明显性能优势，未纳入集采范围。

市场对于耗材的需求数量保持稳定增长，集采方案实施后，第三代金属支架产品终端价格下降明显；现阶段在支架和球囊方面，公司多款创新器械产品已上市销售，部分创新产品预计即将实现上市销售，公司自主研发的重磅产品“生物可吸收冠状动脉雷帕霉素洗脱支架系统”（NeoVas）系国内首款获准上市的生物可吸收支架，药物球囊方面公司的 Vesselin 已获批，故除纳入集采范围的传统支架外，公司具备丰富和完善的产品梯队上市销售。本次募投项目涉及产品上市预计时间预计在 2023 年至 2026 年前后，若未来本次募投相关的“介入无植入”产品市场推广和使用不达预期，则对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产品未来销售收入及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在确定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前进行了充分调研论证，但相关结论均是基于当前的公司发展战略、国内外市场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等条件做出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产品需要取得注册批件后才能进行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在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开展临床试验的范围随试验进程、中期试验结果、及监管部门的审批反馈而调整；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验结果、监管审批、投资成本等客观条件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能够按时实施、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能够符合

预期、涉及产品最终是否能够取得监管部门的注册批件、产品能否成功上市将存在不确定性，若无法取得注册批件，则对公司对应产品后续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3、关于本次募投项目海外临床试验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临床试验包括中国以及海外区域，公司已在多个海外地方取得多款医疗器械产品的注册证书，在确定海外临床试验方案时，充分考虑了海外的市场环境以及产业政策等做出的。相关产品需要取得当地主管部门的注册批件后才能进行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在海外临床试验过程中，可能存在临床试验的范围随试验进程、中期试验结果、及监管部门的审批反馈而调整；海外临床试验周期相对较长，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验结果、监管审批、投资成本等客观条件可能会发生较大不利变化；海外与国内临床试验的客观条件、监管要求不同等因素。海外研发项目是否能够按时实施、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能够符合预期、涉及产品最终是否能够取得监管部门的注册批件、产品能否成功上市存在不确定性。

###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的市场风险

公司在确定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前进行了充分调研论证，但相关结论均是基于当前的公司发展战略、国内外市场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等条件做出的。但医疗健康产业特点是新产品研发投入大、认证注册周期长但产品更新换代快。若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国内外同行业提前掌握了更先进的新技术或者新产品，或者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效果或者进度无法满足预期，则本次募投项目对应产品可能会处于更加不利的竞争地位，未来市场空间需求不足，存在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对公司的收入增长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对应的产品获取产品注册证后，确认的无形资产将进行摊销。全部募投研发产品全部获证后新增确认的无形资产金额为 11.50 亿元，假设该类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 10 年，预计本次募投项目在未来年度摊销的每年新增的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0.55 亿元至 1.15 亿元，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因素，每年摊销对公司净利润影响约为 0.41 亿元至 0.85 亿元，占公司 2019 年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5%。若因政策环境、市场需求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未来的收益不能覆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的摊销，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 5、关于本次募投项目未来可能存在计提减值损失的风险

本次募投资金投入全部系项目进入临床试验阶段之后的相关投入，根据会计准则全部进行资本化会计处理。针对已经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公司对于资产负债表日研发的投入进展情况、研发项目后续进展的可行性、项目涉及具体产品的特点、未来的市场情况等，对有减值迹象的研发支出进行减值测试。若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未来存在计提减值损失的风险。

#### （四）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内植/介入医疗器械以及药品行业竞争加剧，将会导致公司心血管支架、药品等相关高值耗材、药品价格下降，可能会对公司该类产品的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若公司不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保持或提升原有优势，公司未来将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

#### （五）产品研发风险

医疗健康产业特点是新产品研发投入大、认证注册周期长但产品更新换代快，因此，需要公司准确预测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前瞻性布局新产品的研发方向，才能保证企业持续发展以及核心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布局具备国际、国内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新技术，公司掌握的技术及产品被国内外同行业更先进的技术或产品所代替，则将对公司的收入增长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六）“新冠疫情”带来的风险

2020年1月以来，新冠疫情陆续在国内外爆发。

国内方面，公司2020年一季度营业收入166,660.56万元，较上年同期降幅为11.26%，主要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植入器械和医疗服务受医院门诊量、手术量等同比下降。进入二季度后，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好转，植入器械和医疗服务已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新冠疫情相关产品的出口也贡献了相应的业绩，公司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638,710.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8.63%。但鉴于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的趋势仍未得到有效遏制，国内仍面临严峻的输入压力，国内部分地区新冠疫情仍不时出现反复。如果新冠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将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国外方面，新冠疫情仍然处于蔓延状态。由于新冠疫情最终发展的范围、最终结束的时间尚无法预测，因此新冠疫情对宏观经济及国际贸易最终的影响尚无法准确预计。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来源于国外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9,434.45 万元、43,870.91 万元、55,386.21 万元、130,006.55 万元。虽然公司来源于国外的销售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但是如果海外新冠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仍可能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七）进入新领域带来的风险**

随着公司由单一医疗器械企业向国内领先的包括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务四大板块的心血管健康生态型企业推进，公司大力拓展 IVD 领域，进入生物创新药、精准医疗、血液净化等新业务。在药品、体外诊断、外科、生物创新药、精准医疗以及金融领域拓展过程中，将面临技术、市场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挑战和风险。

### **（八）财务风险**

#### **1、商誉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商誉为 279,585.79 万元，主要系因公司持续开展外延式收购所致。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无论是否发生减值迹象，发行人均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其中，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同属 AI 医疗板块，经营业务相关性高，已进行深度整合，因此作为同一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如发生减值则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按商誉扣减减值后的净额在报表中进行反映，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以后年度不能转回。如果发行人已收购的其他未来经营状况不能较好地实现收益，将有可能出现对商誉计提资产减值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发行人关于乐普诊断技术商誉金额为 6,309.58 万元。自 2017 年 6 月收购日至 2020 年末，乐普诊断技术未实现预测值，综合考虑乐普诊断技术的行业发展

前景、具体年度经营计划、相关研发工作进展等实际经营状况，发行人未对乐普诊断技术计提商誉减值，但不排除未来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可能。

##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6月30日，发行人的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163,227.19万元、196,950.95万元、216,654.62万元、240,977.57万元，呈逐年增加趋势，但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76%、13.03%、13.60%、13.55%，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5.97%、30.99%、27.79%、28.43%（营收经年化处理），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截至2020年9月末，雅联百得应付发行人款项余额8,988.79万元，2019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5,804.2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29日，乐普租赁未收回欠款本金余额为6,617.56万元。虽然发行人已对雅联百得提起诉讼，且均已胜诉，部分案件进入执行强制阶段，但是仍存在款项不能收回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从应收账款源头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应收账款仍然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若宏观经济环境及国家政策出现较大变动，造成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可能会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公司面临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 3、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60、1.13、1.10、1.40，速动比率分别为1.39、0.97、0.91、1.13，最近三年有所下降。虽然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整体良好，应收存货变现能力较强，盈利与现金流状况乐观，但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且流动负债占比相对较高，面临一定程度的短期偿债风险。

### （九）业务整合、规模扩大带来的集团化管理风险

随着大规模并购业务的实施，公司已发展成为拥有国内外数十家子公司的产业集团构架体系，呈现出鲜明的集团化特征。目前集团化特征对公司整体运营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都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如何协调统一、加强管控，实现多元化后的协同效应，提高整体运营效率是未来公司发展面临风险因素之一。

## （十）贸易战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如果事态进一步发展，则全球市场可能受到此系统性风险的影响。2020年1-9月公司对美国地区销售收入占比小于1%，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销售业务的影响较小，但未来若中美贸易摩擦继续升级或公司其他主要境外销售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环境、经营环境等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影响到公司出口业务的开展，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十一）法律与合规风险

公司今年发展迅速，经营规模快速成长，对其治理管理能力产生了更高的要求。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卫生、环保等管理部门各级别的日常监管，如果发行人出现不能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形，将有可能被监管部门施以处罚。

发行人所生产的医药、医疗器械产品，如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未能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规则，或是涉及与竞争企业的专利技术纠纷，将有可能面临客户或第三方投诉，乃至引发诉讼、仲裁的风险。

## （十二）可转债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 2、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 3、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存在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

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 (1) 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当时的股票市场、自身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等因素,综合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公司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此外,由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综上所述,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 (2) 转股价格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宏观经济、股票市场环境以及经营业绩等多重因素影响。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存在不确定性,转股价格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另外,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有可能持续低于转股价格及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4、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的较短时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则可能导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原股东分红减少、表决权被摊薄。

### 5、可转债未担保风险

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状况确定是否需要担保，并办理相关事宜。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

如果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本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 6、评级风险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下调，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 7、利率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 8、强制赎回风险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在触发强制赎回条款后，投资者通常选择将可转换债券转换成公司股票。但若公司行使上述赎回权，且投资者未在规定时间内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成公司股票，则可能增加公司的部分资金压力。

### （十三）股票及可转债价格波动和可转债价格低于面值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由于其可以转换成公司普通股，所以其价值受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较大。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在发行期间，如

果公司股价持续下行，可转债可能存在一定发行风险；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价格可能出现较大波动，若公司可转债票面利率大幅低于可比公司可转债票面利率，或转股价格显著高于正股价格，公司可转债市场价格将可能低于面值，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提示，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 目录

<b>声明</b>	<b>1</b>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2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和审议程序	2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4
六、2020 年三季度报相关业绩情况	4
七、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4
<b>目录</b>	<b>15</b>
<b>第一节 释义</b>	<b>17</b>
<b>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b>	<b>21</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1
二、本次发行概况	21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42
四、发行费用	43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43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43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43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45
<b>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b>	<b>46</b>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46
<b>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b>	<b>47</b>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47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58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9
四、会计政策变更	61
五、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64
六、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64
七、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136



八、现金流量分析 .....	150
九、公司资本性支出分析 .....	153
十、技术创新分析 .....	154
十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	155
十二、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155
十三、本次发行影响 .....	156
十四、2020 年三季度经营状况分析 .....	157
<b>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b>	<b>169</b>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169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可行性分析 .....	169
三、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的具体内容 .....	176
四、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	185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186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	186
<b>第六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调查 .....</b>	<b>188</b>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88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91
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	196
<b>第七节 备查文件 .....</b>	<b>197</b>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 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乐普医疗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乐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发行人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共中央	指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年3月，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职责整合，组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不再保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人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1-6月
最近三年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
最近一期	指 2020年1-6月
本次发行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董事会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股	指 每股面值1.00元、在中国境内发行并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WP、美国 WP	指 WP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上海形状	指 上海形状记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思达医用	指 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

天地和协	指	北京天地和协科技有限公司
乐普科技	指	北京乐普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乐普装备	指	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瑞祥泰康	指	北京瑞祥泰康科技有限公司
乐普医电	指	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陕西秦明医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乐普（欧洲）公司	指	LepuMedical(Europe)CoöperatiefU.A.
乐普药业	指	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合天	指	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雅联百得	指	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
金卫捷	指	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乐健医疗	指	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爱普益	指	北京爱普益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新东港、新东港药业	指	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24日更名为浙江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医康世纪	指	北京医康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明盛达	指	海南明盛达药业有限公司
优加利	指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护生堂	指	北京乐普护生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护生堂大药房）
艾德康	指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秉琨	指	宁波秉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乐普金融	指	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乐普基因	指	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泰生物	指	陕西兴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睿健医疗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君实生物	指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乐普药业、乐普药业	指	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北京永正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恒久远药业	指	乐普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新乡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
快舒尔	指	北京快舒尔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杏泽兴禾	指	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
乐普国际	指	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药业科技	指	乐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河南美华制药有限公司）
乐普诊断技术	指	乐普（北京）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恩济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镭镜、乐普恒通	指	北京镭镜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乐普恒通（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维康通达	指	北京维康通达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
博鳌生物	指	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乐普	指	乐普（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b>（二）专业术语</b>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PCI	指	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
IVD	指	体外诊断产品
AI	指	人工智能
AI-ECGPlatform	指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心电图自动分析和诊断系统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2018年9月1日起缩写变更为NMPA

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OTC	指	非处方药
GLP-1	指	胰高血糖素样肽-1, 根据自身需要来帮助身体合成适量胰岛素, 由胰高血糖素原基因表达
BE	指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生物等效性试验
DDP-4	指	一种细胞表面的丝氨酸蛋白酶, 主要的作用是分解体内的蛋白质
SGLT-2	指	钠-葡萄糖协同转运蛋白 2, 一类新型抗糖尿病药物
一致性评价	指	《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中的一项药品质量要求, 即国家要求仿制药质量要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
中间体	指	一些用于药品合成工艺过程中的一些化工原料或化工产品
封堵器	指	一种介入治疗的植入物, 用于治疗先天性心脏病
球囊导管	指	一种医疗介入器材
雷帕霉素	指	一种新型高效的免疫抑制剂, 临床上用于器官移植的抗排斥反应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治疗
硫酸氢氯吡格雷	指	一种抗血小板药物, 临床上应用于治疗动脉粥样硬化疾病、急性冠脉综合症以及血栓性并发症等
阿托伐他汀钙	指	一种他汀类血脂调节药
甘精胰岛素	指	一种在中性 pH 液中溶解度低的人胰岛素类似物, 属抗糖尿病药
苯磺酸氨氯地平	指	一种用于治疗高血压及冠心病类药物
缬沙坦	指	一种用于治疗高血压类药物
阿卡波糖	指	一种用于降血糖类药物
氯沙坦钾氢氯噻嗪	指	一种适用于联合用药治疗高血压患者的药物
艾塞那肽	指	一种用于改善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的药物
苯甲酸阿格列汀	指	一种适用于治疗 2 型糖尿病的药物
门冬胰岛素	指	一种胰岛素类似物, 用于治疗糖尿病
重组人胰岛素	指	一种降血糖药物
替格瑞洛	指	一种适用于治疗急性冠脉综合症的药物, 降低血栓性心血管事件的发生率
利伐沙班	指	一种治疗成人静脉血栓的药品
非布司他	指	一种适用于具有痛风症状的高尿酸血症的长期治疗类药物
依折麦布	指	一种降低血浆胆固醇水平以及肝脏胆固醇储量类药物
卡格列净	指	一种降低心血管疾病风险类药物
<b>(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专有词语</b>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计息年度	指	可转债发行日起每 12 个月
转股、转换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乐普医疗可转债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本公司股权的过程; 在该过程中, 代表相应债权的乐普医疗可转债被注销, 同时本公司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
转股期	指	持有人可以将乐普医疗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 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回售	指	可转债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债卖给发行人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可转债而制作的《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

		明书》
转股申请日	指	可转债持有人可以依据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在转股期内提交申请转换为股票的日期
转换股票登记日	指	可转债持有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股份在中登公司登记的日期

敬请注意：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LepuMedicalTechnology(Beijing)Co.,Ltd.
英文名称缩写	LepuMedical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	蒲忠杰
成立时间	1999 年 06 月 11 日
上市时间	2009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804,581,117.00 元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乐普医疗
股票代码	300003
联系电话	010-80120622
传真	010-80120776
邮政编码	1022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lepumedical.com">www.lepumedical.com</a>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zqb@lepumedical.com">zqb@lepumedical.com</a>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及其配件；医疗器械及其配件的技术开发；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上述产品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不含拍卖，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审核及批准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已经 2020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 9 月 24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021年3月25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发行已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1 号）。

## （二）本次可转债基本发行条款

###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2、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总额为 16.38 亿元人民币，共计 1,638.00 万张。

###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4、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即 2021 年 3 月 30 日（T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

### 5、票面利率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

###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A.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B.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C.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该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D.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3）到期还本付息方式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 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 8、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4 月 6 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止）。

## 9、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手的整数倍，其中：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及其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10、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73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初始转股价， $n$  为送红股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

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11、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12、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7.8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13、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

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15、债券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 16、资信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17、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T 日）。

## 18、发行对象

（1）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1 年 3 月 29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 A 股股东。

（2）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 19、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乐普转 2 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 (1)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

①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29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0.9139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乐普医疗现有 A 股总股本 1,804,581,117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 12,402,781 股后，即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 1,792,178,336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 A 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 16,378,717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2%。由于不足 1 张部分按照登记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②原 A 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③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003”，配售简称为“乐普配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登记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 1 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 1 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乐普医疗”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2)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申购代码为

“370003”，申购简称为“乐普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1 日日终为准。

## 20、网上发行地点

全国所有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 21、锁定期

本次发行的乐普转 2 不设持有期限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的乐普转 2 上市首日即可交易。

## 22、转股来源

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来源全部为新增股份。

## 23、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6.38 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 16.38 亿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49,140.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

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政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政程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全额包销投资者认购金额不足的金额，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 24、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A.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B.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C.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D.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E.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F.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G.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A. 遵守公司所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B.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C.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D.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E.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

- A. 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B.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
- C. 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D.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E.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F. 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 G.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A. 公司董事会提议；
- B.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C.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员。

## 2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16.38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资本化研发投入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	11.50 亿元	11.50 亿元
2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4.88 亿元	4.88 亿元
	合计	16.38 亿元	16.38 亿元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26、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 **27、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三）债券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 **（四）募集资金存放专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总则**

第一条为规范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订本规则。

第二条本规则项下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公司依据《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可转债的投资者。

第三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本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第四条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可转债的债券持有人，下同）均有同等约束力。

第五条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期可转债，均视为其同意本规则的所有规定并接受本规则的约束。

## 2、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第六条本期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7）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第七条本期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公司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第八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 当公司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保证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 4、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条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5)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6) 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 (7)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3) 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第十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媒体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和会议召开方式；
- (2)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3)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4) 授权委托书内容要求以及送达时间和地点；
- (5) 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 (6) 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 (7) 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本规则第九条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如公司董事会未能按本规则规定履行其职责，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第十二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也不得变更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取消会议或者变更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的，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发生上述情形时，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交易日内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说明原因。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拟决议事项消除的，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原因。

第十三条债券持有人会议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亦可采取网络、通讯或其他方式为债券持有人参加会议提供便利。债券持有人通过上述方式参加会议的，视为出席。

第十四条符合本规则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机构或人员，为当次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公司董事会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单独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该等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第十五条召集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应当聘请律师对以下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 (1)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本规则的规定；
- (2)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 (3) 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 (4) 应召集人要求对其他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第十六条召集人应该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面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第十七条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

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第十八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由召集人根据本规则第九条和第十条的规定决定。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但不享有表决权。

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10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5日内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媒体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

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做出决议。

第十九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第5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

第二十条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第二十一条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二十二條債券持有人出具的委託他人出席債券持有人會議的授權代理委託書應當載明下列內容：

- （1）代理人的姓名、身份證號碼；
- （2）代理人的權限，包括但不限於是否具有表決權；
- （3）分別對列入債券持有人會議議程的每一審議事項投同意、反對或棄權票的具體指示；
- （4）授權代理委託書簽發日期和有效期限；
- （5）委託人簽字或蓋章。

授權委託書應當註明，如果債券持有人不作具體指示，債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決。授權委託書應在債券持有人會議召開 24 小時之前送交債券持有人會議召集人。

第二十三條召集人和律師應依據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提供的、在債權登記日交易結束時持有本期可轉債的債券持有人名冊共同對出席會議的債券持有人的資格和合法性進行驗證，並登記出席債券持有人會議的債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其所持有表決權的本期可轉債的張數。

上述債券持有人名冊應由發行人從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取得，並無償提供給召集人。

第二十四條債券持有人會議採取現場方式召開。首先由會議主持人按照規定程序宣布會議議事程序及注意事項，確定和公布監票人，然後由會議主持人宣讀提案，經討論後進行表決，經律師見證後形成債券持有人會議決議。

第二十五條債券持有人會議由公司董事長主持。在公司董事長未能主持會議的情況下，由董事長授權董事主持；如果公司董事長和董事長授權董事均未能主持會議，則由出席會議的債券持有人以所代表的債券面值總額 50% 以上多數（不含 50%）選舉產生一名債券持有人（或債券持有人代理人）作為該次債券持有人會議的主持人；如在該次會議開始後 1 小時內未能按前述規定共同推舉出會議主持，則應當由出席該次會議的持有本期未償還債券表決權總數最多的債券持有人（或債券持有人代理人）作為該次債券持有人會議的主持人。

第二十六条公司可以委派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召集人同意，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列席会议。

应召集人要求，公司应委派至少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除涉及商业秘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列席会议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二十七条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二十八条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第二十九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第三十条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公司及担保人（如有）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可转债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经会议主持人同意，本次债券的担保人（如有）或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有权就相关事项进行说明，但无表决权。

第三十一条会议设监票人两名，负责会议计票和监票。监票人由会议主持人



推荐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

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时，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一名发行人授权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第三十二条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第三十三条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重新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组织重新点票。

第三十四条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第三十五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任何与本期可转债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外：

（1）如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2）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三十六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会议召开的日

期、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及占本期可转债总张数的比例、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

第三十七条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1) 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名称或姓名；
- (2) 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以及会议见证律师、监票人和清点人的姓名；
- (3)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及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占公司本期可转债总张数的比例；
- (4) 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 (5) 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 (6) 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三十八条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应当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会议主持人、召集人（或其委托的代表）、记录员和监票人签名。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发行人董事会保管，保管期限为本期可转债债券存续期及存续期届满后两年，最长不超过十年。

第三十九条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不能正常召开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于干扰会议、寻衅滋事和侵犯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应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第四十条发行人董事会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 5、附则

第四十一条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本期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否则，本规则不得变更。

第四十二条本规则项下公告的方式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或发行人指定的其他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公告。

第四十三条本规则所称“以上”、“内”，含本数；“过”、“超过”、“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第四十四条本规则中提及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指除下述债券之外的一切已发行的本次债券：

（1）已兑付本息的债券；

（2）已届本金兑付日，兑付资金已由发行人向兑付代理人支付并且已经可以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本息兑付的债券。兑付资金包括该债券截至本金兑付日根据本次债券条款应支付的任何利息和本金；

（3）发行人根据约定已回购并注销的债券；

（4）已转换为公司股份 A 股股票的债券。

第四十五条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四十六条本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后自本期可转债发行之日起生效。

##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

## 四、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1,390.75
会计师费用	75.47
律师费用	64.15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	33.83

##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交易日	事项
2021年3月26日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1年3月29日 T-1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网上路演
2021年3月30日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1年3月31日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2021年4月1日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 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1年4月2日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 和包销金额
2021年4月6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发行人：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蒲忠杰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37号

董事会秘书:	郭同军
联系电话:	010-80120622
传真:	010-80120776

##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邮政编码:	200001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	021-63411627
保荐代表人:	利佳、刘君
项目协办人:	汤健
项目经办人:	孙思宇、杜涵泊、胡蕴博

##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李娜、余洪彬

## （四）发行人会计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 3 号楼茅台大厦 28 层
联系电话:	010-56730088
传真:	010-56730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帆、鲁李

##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衍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	010-66428877
经办评级人员:	许新强 程方誉

##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686
传真:	0755-82083194

### （七）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 （八）本次可转债的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户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10900120510531

##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 （一）发行人的股本结构

截至2020年9月21日，发行人总股本为1,804,581,117股，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股份数量（股）	所占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6,569,838	15.33%
国有股以外的内资股	183,593,388	10.17%
外资持股	92,976,450	5.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8,011,279	84.67%
人民币普通股	1,528,011,279	84.67%
三、股份总数	1,804,581,117	100.00%

#####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8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	国有法人	244,063,788	13.52%	-
2	蒲忠杰	境内自然人	227,024,749	12.58%	182,081,137
3	WP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境外法人	123,968,600	6.87%	92,976,450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172,572	6.55%	-
5	北京厚德义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750,000	3.75%	-
6	宁波厚德义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50,000	1.99%	-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955,400	1.05%	-
8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889,420	0.88%	-
9	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46,662	0.87%	-
1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240,908	0.84%	-
	合计		882,562,099	48.91%	275,057,587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引自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引自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告为基础编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10145 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0874 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052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了 202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保荐机构核查，2020 年第三季度公司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638,710.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8.63%；2020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232,832.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99%；实现净利润 201,048.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38%。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303.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38%。2020 年三季报具体经营状况分析可参见“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四、2020 年三季度经营状况分析”。

公司根据所处环境和实际情况，考虑财务报告使用者整体共同的财务信息需求，基于业务的性质或金额大小或两者兼有而确定重要性。在性质方面，公司会评估业务是否属于经常性业务，是否会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等因素。在金额方面，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标准参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7.1.2 条的相关标准或未达其标准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合并财务报表****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79,371,162.58	1,953,980,223.51	2,220,455,723.46	2,264,644,34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999,786.06	34,156,707.21	143,196,367.64	92,907,676.73
应收账款	2,409,775,712.04	2,166,546,179.03	1,969,509,516.76	1,632,271,937.90
应收款项融资	158,127,356.52	84,620,439.23		
预付款项	281,015,399.88	88,756,848.83	93,242,729.39	108,189,758.49
其他应收款	158,272,732.67	128,799,529.45	208,596,479.37	103,935,206.36
其中：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16,598,888.28	13,354,752.05	15,212,732.81	5,412,374.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17,472,909.37	1,004,827,585.23	785,660,976.47	702,334,986.77
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430,948.92	91,717,414.84	248,494,659.66	207,579,660.36
待摊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86,678,456.41	70,975,839.70	36,694,881.50	46,844,592.45
其他金融类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流动资产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流动资产合计</b>	<b>6,817,144,464.45</b>	<b>5,634,380,767.03</b>	<b>5,705,851,334.25</b>	<b>5,158,708,161.36</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76,000.00
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5,263,090.86	971,234,64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57,149,343.04	1,574,745,261.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9,532,110.00	349,532,110.00		
长期应收款	29,896,818.52	41,895,323.86	62,688,142.91	87,130,860.56
长期股权投资	656,334,930.39	516,122,947.37	1,062,095,263.10	794,161,654.98

投资性房地产	134,199,918.73	137,855,964.68	87,470,780.72	99,909,290.26
固定资产	1,932,484,785.01	1,478,822,271.33	1,278,621,109.13	1,132,666,090.76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760,220,378.58	658,485,265.28	515,629,131.58	281,473,734.33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18,609,649.33	1,483,385,640.05	1,336,226,830.79	1,312,688,959.57
开发支出	518,932,203.27	525,430,241.72	294,066,395.06	223,113,190.59
商誉	2,741,811,083.02	2,718,837,240.57	2,161,526,521.63	2,163,004,749.20
长期待摊费用	173,664,558.60	173,113,036.77	124,034,738.87	95,197,07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013,829.20	144,369,542.62	92,935,127.67	51,663,00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717,596.10	489,315,271.08	426,884,255.19	416,793,592.2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970,567,203.79</b>	<b>10,291,910,116.62</b>	<b>9,407,441,387.51</b>	<b>7,632,012,850.41</b>
<b>资产总计</b>	<b>17,787,711,668.24</b>	<b>15,926,290,883.65</b>	<b>15,113,292,721.76</b>	<b>12,790,721,011.7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78,086,613.99	1,464,038,209.73	1,883,257,160.00	1,463,788,776.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8,675,582.10	84,558,954.73	90,940,569.38	99,116,750.75
应付账款	847,621,784.40	737,706,359.50	649,879,548.23	464,686,246.24
预收款项		163,776,470.25	144,284,580.77	119,078,472.56
合同负债	378,267,417.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职工薪酬	64,439,534.19	103,106,647.16	84,194,315.17	70,997,737.48
应交税费	210,936,003.86	127,964,131.88	143,298,683.13	116,611,624.04
其他应付款	515,970,181.27	267,251,632.33	539,707,292.87	739,408,728.03
其中：应付利息	38,041,518.98	18,578,241.34	24,810,788.08	15,000,930.59
应付股利	2,796,800.00	2,796,800.00	23,796,800.00	4,296,8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207,000.43	1,359,102,000.31	917,702,496.90	143,014,430.00
预提费用				
递延收益-流动负债				
应付短期债券				
其他流动负债	14,847,502.77	802,998,904.11	615,971,730.16	
其他金融类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流动负债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流动负债合计</b>	<b>4,873,051,620.80</b>	<b>5,110,503,310.00</b>	<b>5,069,236,376.61</b>	<b>3,216,702,765.7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081,980,000.00	2,457,980,000.00	2,622,446,000.00	1,192,046,000.00
应付债券	1,239,853,435.05		596,592,119.87	1,191,750,000.00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550,447.81	10,320,465.41	12,367,830.12	32,876,655.89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692,376.72	207,100,586.13	91,468,773.10	87,737,631.21
递延收益	146,288,193.99	135,437,717.14	133,128,773.99	42,358,384.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非流动负债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7,364,453.57	2,810,838,768.68	3,456,003,497.08	2,546,768,671.27
负债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负债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负债合计</b>	<b>8,620,416,074.37</b>	<b>7,921,342,078.68</b>	<b>8,525,239,873.69</b>	<b>5,763,471,437.0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1,781,652,921.00	1,781,652,921.00	1,781,652,921.00	1,781,652,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108,190,948.7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89,429.04	2,085,985.80	90,674,278.38	1,144,398,243.05
减: 库存股	254,282,089.95	254,282,089.95	95,995,791.07	
其他综合收益	196,439,598.02	113,176,177.79	342,205,910.69	252,946,429.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9,488,732.30	423,363,759.09	393,752,382.23	332,416,782.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34,555,157.69	5,416,779,818.86	3,849,339,911.52	2,918,252,533.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股东权益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股权权益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431,334,696.81</b>	<b>7,482,776,572.59</b>	<b>6,361,629,612.75</b>	<b>6,429,666,908.67</b>
少数股东权益	735,960,897.06	522,172,232.38	226,423,235.32	597,582,666.0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167,295,593.87</b>	<b>8,004,948,804.97</b>	<b>6,588,052,848.07</b>	<b>7,027,249,574.72</b>
负债及股东权益差额(特殊报表项目)				
负债及股东权益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7,787,711,668.24</b>	<b>15,926,290,883.65</b>	<b>15,113,292,721.76</b>	<b>12,790,721,011.77</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

<b>一、营业总收入</b>	<b>4,237,839,211.58</b>	<b>7,795,529,386.34</b>	<b>6,356,304,792.21</b>	<b>4,537,642,656.24</b>
其中：营业收入	4,237,839,211.58	7,795,529,386.34	6,356,304,792.21	4,537,642,656.24
<b>二、营业总成本</b>	<b>2,775,909,988.85</b>	<b>5,842,886,015.48</b>	<b>4,826,592,504.34</b>	<b>3,337,605,758.73</b>
其中：营业成本	1,234,961,502.22	2,165,195,359.98	1,732,194,095.56	1,486,913,583.17
税金及附加	40,430,068.63	96,230,151.98	95,121,804.48	68,622,862.51
销售费用	816,340,474.12	2,171,677,428.76	1,868,579,501.31	1,061,774,888.93
管理费用	258,428,894.84	585,996,118.86	528,638,025.08	378,324,944.86
研发费用	297,231,540.08	543,913,939.52	376,171,473.14	234,749,971.02
财务费用	128,517,508.96	279,873,016.38	225,887,604.77	107,219,508.24
其中：利息费用	149,505,988.31	321,704,202.89	276,345,575.62	111,399,768.85
利息收入	24,964,778.22	44,351,724.18	48,677,815.83	28,055,457.36
加：其他收益	14,815,813.95	27,861,314.93	38,612,994.99	18,059,422.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71,243.00	195,060,593.01	131,036,423.20	-8,029,003.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87,558.28	-77,208,050.45	-21,491,889.71	-12,525,910.8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983,11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48,466.81	-174,391,905.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307,726.05	-206,023,971.10	-218,686,272.59	-58,233,054.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672.52	4,119,193.02	-38,232,037.50	3,874,918.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375,409,273.34</b>	<b>1,961,251,705.32</b>	<b>1,442,443,395.97</b>	<b>1,155,709,180.01</b>
加：营业外收入	27,193,592.14	106,861,977.13	42,048,603.98	44,365,763.41
减：营业外支出	10,572,644.36	4,858,128.33	10,580,864.04	4,607,100.43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92,030,221.12</b>	<b>2,063,255,554.12</b>	<b>1,473,911,135.91</b>	<b>1,195,467,842.99</b>
减：所得税费用	208,047,489.76	339,463,834.24	219,037,257.54	201,787,920.6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83,982,731.36</b>	<b>1,723,791,719.88</b>	<b>1,254,873,878.37</b>	<b>993,679,922.30</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982,731.36	1,723,791,719.88	1,254,873,878.37	993,679,922.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0,346,570.28	1,725,306,191.17	1,218,692,899.20	899,085,330.05
2.少数股东损益	43,636,161.08	-1,514,471.29	36,180,979.17	94,594,592.2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75,944,095.91</b>	<b>7,339,630.98</b>	<b>97,793,310.56</b>	<b>179,146,054.77</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542,216.78	-15,233,247.67	89,259,481.59	170,784,390.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108,553,375.33	-29,013,429.08		

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553,375.33	-29,013,429.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88,841.45	13,780,181.41	89,259,481.59	170,784,390.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492,843.69	161,656,043.77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88,841.45	13,780,181.41	39,766,637.90	9,128,346.35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401,879.13	22,572,878.65	8,533,828.97	8,361,664.65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359,926,827.27</b>	<b>1,731,131,350.86</b>	<b>1,352,667,188.93</b>	<b>1,172,825,977.0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4,888,787.06	1,710,072,943.50	1,307,952,380.79	1,069,869,720.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038,040.21	21,058,407.36	44,714,808.14	102,956,256.90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4	0.97	0.68	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4	0.97	0.68	0.5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5,127,331.06	8,046,634,961.15	6,675,938,456.30	4,704,030,302.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781,598.88	84,660,776.65	43,956,037.47	42,742,540.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13,851.72	163,619,809.26	264,749,472.52	119,143,82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4,922,781.66	8,294,915,547.06	6,984,643,966.29	4,865,916,664.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5,246,688.52	1,749,027,449.20	1,610,918,122.70	1,398,603,992.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726,733.88	1,211,823,860.73	993,923,389.72	792,696,22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3,899,187.92	1,068,837,243.89	986,415,284.90	708,674,75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986,434.76	2,274,971,929.75	1,892,878,231.38	1,052,809,15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7,859,045.08	6,304,660,483.57	5,484,135,028.70	3,952,784,12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063,736.58	1,990,255,063.49	1,500,508,937.59	913,132,541.2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20,192.78	455,656,192.12	278,141,631.78	56,701,534.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127,067.25	221,604,739.38	152,579,365.63	4,496,90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7,174.42	6,991,052.68	2,326,479.19	311,572.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54,586.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5,380.00	5,978,333.33	26,800,000.00	10,804,05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64,400.85	690,230,317.51	459,847,476.60	72,314,06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006,463.49	563,112,957.73	1,071,937,363.39	716,083,611.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311,764.71	404,172,034.02	1,348,126,850.63	911,709,016.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075,871.94	240,895,233.88	185,157,690.19	134,727,935.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6,000.00	133,268,812.78	176,645,858.02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030,100.14	1,341,449,038.41	2,781,867,762.23	1,772,520,56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665,699.29	-651,218,720.90	-2,322,020,285.63	-1,700,206,498.7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89,720.00	3,054,994.80	12,817,564.83	15,247,986.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89,720.00	3,054,994.80	12,817,564.83	15,247,986.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15,328,100.00	3,586,194,944.44	5,255,057,160.00	3,564,946,77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366,845.64	87,199,277.48	21,324,617.12	13,06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0,584,665.64	3,676,449,216.72	5,289,199,341.95	3,593,260,162.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7,914,112.50	4,123,488,738.72	2,650,204,691.39	2,151,629,411.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1,114,006.28	668,789,141.29	503,161,148.61	281,675,244.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485,156.79	29,605,370.16	26,027,127.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63,541.82	433,022,016.45	1,368,234,725.80	185,684,059.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7,991,660.60	5,225,299,896.46	4,521,600,565.80	2,618,988,71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06,994.96	-1,548,850,679.74	767,598,776.15	974,271,448.1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331,996.70</b>	<b>4,391,743.40</b>	<b>19,408,388.02</b>	<b>-7,611,227.0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72,323,039.03</b>	<b>-205,422,593.75</b>	<b>-34,504,183.87</b>	<b>179,586,263.6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1,659,837.49	1,997,082,431.24	2,031,586,615.11	1,852,000,351.4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163,982,876.52</b>	<b>1,791,659,837.49</b>	<b>1,997,082,431.24</b>	<b>2,031,586,615.11</b>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48,410,584.05	632,821,655.21	876,169,541.97	1,228,149,800.31
应收票据	36,911,587.52	22,074,413.67	28,263,080.11	33,350,150.06
应收账款	544,151,982.51	471,731,549.22	546,036,431.17	498,637,886.77
预付款项	72,890,498.75	26,827,775.91	22,023,429.01	18,471,490.90
其他应收款	1,924,315,483.28	1,819,638,345.45	1,652,458,179.06	1,285,377,943.36
其中：应收利息	69,148,837.26	56,098,054.91	25,218,967.85	15,147,789.18
应收股利	10,800,000.00	25,800,000.00	17,000,000.00	5,200,000.00
存货	190,189,510.17	160,499,676.24	110,068,973.74	97,400,509.36
其他流动资产	817,635.56	1,365,974.85	2,394,844.67	615,397.58
流动资产合计	3,317,687,281.84	3,134,959,390.55	3,237,414,479.73	3,162,003,178.3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4,000,000.00	538,4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690,754,974.72	7,299,830,955.53	7,134,786,383.85	4,906,249,015.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5,863,243.11	856,593,362.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9,532,110.00	349,532,110.00		
投资性房地产	31,740,806.77	32,522,249.05	34,086,222.25	35,629,466.77
固定资产	395,647,666.17	336,891,191.20	337,361,758.38	360,942,826.91
在建工程	15,043,760.56	13,487,121.74	21,630,556.70	1,215,238.42
无形资产	66,058,338.86	70,176,970.00	15,195,258.65	21,447,100.20
开发支出	88,418,236.68	84,913,951.63	139,893,337.72	102,650,160.76
长期待摊费用	75,841,834.62	69,431,833.79	51,051,869.95	39,257,68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55,791.85	54,849,011.85	22,200,218.43	5,503,908.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1,741,528.72	566,802,806.28	374,699,938.00	742,014,164.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33,998,292.06	9,735,031,563.99	9,384,905,543.93	6,753,349,570.17
<b>资产总计</b>	<b>13,451,685,573.90</b>	<b>12,869,990,954.54</b>	<b>12,622,320,023.66</b>	<b>9,915,352,748.5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60,368,100.00	775,000,000.00	1,265,000,000.00	1,433,288,776.6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433,517.68	56,194,252.06	83,046,365.67	59,945,379.21
预收款项		45,360,778.64	19,181,230.13	28,455,259.07
合同负债	48,255,973.78			
应付职工薪酬	7,720,795.55	20,069,821.67	18,626,843.34	16,585,201.46
应交税费	30,286,972.99	25,534,417.00	32,950,292.93	18,336,070.35
其他应付款	1,056,492,083.93	1,235,631,801.73	616,933,608.62	278,097,849.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8,542,119.87	1,274,892,119.87	903,850,000.00	14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742,827.90	802,998,904.11	615,971,730.16	
流动负债合计	3,301,842,391.70	4,235,682,095.08	3,555,560,070.85	1,976,708,535.8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081,980,000.00	2,457,980,000.00	2,465,500,000.00	1,036,000,000.00
应付债券	1,239,853,435.05		596,592,119.87	1,191,750,000.00
递延收益	18,816,666.67	15,966,666.67	13,400,000.00	10,276,66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602,854.61	42,631,941.45	33,000,000.00	33,066,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6,252,956.33	2,516,578,608.12	3,108,492,119.87	2,271,092,666.63
负债合计	6,688,095,348.03	6,752,260,703.20	6,664,052,190.72	4,247,801,202.44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781,652,921.00	1,781,652,921.00	1,781,652,921.00	1,781,652,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108,190,948.71			
资本公积	1,688,527,660.96	1,687,850,322.48	1,746,018,800.30	1,746,018,800.30
减：库存股	254,282,089.95	254,282,089.95	95,995,791.07	
其他综合收益			187,000,000.00	187,374,000.00
盈余公积	461,459,391.54	461,459,391.54	393,752,382.23	332,416,782.34
未分配利润	2,978,041,393.61	2,441,049,706.27	1,945,839,520.48	1,620,089,042.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b>6,763,590,225.87</b>	<b>6,117,730,251.34</b>	<b>5,958,267,832.94</b>	<b>5,667,551,546.07</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13,451,685,573.90</b>	<b>12,869,990,954.54</b>	<b>12,622,320,023.66</b>	<b>9,915,352,748.51</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5,361,921.28	1,605,369,505.29	1,321,602,821.58	1,089,759,176.13
减：营业成本	227,243,207.68	294,332,240.47	276,998,338.42	225,360,491.73
税金及附加	7,721,303.17	21,438,021.28	21,071,936.99	20,706,606.89
销售费用	90,315,810.85	275,359,720.80	240,952,327.75	241,860,379.17
管理费用	76,700,702.38	158,427,904.71	139,589,505.43	131,674,142.48
研发费用	94,809,798.93	166,962,565.63	91,230,894.40	85,439,030.70
财务费用	114,344,273.83	286,519,190.48	223,987,088.96	84,712,172.78
其中：利息费用	139,239,650.75	336,234,924.04	261,029,299.33	108,804,702.53
利息收入	27,101,454.91	52,391,888.27	36,100,455.75	32,163,539.74
加：其他收益	2,200,175.85	4,972,533.83	22,077,289.52	5,330,521.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3,166,183.62	290,634,653.73	396,765,545.91	155,202,431.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97,097.06	-73,706,711.22	-25,179,766.59	-12,294,474.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61,983,110.00		



“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59,238.55	-137,473,964.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337,468.66	-99,249,612.13	-5,186,663.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64,183.73	83,800,592.08	139,020.22	-45,243.3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b>	<b>921,798,129.09</b>	<b>740,909,318.15</b>	<b>647,504,973.15</b>	<b>455,307,399.36</b>
加：营业外收入	224,265.52	583,564.17	571,238.00	63,884.58
减：营业外支出	925,505.99	1,411,804.27	1,783,377.72	807,706.7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b>	<b>921,096,888.62</b>	<b>740,081,078.05</b>	<b>646,292,833.43</b>	<b>454,563,577.24</b>
减：所得税费用	31,553,229.60	63,010,984.95	32,936,834.52	48,722,548.4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b>	<b>889,543,659.02</b>	<b>677,070,093.10</b>	<b>613,355,998.91</b>	<b>405,841,028.79</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9,543,659.02	677,070,093.10	613,355,998.91	405,841,028.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298,056.32</b>		<b>-374,000.00</b>	<b>103,224,000.00</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8,056.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000.00	103,224,0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4,000.00	103,224,0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890,841,715.34</b>	<b>677,070,093.10</b>	<b>612,981,998.91</b>	<b>509,065,028.79</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1,407,221.48	1,739,497,303.61	1,379,247,110.56	1,181,505,891.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2,900.71	2,26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0,962.21	28,527,949.15	58,192,879.62	38,729,09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651,084.40	1,768,027,514.89	1,437,439,990.18	1,220,234,99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142,507.91	224,727,440.34	178,491,665.28	149,763,88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504,974.13	348,004,582.32	291,547,038.26	246,479,71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185,066.26	236,757,824.58	208,219,878.92	198,128,61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93,302.92	331,492,965.10	337,384,313.84	250,361,33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425,851.22	1,140,982,812.34	1,015,642,896.30	844,733,54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25,233.18	627,044,702.55	421,797,093.88	375,501,444.4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119.81	303,605,324.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65,683.73	418,410,892.99	113,145,312.50	41,496,90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	1,478,907.53	185,511.05	5,555.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95,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309,623.31	5,978,333.33	5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970,626.85	729,473,457.93	172,830,823.55	41,502,462.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58,829.62	96,711,613.38	179,542,202.24	38,654,30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1,425,306.53	296,021,547.35	2,785,389,834.77	531,893,253.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839,630.00	321,894,162.08	37,000,000.00	653,889,999.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0,000.00	132,268,812.78	71,000,000.00	324,471,537.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023,766.15	846,896,135.59	3,072,932,037.01	1,548,909,09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53,139.30	-117,422,677.66	-2,900,101,213.46	-1,507,406,633.8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1,358,100.00	2,871,430,000.00	4,621,300,000.00	3,383,288,77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00,000.00	551,799,555.46	662,287,328.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0,358,100.00	3,423,229,555.46	5,283,587,328.62	3,383,288,776.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8,250,000.00	3,400,500,000.00	2,602,043,081.89	2,111,974,234.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4,321,061.38	612,439,055.78	458,922,131.21	278,839,715.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65,256,298.88	98,970,791.07	5,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571,061.38	4,178,195,354.66	3,159,936,004.17	2,396,213,949.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12,961.38	-754,965,799.20	2,123,651,324.45	987,074,827.1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629,796.34</b>	<b>1,995,887.55</b>	<b>2,672,536.79</b>	<b>-2,560,319.5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4,411,071.16</b>	<b>-243,347,886.76</b>	<b>-351,980,258.34</b>	<b>-147,390,681.7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2,821,655.21	876,169,541.97	1,228,149,800.31	1,375,540,482.0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48,410,584.05</b>	<b>632,821,655.21</b>	<b>876,169,541.97</b>	<b>1,228,149,800.31</b>

##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 （一）2020年1-6月合并范围的变化

名称	变更原因	持股比例
北京爱普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7.00%
乐普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乐普睿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85.00%
乐普观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70.00%
乐普佑康（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85.00%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转让）	0.00%

### （二）2019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名称	变更原因	持股比例
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5.00%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27%
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乐普（深圳）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 （三）2018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名称	变更原因	持股比例
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00%
乐普智芯（天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名“天津百福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天津裕恒佳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项城市乐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爱普益（苏州）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江苏上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黑龙江乐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51.00%
深圳乐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深圳乐普科瑞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80.00%
浙江乐普制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CarewellHealthInc.	新设成立	70.00%
乐普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 （四）2017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名称	变更原因	持股比例
北京维康通达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乐普（北京）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深圳普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00%
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北京镭镜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00%
北京乐普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70.00%
北京乐普同心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70.00%
乐普(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宁波维康会达商贸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甘肃维康通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山东维康通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湖北康惠通达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郑州秦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四川盛世秦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一）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6月	14.13%	0.6445	0.6430
	2019年度	25.03%	0.9746	0.9746
	2018年度	19.13%	0.6840	0.6840
	2017年度	15.17%	0.5053	0.5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6月	13.81%	0.6299	0.6286
	2019年度	18.00%	0.7009	0.7009
	2018年度	16.48%	0.5892	0.5892
	2017年度	14.39%	0.4794	0.4794

#### （二）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公司三年及一期的其他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1.4	1.1	1.13	1.6

速动比率	1.13	0.91	0.97	1.3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46%	49.74%	56.41%	45.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2%	52.47%	52.80%	42.8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期）	1.85	3.77	3.53	3.18
存货周转率（次/期）	1.06	2.42	2.33	2.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4	1.12	0.84	0.5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1	-0.12	-0.02	0.1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金额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金额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每股净现金流=净现金流量/股本，半年度数据未作年化加权。

###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7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文件》（证监会公告[2014]3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计字[2007]9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立信会计师对上述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数据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10877 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0874 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0524 号审核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32	361.68	-4,099.28	16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34.02	12,716.96	7,398.75	5,488.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24,566.14	15,249.7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67	19,384.86	-606.83	-86.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7.37	8,413.39	953.76	87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5.27	163.81	87.78	89.32
合计	2,585.02	48,452.43	16,900.80	4,608.86

## 四、会计政策变更

### （一）2017 年度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99,367.99 万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2016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74,670.80 万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 年度调减营业外收入 1,805.94 万元；调增其他收益：1,805.94 万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度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387.49 万元；2016 年度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286.80 万元。

### （二）2018 年度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

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211,270.59 万元，上期金额 172,517.96 万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74,082.01 万元，上期金额 56,380.30 万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1,521.27 万元，上期金额 541.24 万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4,860.76 万元，上期金额 1,929.77 万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7,617.15 万元，上期金额 23,475.00 万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 (三) 2019 年度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4,319.64 万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96,950.95 万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9,094.06 万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64,987.95 万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41,800.00 万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41,800.00 万元；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18,700.00 万元； 留存收益：增加 18,700.00 万元。
(2)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54,726.31 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154,726.31 万元。
(3) 将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减少 8,837.00 万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8,837.00 万元。

#### (四) 2020 年 1-6 月

2017 年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要求单独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无重大差异。除将预收款项重分类为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外，实施新收入准则对公司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均无重大影响。涉及的需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预收账款重分类为“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减少 16,377.65 万元； 合同负债：增加 14,761.83 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1,615.82 万元。



## 五、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 （一）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二）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六、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一）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279,072.10 万元、1,511,329.27 万元、1,592,629.09 万元和 1,778,771.17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资产规模增速较快。

####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81,714.45	38.33%	563,438.08	35.38%	570,585.13	37.75%	515,870.82	40.33%
非流动资产	1,097,056.72	61.67%	1,029,191.01	64.62%	940,744.14	62.25%	763,201.29	59.67%
资产合计	<b>1,778,771.17</b>	<b>100%</b>	<b>1,592,629.09</b>	<b>100%</b>	<b>1,511,329.27</b>	<b>100%</b>	<b>1,279,072.10</b>	<b>1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0.33%、37.75%、35.38%和 38.33%，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67%、62.25%、64.62%和 61.67%。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比、非流动资产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27,937.12	12.81%	195,398.02	12.27%	222,045.57	14.69%	226,464.43	17.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0.00	0.06%	-	-	-	-
应收票据	5,099.98	0.29%	3,415.67	0.21%	14,319.64	0.95%	9,290.77	0.73%
应收账款	240,977.57	13.55%	216,654.62	13.60%	196,950.95	13.03%	163,227.19	12.76%
应收款项融资	15,812.74	0.89%	8,462.04	0.53%	-	-	-	-
预付款项	28,101.54	1.58%	8,875.68	0.56%	9,324.27	0.62%	10,818.98	0.85%
其他应收款	15,827.27	0.89%	12,879.95	0.81%	20,859.65	1.38%	10,393.52	0.81%
存货	131,747.29	7.41%	100,482.76	6.31%	78,566.10	5.20%	70,233.50	5.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43.09	0.42%	9,171.74	0.58%	24,849.47	1.64%	20,757.97	1.62%
其他流动资产	8,667.85	0.49%	7,097.58	0.45%	3,669.49	0.24%	4,684.46	0.37%
<b>流动资产合计</b>	<b>681,714.45</b>	<b>38.33%</b>	<b>563,438.08</b>	<b>35.38%</b>	<b>570,585.13</b>	<b>37.75%</b>	<b>515,870.82</b>	<b>40.33%</b>
<b>总资产合计</b>	<b>1,778,771.17</b>	<b>100%</b>	<b>1,592,629.09</b>	<b>100%</b>	<b>1,511,329.27</b>	<b>100%</b>	<b>1,279,072.10</b>	<b>100%</b>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9.16%、87.20%、90.97%、88.11%，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96%、32.92%、32.18%和 33.77%。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68.07	0.03%	152.57	0.08%	160.04	0.07%	69.76	0.03%
银行存款	215,053.69	94.35%	178,076.20	91.14%	199,079.49	89.66%	203,026.41	89.65%
其他货币资金	12,815.36	5.62%	17,169.26	8.79%	22,806.05	10.27%	23,368.26	10.32%
<b>小计</b>	<b>227,937.12</b>	<b>100%</b>	<b>195,398.02</b>	<b>100%</b>	<b>222,045.57</b>	<b>100%</b>	<b>226,464.43</b>	<b>1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26,464.43 万元、222,045.57 万元、195,398.02 万元和 227,937.12 万元，占对应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71%、14.69%、12.27%和 12.81%。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存款。

2018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7年末减少4,418.86万元，同比基本稳定。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8年末减少26,647.55万元，货币资金的减少主要系公司于支付分红款、股权回购款及部分收购款，同时融资规模有所缩减；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对冲了上述部分影响后使得货币资金余额有所下降。2020年6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9年末增加32,539.10万元，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 ①货币资金存放明细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明细情况如下：

##### A.2020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期末余额大于1,000万元账户合计207,011.59万元，占比90.82%。其中，公司1,000万元以上的账户存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存款性质	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定期存款	32,300.00
		活期存款	10,396.69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活期存款	37,724.79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活期存款	23,404.21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10,525.33
5	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步支行	定期存款	9,174.00
		活期存款	213.48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6,318.59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活期存款	5,667.75
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5,247.53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内环路支行	定期存款	5,137.87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活期存款	4,725.74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4,218.30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住房城建支行	活期存款	3,870.13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活期存款	3,784.67
1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区支行	活期存款	3,699.25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支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3,635.56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支行	活期存款	3,534.27
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3,085.34
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活期存款	3,038.53
1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吴淞支行	活期存款	2,434.05
2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2,019.33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活期存款	2,001.33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市交通路分行	活期存款	1,959.47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活期存款	1,931.35
2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南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活期存款	1,907.71
2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1,844.68
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活期存款	1,578.92
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巨山路支行	活期存款	1,452.61
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活期存款	1,428.86
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支行	活期存款	1,205.50
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活期存款	1,188.34
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127.24
3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109.58
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小冀支行	活期存款	1,041.93
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网谷支行	活期存款	1,040.42
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028.41
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1,009.80
合计			207,011.59

## B.2019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大于1,000万元账户合计172,596.33万元，占比88.33%。其中，公司1,000万元以上的账户存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存放地点	存放方式	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活期存款	34,849.5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活期存款	15,770.08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内环路支行	活期存款	10,869.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支行	活期存款	10,622.39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定期存款	9,174.00
		活期存款	0.34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活期存款	7,365.17
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7,241.96
8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电子城支行	活期存款	6,775.93
9	交通银行常州钟楼支行	活期存款	6,219.15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阜成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
		活期存款	239.37
11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活期存款	5,173.16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活期存款	4,670.29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住房城建支行	活期存款	4,612.02
14	江苏银行上海自贸区支行	活期存款	3,585.95
1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活期存款	3,252.18
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活期存款	3,201.31
17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丰产路支行	活期存款	2,884.11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2,458.76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未来路支行	活期存款	2,320.87
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2,316.04
21	中国光大银行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2,094.54

22	浙商银行郑州营业部	定期存款	2,090.83
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活期存款	1,950.40
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	活期存款	1,619.29
25	中国农业银行常州丽华支行	活期存款	1,498.28
26	交通银行常州湖塘纺织城支行	活期存款	1,434.48
2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417.97
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巨山路支行	活期存款	1,355.01
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市分行本钢支行	活期存款	1,350.13
30	上海银行吴淞支行	活期存款	1,335.74
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活期存款	1,325.37
31	建行项城市支行	活期存款	1,212.20
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河镇支行	活期存款	1,152.73
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活期存款	1,083.81
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039.14
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032.68
3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兴家园支行	活期存款	1,002.12
<b>合计</b>			<b>172,596.33</b>

## C.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大于1,000万元账户合计188,157.94万元，占比84.74%。其中，公司1,000万元以上的账户存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存放地点	存放方式	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定期存款	31,200.0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步支行	定期存款	17,174.00
3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	活期存款	14,014.38
4	招商银行香港分行	定期存款	13,590.84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定期存款	12,381.57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活期存款	10,052.69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活期存款	8,711.42
9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活期存款	4,528.61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市支行	活期存款	3,983.82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3,680.12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3,633.30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内环路支行	活期存款	3,474.79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丽华支行	活期存款	3,474.33
15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活期存款	3,336.29
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定期存款	2,700.00
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未来路支行	活期存款	2,661.17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工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5,098.49
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活期存款	2,181.38
2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活期存款	2,153.89

2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2,071.07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	活期存款	2,050.46
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	活期存款	2,036.51
2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湖塘纺织城支行	活期存款	1,730.59
2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支行	活期存款	1,614.28
2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支行	活期存款	1,603.64
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东支行	活期存款	1,537.13
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定期存款	1,500.00
2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通苑支行	活期存款	1,491.64
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活期存款	1,428.49
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府大楼分理处	活期存款	1,405.88
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活期存款	1,399.81
3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1,372.65
3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淞支行	活期存款	1,253.98
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活期存款	1,241.22
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活期存款	1,121.02
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住房城建支行	活期存款	1,119.35
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科技城支行	活期存款	1,065.09
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松路支行	活期存款	1,050.57
4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活期存款	1,031.31
4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兴家园支行	活期存款	1,002.16
<b>合计</b>			<b>188,157.94</b>

## D.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大于1,000万元账户合计193,788.63万元，占比85.57%。其中，公司1,000万元以上的账户存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存放地点	存放方式	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定期存款	48,000.00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定期存款	30,600.00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0
4	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步支行	定期存款	17,174.00
5	招商银行香港分行	活期存款	16,918.35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定期存款	7,300.0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活期存款	6,024.70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活期存款	5,711.99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支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4,173.37
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丽华支行	活期存款	3,797.98
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活期存款	3,028.89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内环路支行	活期存款	2,946.75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工行营业部	活期存款	2,850.83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2,349.19
1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活期存款	2,148.37
17	招商银行香港分行	活期存款	1,942.64
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东支行	活期存款	1,806.42
19	江阴农村商业银行璜土支行	活期存款	1,333.78
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活期存款	1,307.08
2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湖塘纺织城支行	活期存款	1,198.51
2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楼支行	活期存款	1,117.59
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	活期存款	1,058.20
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定期存款	1,000.00
<b>合计</b>			<b>193,788.63</b>

针对资金管理流程，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每月取得银行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经适当层级管理层审批。发行人会计师于每年年末独立发送银行询证函，获取外部证据。公司银行存款相关金额真实、准确。

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兴业银行、招商银行、工商银行等银行机构，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进而对公司及子公司账户资金进行向上归集的情形；不存在按照“零余额管理”方式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余额管理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通过银行进行资金归集或呈现余额管理的情形。

## ②发行人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为稳定。发行人再融资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系：

### A.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的发展战略所需

公司从设立至今一直紧密围绕医疗行业，保持了持续快速的发展。为维持企业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发行人从2014年起就制定了公司长期持续稳定成长的发展战略，即依次及时地建立各业务板块新的增长动力和建设新的业务板块去共同对冲其业务板块未来的成长乏力周期。

近几年，医疗行业发展迅速，在新医改和分级诊疗的大背景下，对国产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和应用以及尽快实现进口替代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发行人为了抓住发展机遇，加快了业务扩张的步伐，资金需求相应增加。

公司通过内生和外延发展，已从 2013 年单一支架业务逐步发展为包括器械、药品、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的心血管健康全产业链平台，心血管相关的业务板块已较为齐全。随着业务板块的不断完善，公司净利润从 2015 年-2019 年实现了近 30% 的年均复合增长。

在不断发展壮大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

#### B. 巩固公司技术领先的地位

为了巩固公司的真正核心竞争力，实现产品更新迭代，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才能抵抗各种产品价格下降、才能抵抗国家医保的各种降价措施。由于医疗行业的特殊性，前期研发支出成本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建立集团统一的产品开发策略和研发管理机制，建立了共性研究平台及数据库，实现资源共享及统一分配，保证新产品研发进度，以实现公司产品的更新迭代，保持未来稳定的现金流。

近期，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技术领先的人工智能 AI-ECG 心电分析诊断软件系统在 2018 年末获得美国 FDA 批准注册和欧盟 CE 认证后，同时，公司投入近十年的国际第二代生物可吸收支架 NeoVas 在 2019 年 2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上市。这些技术的重大突破是需要持续不断地投入。

#### C. 公司资金需求随生产经营的扩大而提升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53,764.27 万元、635,630.48 万元和 779,552.94 万元，年增长率达 22.64% 以上。随着公司生产和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储备一定的资金是为了维持日常业务经营周转的所需。

#### D. 货币资金储备与各期末待偿还短期债务规模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合计余额分别为 160,680.32 万元、341,693.14 万元、362,613.91 万元、259,714.11 万元，短期待偿还债务较高。报告期各期末，为保障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储备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以短期债务的偿还周转。

#### E. 公司未来一年的资金使用安排



公司为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在研发、投资、销售等方面投入资金较大，公司将紧密围绕主营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2.79 亿元，一年内（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主要货币资金用途为：

单位：亿元

资金用途	所需大致金额
归还短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77
偿还短期融资券	-
偿还中期票据	6.00
支付股权及资产收购款	4.00
生产线扩产、技术改造及其他基建支出	6.00
研发支出	7.00
对子公司的出资/增资	0.60
<b>合计</b>	<b>43.37</b>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储备的货币资金规模符合公司发战略、生产经营周转及短期债务偿还周转的需要。公司在债项融资能力范围内储备了一些可预见的资金需要量，持有一定量的货币资金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 ③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A.核查程序

获取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了解和复核管理层与货币资金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获取企业的库存现金盘点表，了解和复核公司库存现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获取银行提供的已开立账户清单，与公司账上记载情况进行核对，确定银行账户的完整性和使用的合规性；

获取公司的银行对账单及货币资金函证资料，核查公司银行账户的余额信息、是否存在货币资金使用受限情况或余额管理情况；

获取发行人的借款合同，了解和复核借款的期限、金额、用途及完整性和合规性；

对发行人财务总监访谈，获取发行人的未来资金支出计划资料，了解并复核

了发行人借款的合理性。

## B. 核查结论

除少量库存现金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保管外，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在各银行机构的银行存款及保证金，公司银行存款相关金额真实、准确；未发现通过银行进行资金归集或呈现余额管理的情况。公司目前存在融资需求。

###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应收账款	240,977.57	6.18%	216,654.62	10.00%	196,950.95	20.66%	163,227.19
营业收入	423,783.92	8.08%	779,552.94	22.64%	635,630.48	40.08%	453,764.27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86%	-	27.79%	-	30.99%	-	35.97%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163,227.19 万元、196,950.95 万元、216,654.62 万元和 240,977.5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76%、13.03%、13.60%和 13.55%。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逐期增加，主要系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以及拓展新的业务模式所致。第一，发行人近年来销售规模增加较快，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加。第二，面对竞争日趋激烈的医疗器械市场，部分客户回款速度放缓。第三，发行人近年来为构建并强化直接面向医院、药房等终端客户的销售网络，开始 OTC 等直营模式业务。相较于主要针对经销商的自产耗材销售业务，直营模式业务的账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但总的来说，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回款情况良好，营运指标健康。

2018年末、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33,723.76万元、19,703.67万元，增幅分别为20.66%、10.00%，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系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扩大而有所提高以及药品OTC直营模式业务增长所致。

## ①分类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202.77	202.77	202.77	202.77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为新乡雅仕杰医学检验所应收款，由于该款项预期很可能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6.30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4,363.42	75.29%	971.82	0.50%
1-2年（含2年）	31,429.69	12.17%	3,142.97	10.00%
2-3年（含3年）	14,375.74	5.57%	2,875.15	20.00%
3-4年（含4年）	8,202.20	3.18%	2,460.66	30.00%
4-5年（含5年）	4,114.24	1.59%	2,057.12	50.00%
5年以上	5,677.49	2.20%	5,677.49	100.00%
<b>合计</b>	<b>258,162.77</b>	<b>100%</b>	<b>17,185.20</b>	
<b>账面价值</b>	<b>240,977.57</b>			
2019.12.31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4,472.29	75.28%	872.36	0.50%
1-2年（含2年）	27,814.76	12.00%	2,781.48	10.00%
2-3年（含3年）	14,617.52	6.31%	2,923.50	20.00%
3-4年（含4年）	6,750.68	2.91%	2,025.20	30.00%
4-5年（含5年）	3,203.82	1.38%	1,601.91	50.00%
5年以上	4,911.20	2.12%	4,911.20	100.00%
<b>合计</b>	<b>231,770.27</b>	<b>100.00%</b>	<b>15,115.66</b>	
<b>账面价值</b>	<b>216,654.62</b>			
2018.12.31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5,895.94	74.08%	779.48	0.50%
1-2年（含2年）	30,162.05	14.33%	3,016.21	10.00%
2-3年（含3年）	11,929.86	5.67%	2,385.97	20.00%
3-4年（含4年）	5,106.50	2.43%	1,531.95	30.00%
4-5年（含5年）	3,140.41	1.49%	1,570.20	50.00%
5年以上	4,210.44	2.00%	4,210.44	100.00%

合计	210,445.20	100.00%	13,494.25	
账面价值	196,950.95			
<b>2017.12.31</b>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2,982.61	76.76%	664.91	0.50%
1-2年（含2年）	21,759.42	12.56%	2,175.94	10.00%
2-3年（含3年）	8,163.14	4.71%	1,632.63	20.00%
3-4年（含4年）	5,500.04	3.17%	1,650.01	30.00%
4-5年（含5年）	1,890.95	1.09%	945.47	50.00%
5年以上	2,951.47	1.70%	2,951.47	100.00%
合计	173,247.63	100.00%	10,020.44	
账面价值	163,227.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分别为89.32%、88.41%、87.28%、87.46%，是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组成部分。

②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b>2020.6.31</b>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4,640.09	1.80%	1年以内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4,156.81	1.61%	1年以内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4,120.77	1.59%	1年以内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170.45	1.23%	1年以内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703.49	1.05%	2年以内
合计			18,791.61	7.28%	
<b>2019.12.31</b>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686.49	1.59%	1年以内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209.00	1.38%	1年以内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046.64	1.31%	1年以内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779.89	1.20%	1年以内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691.22	1.16%	1年以内
合计			15,413.24	6.64%	
<b>2018.12.31</b>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315.75	1.58%	1年以内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027.77	1.44%	2年以内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2,542.15	1.21%	1年以内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449.97	1.16%	1年以内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283.22	1.08%	4年以内
合计			<b>13,618.86</b>	<b>6.47%</b>	
<b>2017.12.31</b>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404.72	1.97%	1年内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124.69	1.80%	1年内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057.99	1.77%	1年内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556.58	1.48%	1年内、1-2年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425.94	1.40%	1年内、1-2年、2-3年
合计			<b>14,569.93</b>	<b>8.41%</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欠款单位无关联方。且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不断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整体有所下降，分别为 8.41%、6.47%、6.64% 和 7.28%，不存在应收账款过度集中的风险。

### (3)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b>2020.06.30</b>				
原材料	53,045.61	226.25	52,819.37	<b>40.09%</b>
在产品	28,740.05	-	28,740.05	<b>21.81%</b>
库存商品	51,288.12	1,100.25	50,187.87	<b>38.09%</b>
合计	133,073.79	1,326.50	131,747.29	<b>100%</b>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b>2019.12.31</b>				
原材料	36,773.76	243.98	36,529.78	36.35%
在产品	21,878.39	-	21,878.39	21.77%
库存商品	43,187.84	1,113.25	42,074.59	41.87%
合计	<b>101,839.99</b>	<b>1,357.23</b>	<b>100,482.76</b>	<b>100.00%</b>
<b>2018.12.31</b>				
原材料	29,901.97	248.82	29,653.15	37.74%
在产品	15,211.72	-	15,211.72	19.36%
库存商品	34,366.47	665.24	33,701.23	42.90%
合计	<b>79,480.16</b>	<b>914.06</b>	<b>78,566.10</b>	<b>100.00%</b>
<b>2017.12.31</b>				
原材料	19,156.51	96.10	19,060.40	27.14%

在产品	14,664.42	94.53	14,569.89	20.74%
库存商品	36,883.49	280.29	36,603.20	52.12%
<b>合计</b>	<b>70,704.42</b>	<b>470.92</b>	<b>70,233.50</b>	<b>100.00%</b>

发行人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

原材料包括为生产医疗器械而采购的 PTCA 球囊-标记环(铂环)、雷帕霉素支架-316L 不锈钢管、PTA 球囊-双腔管、PTCA 预扩球囊导管-远端外管、电生理导管-编织管、PTCA 球囊-远端热缩管等，以及为生产药品而采购的硫酸氢氯吡格雷、阿托伐他汀钙中间体等。

在产品是发行人正在各个生产工序加工的产品和已加工完毕但尚未检验或已检验但尚未办理入库手续的产品。包括含药裸支架、切割裸支架、近端外管组件、球囊近端组件、球囊盘管组件、球囊远端组件、球囊导管、尖端组件、内管组件、主体组件等。

库存商品是发行人已完成全部生产过程并验收入库以及采购以代理销售的产品。包括血管内无载体含药（雷帕霉素）洗脱支架系统、血管内药物(雷帕霉素)洗脱支架系统、钴基合金雷帕霉素洗脱支架系统、PTCA 球囊扩张导管、PTA 药物球囊扩张导管、硫酸氢氯吡格雷片、阿伐他汀钙片、复方甘草酸苷片、尼美舒利分散片、一次性使用动脉止血压迫器等。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0,233.50 万元、78,566.10 万元、100,482.76 万元和 131,747.2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9%、5.20%、6.31% 和 7.41%。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上年末增加 8,332.60 万元、21,916.66 万元，增幅分别为 11.86%、27.90%，主要系因新增子公司以及业务规模扩大所致。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发行人存货增加 31,264.53 万元，增幅为 31.11%，主要系原有业务规模的扩大及新冠疫情产品的销售增加对应的存货储备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项	14,167.38	11,544.48	19,338.37	9,852.28

应收利息	1,659.89	1,335.48	1,521.27	541.24
<b>合计</b>	<b>15,827.27</b>	<b>12,879.95</b>	<b>20,859.65</b>	<b>10,393.52</b>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往来款以及经营过程中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2018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2017年末增长较快的原因系：①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经营过程中支付的保证金、业务备用金等增加；②报告期末内定期存款利息尚未到期结息的金额增加；③其他经营往来款项的增加等所致；2019年，公司其他应收款较2018年末减少7,979.70万元，主要原因系对参股公司雅联百得的其他应收款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6月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980.59	43.24	12,980.5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36.21	56.76	2,868.82	16.84	14,167.39
其中：					
账龄组合	17,036.21		2,868.82		14,167.39
<b>合计</b>	<b>30,016.80</b>	<b>100</b>	<b>15,849.41</b>		<b>14,167.39</b>
类别	2019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980.59	47.74	12,980.5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10.20	52.26	2,665.72	18.76	11,544.48
其中：					
账龄组合	14,210.20		2,665.72		11,544.48
<b>合计</b>	<b>27,190.79</b>	<b>100</b>	<b>15,646.31</b>		<b>11,544.48</b>
类别	2018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921.05	100	1,582.68	7.57	19,338.37
<b>合计</b>	<b>20,921.05</b>	<b>100</b>	<b>1,582.68</b>	<b>7.57</b>	<b>19,338.37</b>
类别	2017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206.79	100	1,354.50	12.09	9,852.28
<b>合计</b>	<b>11,206.79</b>	<b>100</b>	<b>1,354.50</b>	<b>12.09</b>	<b>9,852.28</b>

注：2019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其他应收款项按性质分类进行了重分类。

###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公司的主要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	297.60	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96,526.31	13.00%	97,123.46	7.59%
长期应收款	2,989.68	0.17%	4,189.53	0.26%	6,268.81	0.41%	8,713.09	0.68%
长期股权投资	65,633.49	3.69%	51,612.29	3.24%	106,209.53	7.03%	79,416.17	6.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5,714.93	9.88%	157,474.53	9.89%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953.21	1.97%	34,953.21	2.19%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3,419.99	0.75%	13,785.60	0.87%	8,747.08	0.58%	9,990.93	0.78%
固定资产	193,248.48	10.86%	147,882.23	9.29%	127,862.11	8.46%	113,266.61	8.86%
在建工程	76,022.04	4.27%	65,848.53	4.13%	51,562.91	3.41%	28,147.37	2.20%
无形资产	141,860.96	7.98%	148,338.56	9.31%	133,622.68	8.84%	131,268.90	10.26%
开发支出	51,893.22	2.92%	52,543.02	3.30%	29,406.64	1.95%	22,311.32	1.74%
商誉	274,181.11	15.41%	271,883.72	17.07%	216,152.65	14.30%	216,300.47	16.91%
长期待摊费用	17,366.46	0.98%	17,311.30	1.09%	12,403.47	0.82%	9,519.71	0.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01.38	0.81%	14,436.95	0.91%	9,293.51	0.61%	5,166.30	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71.76	1.99%	48,931.53	3.07%	42,688.43	2.82%	41,679.36	3.2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97,056.72</b>	<b>61.67%</b>	<b>1,029,191.01</b>	<b>64.62%</b>	<b>940,744.14</b>	<b>62.25%</b>	<b>763,201.29</b>	<b>59.67%</b>
<b>总资产合计</b>	<b>1,778,771.17</b>	<b>100%</b>	<b>1,592,629.09</b>	<b>100%</b>	<b>1,511,329.27</b>	<b>100%</b>	<b>1,279,072.10</b>	<b>100%</b>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告期各期末上述



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3.51%、82.95%、78.91%和 80.74%，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83%、51.63%、50.99%和 49.79%。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分类类别。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将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96,526.31 万元中的 41,800.00 万元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154,726.31 万元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7 年末、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6,526.31	-	196,526.3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77,062.31	-	77,062.31
按成本计量的	119,464.00	-	119,464.00
<b>合计</b>	<b>196,526.31</b>	-	<b>196,526.31</b>
2017.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7,173.46	50.00	97,123.4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5,698.55	-	55,698.55
按成本计量的	41,474.92	50.00	41,424.92
<b>合计</b>	<b>97,173.46</b>	<b>50.00</b>	<b>97,123.46</b>

2017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52,775.46 万元，增幅为 119.00%，主要系因美国 Quanterix Corporation (QTRX.O) 于 2017 年 12 月上市后股价提升导致公允价值增加以及君实生物 (833330.OC) 公允价值增加，两者共计新增 18,331.45 万元，此外，公司新增其他投资公司等。

2018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99,402.85 万元，增幅为 102.35%，主要系因君实生物 (833330.OC) 公允价值增加以及新增 OricPhamaceutials、Pionyr、MeriaGTx,LLC 等公司的投资。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行人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2019 年 12 月末、2020 年 6 月末，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上海魔糖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常州山蓝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43.70	3,912.41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95.70	5,000.00
深圳市合创智能及健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88.67	4,688.67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北京市协同毅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5,000.00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4,500.00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50.00	14,850.00
苏州丹青二期创新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5,500.00
Vividion Therapeutics, Inc. ("Vividion")	3,199.19	3,130.81
Cold Genesys, Inc. ("Cold")	4,265.58	4,174.41
Oric Pharmaceuticals, Inc ("Oric")	15,986.47	5,565.89
Genapsys, Inc ("Genapsys")	17,773.27	17,393.40
Pionyr Immunotherapeutics, Inc ("Pionyr")	14,535.61	3,478.68
Rgenix, Inc ("Rgenix")	8,886.63	8,696.70
Beam Therapeutics, Inc ("Beam")	6,605.74	3,478.68
Quanterix Corporation ("QTRX")	3,838.07	7,686.58
MeiraGTx, LLC ("MeiraGTx")	4,034.76	6,313.85
Gritstone Oncology, Inc ("Gritstone")	8,983.29	11,876.19
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9,604.94	9,604.94
深圳市博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1,603.32	1,603.32
<b>合计</b>	<b>175,714.93</b>	<b>157,474.53</b>

###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发行人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君实生物	34,953.21	34,953.21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协议转让和做市转让方式累计出售君实生物 1,212.90 万股，转让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共计 30,144.40 万元；在本报告期内确认与君实生物相关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合计 23,297.61 万元，确认对于持有君实生物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金额为 34,953.21 万元。自 2019 年 9 月 25

日起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一直处于停牌状态，2020年7月15日君实生物转板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 ①发行人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原因

发行人设立至今近20年，一直专注于医疗行业，专心致志、全心全意为心血管病患服务。公司的战略是建设成为覆盖心血管病领域疾病预防、药物治疗、手术治疗、术后康复及慢病管理全生命周期的“心血管病全生态”的国际化平台企业，集医疗器械、医疗药品、医疗服务以及新型医疗业态全产业链产品和服务最强供应商。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宗旨，公司在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也进行了一定的产业投资，主要聚焦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领域，以不断优化和完善公司业务和技术布局，通过协同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与未来发展潜力。

由于医疗行业属于技术及资金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且研发周期较长、前期投入资金量大，同时需要精确评估与掌握市场需求及技术发展趋势，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一般情况下，医疗企业在短期内很难仅凭借内延式的发展模式实现快速的增长。因此公司为持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以及抓住尽快实现进口替代的历史机遇，参照国际医疗巨头的成熟产业发展做法，通过参股欧美及国内相对技术成熟的企业股权，一方面，能够帮助公司紧密跟踪国际化的技术研究发展趋势，创新技术学习，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协助国外先进产品境内临床实验等；另一方面，为公司获取战略发展与公司现行业务实现融合的业务资产，提供一个先入为主的先机。该类产业投资均属于战略性的技术投资。

同时，医疗行业为人民的健康保健提供着有力支撑，其发展水平是国家科技进步和国民经济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最大限度地满足患者需求是一个优秀的医疗行业民族企业应该承担的责任，发行人一直致力于推出优质优价的国产心血管治疗产品造福于广大患者。

近年来，公司根据既定战略，紧密围绕主营业务，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扩张，正逐步建立中国领先的包括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大板块的心血管大健康全产业链生态型企业。公司持有上述资产均属于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投资，与公司主业发展息息相关。

②发行人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目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大概可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类，战略性医疗行业创新业务股权投资；第二类，医疗行业的产业基金；第三类，医疗行业培育未来增长点的股权投资。公司所持有的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医疗行业重大技术创新及潜在未来的产业化投资，且公司投资风格一直较为稳健，主要出于产业合作、业务协同、技术创新培育等角度考虑。

对于第一类，战略性医疗行业创新业务直接股权投资，包括君实生物、Genapsys、MeriaGT、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直接股权投资公司。其中包括君实生物（833330.OC）、Gristone Oncology（GRTS.O）、MeriaGTx（MGTX.O）3家上市公司。发行人投资上述公司时对方均未上市，上市后公允价值均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投资该类创新业务股权投资的初衷，是从创新技术学习，国外先进产品境内落地、业务合作、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等角度出发，属于战略性的技术投资。通过投资部分股权可控制新型高端的心血管药品的专利权、销售权或独立销售权，公司该类创新医疗股权的产业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紧密相关。

对于第二类，医疗行业的产业基金，包括常州山蓝医疗投资合伙企业、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等，公司均与基金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并在协议中明确了产业基金所投资的与医疗相关的具体领域，公司对上述产业基金的投资主要目的均为落实发展战略需要，完善公司在医疗产业投资布局战略，利用外部专业的投资团队和资金优势，通过参与投资基金建立与创新企业的连接，减少公司投资布局初创时期可能面临的风险，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时，在大部分产业基金设立时，各方均严格约定了未来的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将专注于心血管类医疗器械、药品、医疗服务以及智能智慧医疗领域，并且有选择性、

有针对性地进行战略新兴领域的心血管类资产及技术储备，为公司战略新兴领域心血管类产品产业化提供市场先机。

对于第三类，医疗行业培育未来增长点的股权投资，包括北京人寿的投资，北京人寿的投资主要是出于与北京人寿建立长期战略股权关系，并于 2018 年 7 月与北京人寿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2018 年 7 月 11 日正式公告）。

综上，公司上述投资源于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均与合作伙伴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持股具备战略投资、业务协同性质，且持股稳定，公司未来也会将其作为战略性投资长期持有，并非以获取短期收益为目的。上述资产的投资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心血管类医疗器械、药品和智能智慧医疗器械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心血管领域的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企业价值，符合公司“建立以心血管患者疾病预防、药物治疗、手术治疗、康复及慢病管理全生命周期平台企业”的战略定位和发展规划，并不以赚取短期投资收益为目的。

#### （4）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79,435.93	100%	65,414.74	100%	114,473.70	100%	79,416.17	100%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	-
小计	79,435.93	100%	65,414.74	100%	114,473.70	100%	79,416.17	1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802.44	-	13,802.44	-	8,264.17	-	-	-
<b>长期股权投资合计</b>	<b>65,633.49</b>	<b>100%</b>	<b>51,612.29</b>	<b>100%</b>	<b>106,209.53</b>	<b>100%</b>	<b>79,416.17</b>	<b>100%</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79,416.17 万元、106,209.53 万元、51,612.29 万元和 65,633.49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6.21%、7.03%、3.24% 和 3.69%。

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26,793.36 万元，主要系因公司收购 Waterstone Cayman 股权和新设乐普生物等所致。

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少主要系新增参股公司及对参股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对应的投资损失所致。

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14,021.2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参股公司乐普生物增资并新增参股公司所致。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煜鼎增材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7,027.71	-
北京华科创智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60	-
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	-	13,802.44
陕西兴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85.20	-
北京快舒尔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7,021.40	-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505.58	-
乐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575.00	-
北京安普尔科技有限公司	31.47	-
北京中安易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94.19	-
宁波铠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7	-
宁波恒升恒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6	-
宁波金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7	-
宁波美联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7	-
北京裕恒佳科技有限公司	5,029.13	-
北京医联康科技有限公司	40.58	-
北京普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4.11	-
西安朝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946.37	-
Star Combo Pharma Limited	2,423.41	-
Waterstone Pharmaceuticals Inc	10,609.89	-
<b>合计</b>	<b>65,633.49</b>	<b>13,802.44</b>

#### （5）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

账面原值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6,607.58	102,069.40	98,914.31	86,153.84
机器设备	126,934.09	115,407.94	87,112.19	76,062.22
运输工具	4671.23	4,909.10	4,897.73	5,264.28
电子设备及其他	33,768.67	31,057.50	26,161.44	22,661.82
<b>合计</b>	<b>311,981.57</b>	<b>253,443.94</b>	<b>217,085.67</b>	<b>190,142.17</b>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193.50	25,328.48	22,739.07	18,893.17
机器设备	60,777.97	55,158.70	45,939.39	40,326.82
运输工具	3,350.34	3,445.05	3,119.46	3,490.4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980.34	20,198.53	15,994.70	12,731.92
<b>合计</b>	<b>117,302.15</b>	<b>104,130.77</b>	<b>87,792.62</b>	<b>75,442.34</b>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27.58	1,327.58	1,327.58	1,327.58
机器设备	5.66	5.66	5.66	5.66
运输工具	-	-	-	2.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97.70	97.70	97.70	97.80
<b>合计</b>	<b>1,430.95</b>	<b>1,430.95</b>	<b>1,430.95</b>	<b>1,433.23</b>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5,086.50	75,413.34	74,847.66	65,933.09
机器设备	66,150.47	60,243.58	41,167.14	35,729.75
运输工具	1,320.88	1,464.05	1,778.28	1,77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690.63	10,761.26	10,069.04	9,832.10
<b>合计</b>	<b>193,248.48</b>	<b>147,882.23</b>	<b>127,862.11</b>	<b>113,266.61</b>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3,266.61 万元、127,862.11 万元、147,882.23 万元和 193,248.4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86%、8.46%、9.29%和 10.86%。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不断开展收购兼并及部分在建工程陆续完成转入固定资产，发行人固定资产金额呈总体上升趋势。

#### (6)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b>账面原值</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957.00	109,555.29	104,726.85	101,085.44
专有技术	44,690.07	41,617.32	30,093.41	28,799.22
非专利技术	40,628.46	38,172.20	24,534.68	17,079.45
其他	9,317.13	8,898.51	8,322.37	8,128.07
合计	204,592.66	198,243.32	167,677.31	155,092.18
<b>累计摊销</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188.17	13,368.92	9,690.88	6,186.74
专有技术	24,841.79	22,259.29	15,144.33	11,724.22
非专利技术	12,502.74	10,206.49	6,230.17	3,935.33
其他	4,568.23	4,070.05	2,989.25	1,976.99
合计	57,100.93	49,904.75	34,054.63	23,823.28
<b>无形资产减值准备</b>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专有技术	111.48	-	-	-
非专利技术	4,564.88	-	-	-
其他	954.41	-	-	-
合计	5,630.77	-	-	-
<b>无形资产账面价值</b>				
其中：土地使用权	94,768.82	96,186.37	95,035.97	94,898.71
专有技术	19,736.80	19,358.03	14,949.08	17,075.00
非专利技术	23,560.84	27,965.71	18,304.51	13,144.12
其他	3,794.50	4,828.46	5,333.12	6,151.07
合计	<b>141,860.96</b>	<b>148,338.56</b>	<b>133,622.68</b>	<b>131,268.90</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1,268.90 万元、133,622.68 万元、148,338.56 万元和 141,860.9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26%、8.84%、9.31%和 7.98%。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研发支出陆续转为无形资产、不断开展收购兼并以及深圳南山区一宗土地的获取，发行人的无形资产金额增速较快。

#### (7) 开发支出

发行人自行开发的医疗器械类研发项目以动物试验或型检完成为资本化时



点；发行人通过企业合并取得或外购的研发项目以相关交易完成成为资本化时点。发行人研发项目具备“一、研发项目在技术实现上已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二、研发项目具备量产条件；三、预期该产品市场需求良好，可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四、研发支出能可靠计量并归集”条件时具备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开发支出金额分别为 22,311.32 万元、29,406.64 万元、52,543.02 万元和 51,893.22 万元。

### ①开发支出明细

开发支出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糖尿病适用制剂	37,572.42	35,886.03	4,744.15
心脏封堵器	3,594.62	5,499.69	4,182.19
全自动化学发光设备、酶免以及软件研发	1,616.47	1,688.09	1,003.83
Canyon 肝纤维弹性设备	-	1,031.29	1,989.58
心血管类注射药品	1,415.09	1,415.09	1,415.09
分子诊断试剂等产品	999.16	1,022.09	921.24
球囊项目	1,186.70	1,018.52	-
肾动脉导管及设备	839.75	819.74	741.64
家庭智能医疗设备	855.58	816.25	907.95
外科辅助器械	1,154.49	791.51	635.24
AI 相关软件及硬件开发	728.31	597.7	-
数字 DSA 项目	232.72	421.35	1,108.77
支架项目	-	-	6,728.89
心血管类固体制剂仿制药研发	-	-	3,636.39
其他	1,697.89	1,535.66	1,391.69
合计	51,893.22	52,543.02	29,406.64

由上表可见，2019 年末相对 2018 年末，公司开发支出增加 23,136.38 万元，主要项目研发支出变动的主要原因系：（1）2019 年 7 月公司以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博鳌生物 55% 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博鳌生物开发支出中的糖尿病适用制剂项下甘精胰岛素等非专利技术经评估的公允价值为 29,897.84 万元；（2）Canyon 肝纤维弹性设备项目、家庭智能医疗设备项目、支架项目等部分具体应用项目在 2019 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无形资产确

认条件，进而由开发支出结转计入无形资产，导致相关余额减少；（3）心血管类固体制剂仿制药类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等药品相关的开发支出 3,636.39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慎评估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导致相关项目净值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 2019 年末相对 2018 年末开发支出增长较大具有合理性。

## ②开发支出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各期末，公司对各项开发支出分别就项目进度、技术可行性、市场竞争形势进行分析，并计算未来经济利益流入现值与目前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该开发支出的减值评估系已通过将其纳入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报告期内，开发支出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A.心血管类固体制剂仿制药类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等药品研发项目系公司 2016 年 7 月收购乐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的。2017 年和 2018 年，乐普药业科技集中研发能力推进主要产品氯沙坦钾氢氯噻嗪片的一致性评价，未将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等药品的研发置于优先序列；但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药品孕育成熟后市场潜力巨大，仍具有很高的市场价值，故不存在减值迹象。2019 年，随着国家药品集采政策的推进以及随之而来的药品品种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结合研发现状及未来经济效益测算，经谨慎评估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该项目形成的开发支出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B.心血管相关注射类药品研发尚处于临床方案研讨过程中，暂未有新的投入发生。

C.除此之外，公司的其他专有技术对应的研发项目开展顺利，技术还在使用中，不存在研发项目无实际使用价值或无法推进的长期挂账的情形。预计使用该技术进行的研发项目未来能够产生经济利益的流入。经计算，未来经济利益流入净现值均大于目前账面价值，未出现减值的迹象，无须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公司结合研发内控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关注开发支出项目的减值迹象，及时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无实际使用价值或无法推进的长期挂账的情形，相关减值损失已充分计提和确认。

### ③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A.保荐机构与会计师执行了下列核查程序

了解并评价与研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医疗器械或药品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医疗器械或药品过程是否能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在抽样基础上，检查与研发项目相关的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检查研究费用和开发支出的准确性，是否严格区分其用途、性质据实列支，即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划分依据是否完整、准确，是否存在将研发无关的费用在研发支出中核算的情形。

#### B.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与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开发支出确认及减值计提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8)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海形状记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4,828.18	4,828.18	4,828.18	4,828.18
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934.28	934.28	934.28	934.28
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	12,187.11	12,187.11	12,187.11	12,187.11
ComedB.V.	1,858.52	1,858.52	1,858.52	1,858.52
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陕西秦明医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4,785.54	4,785.54	4,785.54	4,785.54
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1,064.58	31,064.58	31,064.58	31,064.58
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468.65	8,468.65	8,468.65	8,468.65

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99	2,011.99	2,011.99	2,011.99
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5,849.86	5,849.86	5,849.86	5,849.86
浙江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7,482.14	37,482.14	37,482.14	37,482.14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143.73	16,143.73	16,143.73	16,143.73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2.89	1,002.89	1,002.89
宁波秉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264.34	53,264.34	53,264.34	53,264.34
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264.86	10,264.86	10,264.86	10,264.86
乐普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	8,113.84	8,113.84	8,113.84	8,113.84
乐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3,951.72	3,951.72	3,951.72	3,951.72
安徽高新心脑血管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4,644.52	4,644.52	4,644.52	4,644.52
乐普（北京）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309.58	6,309.58	6,309.58	6,309.58
北京维康通达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	622.26	622.26	622.26	622.26
深圳普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63.01	563.01	563.01	563.01
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	3,807.42	3,807.42	3,807.42	3,807.42
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4,444.01	4,444.01	4,444.01	-
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5,894.65	25,894.65	-	-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3,969.73	33,969.73	-	-
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6,670.86	6,670.86	-	-
爱普益生物科技	<b>2,297.38</b>	-	-	-
<b>小计</b>	<b>290,432.76</b>	<b>289,138.26</b>	<b>222,603.01</b>	<b>218,159.00</b>
<b>减值准备</b>				
Comed B.V.	1,858.52	1,858.52	1,858.52	1,858.52
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3,588.95	3,588.95	3,588.95	-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2.89	1,002.89	-
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	6,018.64	6,018.64	-	-
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4,785.54	4,785.54	-	-
<b>减值准备小计</b>	<b>16,251.65</b>	<b>17,254.54</b>	<b>6,450.36</b>	<b>1,858.52</b>
<b>账面价值</b>	<b>274,181.11</b>	<b>271,883.72</b>	<b>216,152.65</b>	<b>216,300.50</b>

报告期末，发行人商誉金额快速增加，主要系因公司持续开展外延式收购所致。

2018年末，发行人商誉原值较上年末增加4,444.01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发行人子公司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于2018年以收购对价人民

币10,200万元取得了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51%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4,444.01万元，确认为与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2019年末，发行人商誉原值较上年末增加66,535.25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发行人于2019年以收购对价人民币44,000.00万元取得了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55%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25,894.65万元，确认为与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发行人于2019年以收购对价人民币44,480.61万元取得了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61.2681%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33,969.73万元，确认为与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发行人于2019年以收购对价人民币11,000.00万元取得了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6,670.86万元，确认为与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 ①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及结果

### A.商誉减值计提测试方法

对于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由于被收购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业务单一、故将其被收购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需剔除有关的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付息债务。

## B.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C.报告期内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 a.测算模型

采用“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模型估计可收回金额。采用企业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折现率，通过对其所分摊到的资产组的现金流量现值法进行折现。

#### b.重要假设及依据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公司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主营业务相对稳定，被评估单位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 c.关键参数

计算使用的现金流量预测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间的财务预算（或盈利预测）和税前折现率确定，其中税前折现率的取值区间为12.41%-14.71%。资产组的现金流量预测的详细预测期为5年，现金流在第6年及以后年度均保持稳定。对确认商誉的资产组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了毛利率和销售额作为关键参数，管理层确定预算毛利率和销售额是根据预算期间之前期间所实现的毛利率和销售额，

并结合管理层对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预期。

d.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税前）确认依据

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 WACC（税前）确定折现率 R，基本公式：

$$R=K_e*[E/(E+D)]+K_d*(1-T)*[D/(E+D)]$$

式中：T：所得税税率

K<sub>d</sub>：付息债务成本（五年期以上贷款利率）

K<sub>e</sub>：权益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计算公式如下：K<sub>e</sub>=R<sub>f</sub>+ERP\*β<sub>1</sub>+R<sub>c</sub>

式中：R<sub>f</sub>：无风险报酬率（10年以上无风险收益率）

ERP：市场风险溢价

β<sub>1</sub>：有财务杠杆风险系数

R<sub>c</sub>：企业特有风险值

#### D.报告期内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进一步对前期并购合并的医疗器械、药品公司股权资产进行整合，基于公司成熟的覆盖心血管病领域疾病预防、药物治疗、手术治疗、术后康复及慢病管理全生命周期的“心血管病全生态”的大健康生态型国际化平台企业优势，协同效应得到显著体现；同时公司进行系统评估，位于荷兰的子公司 ComedB.V.，因其单个特定市场经过一段整合期后战略协同效果未达预期，公司按审慎原则将其商誉全额减值，损失金额 1,858.52 万元。乐普药业（北京）由于药品进行一致性评价导致费用提高，未达到业绩预期，乐普药业（北京）期末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大于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对乐普药业（北京）商誉账面价值 10,264.86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3,588.95 万元。明盛达拥有天方药业生产的阿托伐他汀钙胶囊(尤佳)在河南等省的销售代理权，且该业务占其 2016 年和 2017 年业务量的比重较大。鉴于公司旗下的阿托伐他汀钙片在 2018 年 7 月顺利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明盛达的代理同类产品销

售业务预计会战略性地退减。鉴于此，公司在对明盛达尝试进行资产重组或股权转让等未获实质性进展后，预计其未来期间的业绩将无法达到原收购时的预期，明盛达期末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大于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对明盛达商誉账面价值 1,002.89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思达医用主要产品为适用于临床上替换病变瓣膜的人工机械心脏瓣膜，由于目前临床医学上对该类病症的治疗手段呈多元化的发展趋势，手术所涉及的医疗器械更新换代。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评估认为该商誉存在减值风险，公司聘请独立的专业评估机构针对其进行评估测试，经评估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约 6,018.63 万元。乐普医电收购前主要业绩源于代理进口起搏器产品，鉴于市场格局现状公司在未来将战略性地减少代理业务的规模以降低对自有产品销售策略的影响，预计其未来期间的业绩将无法达到原收购时的预期，故对其相关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785.54 万元。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的商誉未发生过减值。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19 年末公司对相关公司的减值测试过程与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原值	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金额
宁波秉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264.34	121,112.65	121,674.37	
浙江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7,482.14	211,241.98	250,450.84	
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1,064.58	106,770.41	188,339.64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143.73	36,041.19	37,005.21	
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	12,187.11	17,319.91	11,301.27	6,018.64
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264.86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药业（北京）期末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大于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对药业（北京）商誉计提 3,588.95 万元减值准备。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药业（北京）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其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12,664.95 万元，高于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 12,192.05 万元，商誉未发生进一步减值。		
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468.65	17,595.26	17,771.83	
乐普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	8,113.84	17,814.63	18,248.24	
乐普（北京）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309.58	13,986.02	14,270.00	
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4.69	14,157.54	16,301.54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原值	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金额
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655.17	8,297.49	8,656.55	
上海形状记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4,828.18	23,017.81	62,933.11	
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陕西秦明医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4,785.54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计乐普医电未来期间的业绩将无法达到原收购时的预期，故对其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785.54 万元。		
安徽高新心脑血管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4,644.52	10,616.30	12,429.37	
乐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3,951.72	10,193.66	15,170.47	
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99	4,690.11	5,861.78	
Comed B.V	1,858.5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Comed B.V 经过一段时间整合后战略协调效应未达预期，即仍未达成前期盈利预测，且公司净资产为负数，故按照谨慎性原则将其全额计提商誉减值 1,858.52 万元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2.89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鉴于公司旗下的阿托伐他汀钙片在 2018 年 7 月顺利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明盛达的代理同类产品销售业务预计会战略性地退减。鉴于此，公司在对明盛达尝试进行资产重组或股权转让等未获实质性进展后，预计其未来期间的业绩将无法达到原收购时的预期，明盛达期末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大于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对明盛达商誉账面价值 1,002.89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934.28	12,555.67	12,615.71	
北京维康通达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	622.26	1,696.71	1,710.94	
深圳普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63.01	1,434.76	1,709.04	
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5,894.65	77,314.93	86,208.55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3,969.73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同属 AI 医疗板块，经营业务相关性高，已进行深度整合，作为同一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 111,823.57 万元，可收回金额 117,374.45 万元，未发现减值迹象。		
深圳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4,444.01			
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	3,807.42			
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6,670.86			

注：因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乐健东外门诊部有限公司，减值测试按单体子公司进行。

## ②主要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商誉测试过程

涉及商誉的主要公司（商誉金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公司）实际经营数据与商誉测试的相关评估报告中列示的预测值（如标的企业实际净利润未达预期，公司对标的企业重新进行评估，次年预测净利润数据选用该评估中的预测值）比较及说明情况如下：

#### A. 宁波秉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上海形状以人民币 67,718.74 万元投资宁波秉琨 63.05% 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宁波秉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宁波秉琨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53,264.34 万元确认为商誉。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宁波秉琨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宁波秉琨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收购日至年末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2,608.81	8,890.77	7,988.28	9,688.28	10,662.73
实际净利润	4,463.76	6,265.60	8,709.26	9,253.54	10,937.12
实现率	171.10%	70.47%	109.03%	95.51%	102.57%

宁波秉琨主要产品为外科手术所使用的吻合器系列产品。宁波秉琨不仅拥有多个高端外科医疗器械注册证及专利，而且是国内极少数拥有腹腔镜下切割器和吻合器注册证并具备大规模制程能力的企业。2015 年公司完成上述对宁波秉琨的收购后，迅速将双方的销售网络进行优化重组，快速复制公司冠脉支架进口替代路径。经过近三年期间，公司从技术和市场份额等方面目前均位于国内吻合器生产厂家中的第一梯队。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宁波秉琨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宁波秉琨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B. 浙江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发行人以人民币 57,630 万元收购浙江乐普药业 51% 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浙江乐普药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

权收购价与购买日浙江乐普药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37,482.14 万元确认为商誉。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浙江乐普药业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浙江乐普药业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10,183.96	11,377.33	12,680.11	14,036.11	15,181.90
实现率	66.22%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浙江乐普药业业务涵盖原料药与制剂。原料药中的核心产品-阿托伐他汀钙片的原料药为心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第一大药，是血脂控制的基石用药，国内市场容量超过 160 亿元。近年来，浙江乐普药业凭借其过硬的产品质量、良好的性价比优势，整体业绩实现快速增长。浙江乐普药业主导产品阿托伐他汀钙片已通过药品一致性评价，在国家药品一致性评价配套政策的全面实施的大背景下，浙江乐普药业凭借自身持续优化的销售体系，业绩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浙江乐普药业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浙江乐普药业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C.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发行人以人民币 39,000 万元收购河南新帅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60.00%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乐普药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乐普药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31,064.58 万元确认为商誉。根据控股时评估报告中列示的乐普药业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乐普药业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5,409.67	7,955.95	14,164.50	16,912.99	19,882.18	20,915.80
实现率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超额完成

乐普药业旗下主要制剂品种硫酸氢氯吡格雷片 2018 年已通过国家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市场前景良好。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乐普药业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乐普药业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D.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7月，发行人以人民币21,377.98万元投资艾德康75.404%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艾德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艾德康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6,143.73万元确认为商誉。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艾德康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艾德康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预测净利润	1,796.59	2,196.20	2,569.59	2,078.11
实际净利润	1,976.33	2,250.69	1,873.97	3,329.31
实现率	110.00%	102.48%	72.93%	160.21%

艾德康业务范围主要涵盖酶联免疫分析仪、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全自动检测流水线等医学检验设备。艾德康在2015年正式启动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研发，该技术路线设备从检验方法学上是逐步取代酶免设备的主流产品；2016年启动全自动血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的研发。结合国家审批标准的变更，艾德康已于2019年7月取得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注册证，血型分析仪产品经评估进展后预计将2020年底取得注册证，其后将借助公司IVD业务板块的技术平台、销售平台和管理平台的综合优势，大力推向市场创造收益。近几年，销售收入和净利润一直稳中有增。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艾德康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艾德康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E.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以人民币15,000.00万元收购思达医用1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思达医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思达医用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2,187.11万元确认为商誉。

### a. 实际经营数据与收购时预测值的比较

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思达医用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思达医用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1,297.37	1,354.52	1,501.21	1,730.91	2,127.09
实际净利润	1,262.05	1,377.81	1,557.08	1,814.35	1,949.47
实现率	97.28%	101.72%	103.72%	104.82%	91.65%

### b. 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及结果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80 号《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同时结合思达医用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未来资产组的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 11,301.27 万元。经测试，思达医用期末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大于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对思达医用商誉账面价值 12,187.11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6,018.64 万元。

其永续期收益期预测及主要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思达医用	2020 年-2024 年（后续为稳定期）	思达医用主要业务是 GK 型双叶式机械心脏瓣膜和支架销售配送业务。思达医用作为公司支架业务的配送平台商，负责部分地区的支架销售及配送服务，鉴于所涉及的部分区域已开展高值医疗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为便于扁平化管理，公司对思达医用业务模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3.47%

		式进行了调整,后续以瓣膜相关业务为主。根据行业未来市场发展情况、公司的行业地位等情况,对思达医用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预测等因素综合考虑,2020年-2024年逐年在前一年度基础上增长-74.79%、30.00%、30.00%、30.00%、30.00%			
--	--	---	--	--	--

思达医用主要产品为适用于临床上替换病变瓣膜的人工机械心脏瓣膜,由于目前临床医学上对该类病症的治疗手段呈多元化的发展趋势,手术所涉及的医疗器械更新换代较快。2019年度思达因业务模式调整,业绩未达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独立的专业评估机构针对其进行评估测试,并根据评估结果对其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6,018.64 万元。

#### F.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9月,发行人以人民币 15,000 万元投资乐普药业（北京）75.00%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乐普药业（北京）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乐普药业（北京）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10,264.86 万元确认为商誉。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乐普药业（北京）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乐普药业（北京）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396.19	1,255.58	174.31
实际净利润	458.35	-337.78	332.21
实现率	115.69%	—	190.58%

乐普药业（北京）的核心产品为降血压类药品苯磺酸氨氯地平片以及非晶体抗炎药尼美舒利。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完成对乐普药业（北京）的收购后,重点工作方向在于促进、保障降血压类药品苯磺酸氨氯地平片通过药品一致性评价,以及销售团队的整合、品牌建设和销售渠道的培育等。乐普药业（北京）由于药品进行一致性评价导致费用提高,未达到业绩预期,乐普药业（北京）2018 年末资产组组合（含商誉）账面价值大于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对乐普药业（北京）商誉账面价值 10,264.86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3,588.95 万元。

乐普药业（北京）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高于 2018 年末重新评估后的利润预测，综合考虑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乐普药业（北京）而产生的商誉未发生进一步减值。

#### G.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以人民币 12,484.61 万元收购海合天 71.39%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海合天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海合天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8,468.65 万元确认为商誉。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海合天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海合天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1,785.35	224.93	710.38	1,171.78	1,401.39
实际净利润	-424.71	247.60	758.13	1,251.80	1,545.93
实现率	-	110.08%	106.72%	106.83%	110.31%

海合天核心产品是左西孟旦的原料药和注射液。该产品属于最新一代正性肌力药物——钙增敏剂类药物，适用于传统治疗（利尿剂、血管紧张素转换酶抑制剂和洋地黄类）疗效不佳，并且需要增加心肌收缩力的急性失代偿心脏衰竭（ADHF）的短期治疗。左西孟旦已于 2017 年 2 月入选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海合天是目前国内仅有的两家获得左西孟旦注射液新药证书的企业之一。海合天公司的销售收入与净利润逐年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海合天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海合天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H.乐普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乐普药业以人民币 9,000 万元投资恒久远 60.00% 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恒久远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恒久远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8,113.84 万元确认为商誉。

##### a.实际经营数据与收购时预测值的比较

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恒久远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恒久远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240.51	104.63	-75.10
实际净利润	-578.66	-1,658.09	-97.87
实现率	-	-	-

#### b.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及结果

公司结合恒久远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未来资产组的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 18,248.24 万元。经测试，未出现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公司未对商誉计提减值。

#### 其永续期收益期预测及主要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恒久远	2020 年-2024 年（后续为稳定期）	结合恒久远实际生产销售的药品种类和其控股股东乐普医疗对恒久远所下达的 2020 年度销售任务以及远期的生产规划，按药品种类对恒久远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预测等因素综合考虑，2020 年-2024 年逐年在前一年度基础上增长 1.49%、20.00%、20.00%、20.00%、15.0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16%

#### c.2019 年未盈利的原因及未来盈利能力

恒久远旗下的核心战略产品是缬沙坦，属降压类药品。另外，目前销量较大的是盐酸倍他司汀，适用于美尼尔氏综合征、脑血栓等，缬沙坦已于 2019 年 11 月通过一致性评价。恒久远另一主打产品—盐酸倍他司汀的一致性评价申报流程也走在前列，根据国家药物临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平台显示，除恒久远外仅有



两家公司正在进行一致性评价，且恒久远进度领先。尽管各家竞争格局仍有可能在后期发生变化，但是结合公司在一致性评价方面的技术积累和临床推动能力，公司合理地相信可以保持该品种在一致性评价进程中的领先优势。

降压药的国内终端市场容量较大，据市场粗略估计缬沙坦类产品的容量可达40亿、盐酸倍他司汀容量约10亿的规模。借助于集团的整体销售渠道优势以及国家对于通过一致性评价企业的政策倾斜，公司有信心将产品研究的先发优势最终转化成市场优势，弯道超车，成为缬沙坦类药品的国内领先者。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恒久远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恒久远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I.乐普（北京）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乐普科技以人民币9,546.80万元投资乐普诊断63.65%的股权，实现控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乐普诊断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乐普诊断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6,309.58万元确认为商誉。

##### a.实际经营数据与收购时预测值的比较

根据评估报告中列示的乐普诊断报告期内净利润预测值与乐普诊断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收购日至年末	2018年度	2019年度
预测净利润	-142.08	417.84	357.74
实际净利润	-141.14	-732.60	-614.91
实现率	100%	-	-

##### b.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及结果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出具了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078号《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涉及乐普（北京）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同时结合乐普诊断实际经营情况

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未来资产组的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 14,270.00 万元。经测试，未出现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公司未对商誉计提减值。

其永续期收益期预测及主要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乐普诊断	2020 年-2024 年（后续为稳定期）	资产组未来年度的收入口径与历史年度一致，主要包括：试剂收入、设备收入，其中设备收入参考 IVD 市场占比及复合增速；对试剂收入的预测，参考前期对销售网络和开拓市场开发投入等因素综合考虑，2020 年-2024 年逐年在前一年度基础上增长 81.64%、34.34%、33.13%、32.09%、31.13%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69%

#### c.2019 年未盈利的原因及未来盈利能力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完成对乐普诊断的收购后，工作重点集中在研发注册、销售渠道的培育和品牌建设方面。2018 年公司针对 IVD 板块业务进行了梳理和整合，统一搭建技术平台、整合销售平台和管理平台。通过派驻 IVD 行业有经验的管理人员，加速推动乐普诊断与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进行生化诊断试剂战略合作的步伐，于 2018 年 7 月正式成为罗氏 16 项生化试剂的战略供应商，为后续的医院布局打下了更坚实的基础。2019 年公司取得了 3 个复合质控品注册证及新增 4 个产品校准品质控品，完成了 16 个新产品的临床实验工作。2020 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力度，推动新产品的研发速度，进一步提升原产品的技术指标，从而降低产品成本。同时，借助于乐普旗下其他公司的技术力量，大力推进生化

试剂配套设备的研究取证工作，力争实现与试剂配套的自产设备投放市场，实现生化检测领域的设备与耗材的双轮驱动。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乐普诊断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乐普诊断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J. 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19年7月，发行人以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博鳌生物55%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博鳌生物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25,894.65万元确认为商誉。

##### a. 实际经营数据与收购时预测值的比较

控股时对博鳌生物当期净利润预测值与博鳌生物当期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预测净利润	-598.16
实际净利润	-662.73
实现率	-

##### b. 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及结果

根据公司对辽宁博鳌未来盈利能力的预测，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同时结合辽宁博鳌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未来资产组的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86,208.55万元。经测试，未出现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公司未对商誉计提减值。

其永续期收益期预测及主要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

			长率		本成本 WACC)
辽宁博鳌	2020年-2024年(后续为稳定期)	资产组未来年度的收入主要来自甘精胰岛素(三代), 预计2021年上述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2022年-2024年逐年在前一年度基础上增长90%、70%、8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71%

### c.2019年未盈利的原因及未来盈利能力

辽宁博鳌目前仍处于研发阶段, 截止2019年末尚未投产, 故2019年度未盈利。

中国的糖尿病患者虽然在人数上占全世界糖尿病患者总数的40%以上, 但中国药企生产的糖尿病药物的市场份额极低, 国产糖尿病药物的市场空间巨大。国产胰岛素市场的参与者较少, 竞争激烈程度较低。已上市胰岛素产品中, 重组人胰岛素(二代)占据了相当份额, 价格较低, 是国产糖尿病药物使用者的首选产品, 而博鳌生物即将上市的甘精胰岛素(三代)较已上市的主流国产二代胰岛素更为先进, 效果更好, 售价和毛利也更高。

报告期内, 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辽宁博鳌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 公司收购辽宁博鳌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K.AI业务板块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同属AI业务板块, 2019年12月公司对AI业务板块进行重组, 实行统一的产品开发策略和研发管理机制, 建立了共性研究平台及数据库, 实现资源共享及统一分配, 保证新产品研发进度, 以实现产品的更新迭代。AI事业部业务聚焦在人体生命体征参数的智能监测上, 包括相关设备、软件、诊断服务的销售; 医疗机构市场、家用健康消费市场, 监测参数以心电为主; 还包括呼吸、体温、血氧、血压等常见的其他健康参数。其中, 优加利作为AI技术平台, 承接乐普集团过往在人工智能领域研发投入形成的AI相关知识产权, 并以AI赋能事业部的心电监测、监护仪、心电图机、血氧血压

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实现 AI 技术的商业化。AI 核心竞争力除其公司现有业务经 AI 赋能后市场及运营效果的提升外，还存在于 AI 赋能事业部其他核心产品性能提升所衍生的经济效益。

AI 业务板块内各公司商誉及收购时点盈利预测完成情况如下：

a. 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公司以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上海优加利 61.2681% 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上海优加利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33,969.73 万元确认为商誉。控股时对上海优加利当期净利润预测值与上海优加利当期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60.07
实际净利润	-1,975.09
实现率	-

b. 深圳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公司之三级子公司深圳乐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0,200.00 万元收购科瑞康 51.00%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科瑞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科瑞康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4,444.01 万元确认为商誉。控股时对科瑞康各期净利润预测值与科瑞康各期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1,460.92	1,808.60
实际净利润	1,320.11	-391.38
实现率	90.36%	-

c. 深圳市凯沃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公司之子公司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2,401.35 万元收购凯沃尔 51.00%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凯沃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凯沃尔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3,807.42 万元确认为商誉。控股时对凯沃尔各期净利润预测值与凯沃尔各期实际

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152.75	253.57
实际净利润	149.76	0.19
实现率	100.00%	0.07%

#### d.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公司以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源动创新 100.00%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股权收购价与购买日源动创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6,670.86 万元确认为商誉。控股时对源动创新各期净利润预测值与源动创新各期实际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预测净利润	559.69
实际净利润	602.40
实现率	107.63%

#### 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及结果：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081 号《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涉及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同时结合 AI 业务板块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运营资本增加额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未来资产组的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 117,374.45 万元。经测试，未出现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公司未对商誉计提减值。

#### 其永续期收益期预测及主要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

			长率		本成本 WACC)
AI 业务板 块	2020 年-2024 年（后续为稳 定期）	资产组未来年度的收入口径与历史年度一致，主要为心脏实时监护预警机收入，收入增长率主要参考心血管病患者增长速度，2020 年预计收入增速为 67.53%，2021 年-2024 年逐年在前一年度基础上增长 30.17%、30.23%、30.39%、28.96%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98%

### 2019 年未盈利的原因及未来盈利能力：

AI 业务板块内四家公司本期加大研发力度，研发费用较上期显著增加，同时 2019 年 AI 业务板进行了深度整合，对原有业务进行了整合调整，故 2019 年度 AI 业务板未实现盈利。

AI 业务板块致力于心电生理数据监测技术和实时分析技术的研究，拥有先进的心脏远程移动监护技术产品和基于 M2M 架构的心脏远程实时监护网络数据平台。目前，已有上百家各级医院应用心脏健康实时监护整体解决方案，为 20 多万名患者用户提供了心脏远程监护服务，有效降低了心血管急性事件的发生率、致残率、死亡率，得到了医院和患者的高度赞誉。依托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发明专利，创建了国内应用先进的物联网技术运营的心安宝心脏健康实时监护网络系统，在行业内具有领先地位。根据国家心血管病中心发布的《中国心血管病报告 2018》2000 年，中国人口为 12.7 亿， $\geq 65$  岁的老年人占 7%；预计到 2030 年，中国人口将达到 14.6 亿， $\geq 65$  岁的老年人占 14%。即使心血管危险因素水平保持不变，2010-2030 年，仅人口增长和老龄化就会使心血管病事件(心绞痛、心肌梗死、心脏性猝死和脑卒中)的发生数预计上升 50% 以上，公司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同行业市盈率、减值测试数据、AI 业务板块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后，公司收购 AI 业务板块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 ③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A. 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与会计师执行了下列核查程序：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与商誉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

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的划分及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合理性；

对于并购时进行评估预测的相关资产组，比较相关资产组报告期已实现经营业绩是否达到前期盈利预测；复核被审计单位编制的盈利预测报表，复核被审计单位的评估模型及模型中采用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净利率及折现率等主要参数，复核被审计单位所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所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否恰当；

对于并购时未进行评估的相关资产组，公司采用通常市场认可的评估模型和折现率进行评估。我们对公司所采用的假设和方法进行了复核，重点关注了资产组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和5年以后的现金流量增长率，并对所采用的现金流量预测中的未来收入和经营成果通过比照相关资产组的历史表现以及经营发展计划进行了复核。同时，邀请内部评估专家予以再复核；

关注公司对商誉及商誉减值的披露是否准确、完整。

## B. 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认为：

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乐普医疗商誉减值测试及商誉减值计提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二）负债分析

###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87,305.16	56.53%	511,050.33	64.52%	506,923.64	59.46%	321,670.28	55.81%
非流动负债	374,736.45	43.47%	281,083.88	35.48%	345,600.35	40.54%	254,676.87	44.19%



<b>负债合计</b>	<b>862,041.61</b>	<b>100%</b>	<b>792,134.21</b>	<b>100%</b>	<b>852,523.99</b>	<b>100%</b>	<b>576,347.14</b>	<b>100%</b>
-------------	-------------------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构成发行人负债总额的主要部分。

近几年，医疗行业发展迅速，在新医改和分级诊疗的大背景下，对国产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和应用以及尽快实现进口替代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发行人为了抓住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加快了业务扩张及收购兼并的步伐，同时，资金需求迅速增加。自 2015 年以来，公司持续通过银行贷款、发行短期融资券等债务融资方式筹集发展所需资金，负债总额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576,347.14 万元、852,523.99 万元、792,134.21 万元和 862,041.6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5.81%、59.46%、64.52% 和 56.53%，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19%、40.54%、35.48% 和 43.47%。

## 2、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47,808.66	17.15%	146,403.82	18.48%	188,325.72	22.09%	146,378.88	25.40%
应付票据	25,867.56	3.00%	8,455.90	1.07%	9,094.06	1.07%	9,911.68	1.72%
应付账款	84,762.18	9.83%	73,770.64	9.31%	64,987.95	7.62%	46,468.62	8.06%
预收款项	-	-	16,377.65	2.07%	14,428.46	1.69%	11,907.85	2.07%
合同负债	37,826.74	4.39%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443.95	0.75%	10,310.66	1.30%	8,419.43	0.99%	7,099.77	1.23%
应交税费	21,093.60	2.45%	12,796.41	1.62%	14,329.87	1.68%	11,661.16	2.02%
其他应付款	51,597.02	5.99%	26,725.16	3.37%	53,970.73	6.33%	73,940.87	12.83%
其他流动负债	1,484.75	0.17%	80,299.89	10.14%	61,597.17	7.2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20.70	12.81%	135,910.20	17.16%	91,770.25	10.76%	14,301.44	2.48%
<b>流动负债合计</b>	<b>487,305.16</b>	<b>56.53%</b>	<b>511,050.33</b>	<b>64.52%</b>	<b>506,923.64</b>	<b>59.46%</b>	<b>321,670.28</b>	<b>55.81%</b>

负债合计	862,041.61	100%	792,134.21	100.00%	852,523.99	100%	576,347.14	100%
------	------------	------	------------	---------	------------	------	------------	------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借款	8,835.94	9,800.00	7,300.00	2,350.00
保证借款	30,935.91	68,783.82	91,025.72	700.00
信用借款	108,036.81	67,820.00	90,000.00	143,328.88
合计	147,808.66	146,403.82	188,325.72	146,378.88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筹措发展所需资金。201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41,946.84 万元，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后，适当增加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2019 年末，短期借款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调整融资结构、到期偿付借款所致。

###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6,468.62 万元、64,987.95 万元、73,770.64 万元和 84,762.18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6%、7.62%、9.31%和 9.83%。

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设备采购款及工程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账款金额快速增加，主要系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张、持续开展外延式收购以及其他劳务按结算进度增加所致。

### （3）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12,696.99	77.53%	12,371.66	85.74%	10,003.91	84.01%
1-2 年	-	-	2,002.41	12.23%	646.48	4.48%	958.91	8.05%
2-3 年	-	-	632.97	3.86%	639.09	4.43%	655.67	5.51%
3 年以上	-	-	1,045.27	6.38%	771.23	5.35%	289.36	2.43%

合计	-	-	16,377.65	100%	14,428.46	100%	11,907.85	100%
----	---	---	-----------	------	-----------	------	-----------	------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1,907.85 万元、14,428.46 万元和 16,377.65 万元，金额相对稳定，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7%、1.69%和 2.07%。2020 年 6 月末预收账款的减少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098.53	92.79%	-	-	-	-	-	-
1-2 年	730.54	1.93%	-	-	-	-	-	-
2-3 年	718.31	1.90%	-	-	-	-	-	-
3 年以上	1,279.36	3.38%	-	-	-	-	-	-
合计	37,826.74	100.00%	-	-	-	-	-	-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 37,826.72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的合同负债 35,098.53 万元，占比 92.79%。合同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根据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同时新冠疫情产品订单集中到款、待陆续发货所致。

#### (5) 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3,804.15	1,857.82	2,481.08	1,500.09
应付股利	279.68	279.68	2,379.68	429.68
其他应付款项	47,513.19	24,587.66	49,109.97	72,011.10
合计	51,597.02	26,725.16	53,970.73	73,940.87

其中，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业务保证金	16,972.51	14,804.84	17,111.76	9,770.70

非公开发行股票 的 保证金	13,400.00	-	-	-
往来款	6,504.82	4,965.78	2,668.60	10,405.43
股权款	7,567.90	2,101.55	22,733.41	12,124.65
工程及土地款	785.06	668.49	4,470.37	37,000.00
其他	2,282.90	2,047.01	2,125.84	2,710.33
<b>合计</b>	<b>47,513.19</b>	<b>24,587.66</b>	<b>49,109.97</b>	<b>72,011.10</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72,011.10 万元、49,109.97 万元、24,587.66 万元和 47,513.1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49%、5.76%、3.10% 和 5.51%。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22,901.13 万元，减幅为 31.80%，主要系公司按约定进度支付土地出让金及股权转让款所致。

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项的减少主要系公司按进度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2020 年上半年末其他应付款项的增加主要系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保证金。

#### （6）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61,597.17 万元、80,299.89 万元和 1,484.7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7.23%、10.14% 和 0.17%。其他流动负债为短期应付债券及待转增值税。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886.00	75,465.50	30,550.00	14,2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5.49	605.49	1,385.25	101.4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9,929.21	59,839.21	59,835.00	-
<b>合计</b>	<b>110,420.70</b>	<b>135,910.20</b>	<b>91,770.25</b>	<b>14,301.44</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4,301.44 万元、91,770.25 万元、135,910.20 万元和 110,420.70 万元。2018 年末、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一年期应付款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乐普诊断向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以售

后回租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形成。

### 3、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08,198.00	24.15%	245,798.00	31.03%	262,244.60	30.76%	119,204.60	20.68%
应付债券	123,985.34	14.38%	-	-	59,659.21	7.00%	119,175.00	20.68%
长期应付款	855.04	0.10%	1,032.05	0.13%	1,236.78	0.15%	3,287.67	0.57%
递延收益	14,628.82	1.70%	13,543.77	1.71%	13,312.88	1.56%	4,235.84	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69.24	3.14%	20,710.06	2.61%	9,146.88	1.07%	8,773.76	1.5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74,736.45</b>	<b>43.47%</b>	<b>281,083.88</b>	<b>35.48%</b>	<b>345,600.35</b>	<b>40.54%</b>	<b>254,676.87</b>	<b>44.19%</b>
<b>负债合计</b>	<b>862,041.61</b>	<b>100%</b>	<b>792,134.21</b>	<b>100%</b>	<b>852,523.99</b>	<b>100%</b>	<b>576,347.14</b>	<b>100%</b>

####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借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质押借款	75,198.00	87,798.00	86,550.00	49,200.00
抵押借款	17,000.00	17,000.00	28,000.00	15,000.00
信用借款	116,000.00	141,000.00	147,694.60	55,004.60
<b>合计</b>	<b>208,198.00</b>	<b>245,798.00</b>	<b>262,244.60</b>	<b>119,204.60</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119,204.60 万元、262,244.60 万元、245,798.00 万元和 208,198.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68%、30.76%、31.03%和 24.15%。发行人新增的长期借款主要系满足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 (2) 应付债券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中期票据	59,505.00	-	59,659.21	119,175.00
可转债公司债券	64,480.34	-	-	-

合计	123,985.34	-	59,659.21	119,175.00
----	------------	---	-----------	------------

发行人分别于 2016、2017 年发行中期票据 6 亿元、6 亿元，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119,175.00 万元、59,659.21 万元、0 万元和 123,985.34 万元。发行人 2019 年末中期票据金额的减少主要系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期末余额 59,839.21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的增加主要系发行 7.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中归属于债务的部分进行确认及新增中期票据 6 亿元所致。

因公司股票 2020 年 7 月 9 日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连续 1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不低于上述可转债的转股价格（32.19 元/股）的 130%（41.85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完成上述可转债的提前赎回。

### （三）偿债及营运能力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2%	52.47%	52.80%	42.84%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46%	49.74%	56.41%	45.06%
流动比率	1.40	1.10	1.13	1.60
速动比率	1.13	0.91	0.97	1.39
利息保障倍数	12.18	8.44	7.47	15.34

##### （1）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45.06%、56.41%、49.74% 和 48.46%，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

#####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0、1.13、1.10、1.40，速动比率分别为 1.39、0.97、0.91、1.13。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保持在稳定水平，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风险较低。

##### （3）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34、7.47、8.44、12.18。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利润总额不断提高，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

综上，从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因不能偿还到期债务而发生的财务风险较小。

#### （4）可比上市公司分析

报告期各年末/年度，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同行业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微创医疗	56.76%	59.07%	58.50%	51.37%
先健科技	32.79%	34.45%	18.76%	16.84%
信立泰	20.16%	13.80%	13.08%	10.28%
德展健康	<b>9.82%</b>	<b>5.33%</b>	10.81%	11.55%
<b>平均值</b>	<b>29.88%</b>	<b>28.16%</b>	<b>25.29%</b>	<b>22.51%</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53.08%	52.31%	52.90%	51.54%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38.33%	38.42%	39.04%	36.46%
<b>发行人</b>	<b>48.46%</b>	<b>49.74%</b>	<b>56.41%</b>	<b>45.06%</b>
同行业上市公司	流动比率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微创医疗	2.66	1.72	1.26	2.16
先健科技	1.32	1.78	2.78	3.88
信立泰	2.35	3.97	5.09	6.48
德展健康	7.22	16.77	7.63	7.72
<b>平均值</b>	<b>3.39</b>	<b>6.06</b>	<b>4.19</b>	<b>5.06</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1.54	1.51	1.53	1.57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1.87	1.85	1.84	2.03
<b>发行人</b>	<b>1.40</b>	<b>1.10</b>	<b>1.13</b>	<b>1.60</b>
同行业上市公司	速动比率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微创医疗	2.02	1.27	0.86	1.63
先健科技	1.13	1.48	2.44	3.63
信立泰	1.95	3.33	4.25	5.65
德展健康	6.74	15.66	7.17	7.32

<b>平均值</b>	<b>2.96</b>	<b>5.44</b>	<b>3.68</b>	<b>4.56</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1.13	1.11	1.13	1.18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1.41	1.39	1.38	1.59
<b>发行人</b>	<b>1.13</b>	<b>0.91</b>	<b>0.97</b>	<b>1.39</b>
<b>同行业上市公司</b>	<b>利息保障倍数</b>			
	<b>2020年1-6月</b>	<b>2019年度</b>	<b>2018年度</b>	<b>2017年度</b>
微创医疗	-	3.78	2.66	3.30
先健科技	15.31	9.45	593.87	239.45
信立泰	-	-	-	-
德展健康	-	-	-	-
<b>平均值</b>	<b>15.31</b>	<b>6.62</b>	<b>298.27</b>	<b>121.38</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37.90	-17.35	116.50	49.99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73.05	26.75	93.38	172.72
<b>发行人</b>	<b>12.18</b>	<b>8.44</b>	<b>7.47</b>	<b>15.34</b>

数据来源：财务数据来自 wind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医疗器械业务和药品业务。发行人医疗器械主要产品为心血管病植介入诊疗器械与设备，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为微创医疗与先健科技。发行人医药产品硫酸氢氯吡格雷主要竞争对手为信立泰，阿托伐他汀钙片主要竞争对手为德展健康。

如前所述，发行人为抓住本次医疗行业进口替代的发展机遇，近几年通过提高银行贷款、发行短期融资券等债务融资方式以筹集发展所需资金，从而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盈利能力的提高，导致发行人部分指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是上述公司中，从综合角度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微创医疗的规模和业务结构更为相似一些，偿债能力指标中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与微创医疗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利息保障倍数优于微创医疗，另一方面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也基本反映了公司同时包括医疗器械和药品的业务结构。

## 2、营运能力分析

### （1）营运能力指标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营运指标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期）	1.85	3.77	3.53	3.18
存货周转率（次/期）	1.06	2.42	2.33	2.33
总资产周转率（次/期）	0.25	0.50	0.46	0.4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 （2）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年末/年度，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微创医疗	1.65	4.07	4.45	4.01
先健科技	4.21	8.17	6.75	5.21
信立泰	2.79	6.12	5.69	5.10
德展健康	2.22	2.17	2.37	2.01
<b>平均值</b>	<b>2.72</b>	<b>5.13</b>	<b>4.82</b>	<b>4.08</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1.47	3.03	2.75	2.30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2.10	4.76	4.96	5.29
<b>发行人</b>	<b>1.85</b>	<b>3.77</b>	<b>3.53</b>	<b>3.18</b>
公司名称	存货周转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微创医疗	0.43	1.24	1.41	1.22
先健科技	0.58	1.58	1.85	1.94
信立泰	1.08	1.80	1.80	1.96
德展健康	0.57	1.08	0.94	1.08
<b>平均值</b>	<b>0.67</b>	<b>1.43</b>	<b>1.50</b>	<b>1.55</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1.05	2.27	2.23	2.07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1.00	2.21	2.26	2.44
<b>发行人</b>	<b>1.06</b>	<b>2.42</b>	<b>2.33</b>	<b>2.33</b>
公司名称	总资产周转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微创医疗	0.18	0.55	0.62	0.53
先健科技	0.16	0.44	0.42	0.36
信立泰	0.20	0.57	0.63	0.62
德展健康	0.11	0.30	0.60	0.49
<b>平均值</b>	<b>0.16</b>	<b>0.47</b>	<b>0.57</b>	<b>0.50</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0.26	0.55	0.50	0.45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0.26	0.58	0.57	0.55
<b>发行人</b>	<b>0.25</b>	<b>0.50</b>	<b>0.46</b>	<b>0.41</b>

数据来源：财务数据来自 wind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系业务结构及销售模式不同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与先健科技医疗器械企业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与信立泰、德展健康具有一定差异，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业务在发行人资产、收入中仍占有较大比例。

#### （四）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明细、持有原因及未来处置计划。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金额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借予他人款项	-
4	委托理财（银行理财产品）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5,714.93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953.21
7	长期股权投资	65,633.49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上海魔糖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常州山蓝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43.70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95.70
深圳市合创智能及健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88.67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北京市协同毅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50.00
苏州丹青二期创新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Vividion Therapeutics, Inc. ("Vividion")	3,199.19

Cold Genesys,Inc. ("Cold")	4,265.58
Oric Pharmaceuticals,Inc ("Oric")	15,986.47
Genapsys,Inc ("Genapsys")	17,773.27
Pionyr Immunotherapeutics,Inc ("Pionyr")	14,535.61
Rgenix,Inc ("Rgenix")	8,886.63
Beam Therapeutics,Inc ("Beam")	6,605.74
Quanterix Corporation ("QTRX")	3,838.07
MeiraGTx,LLC ("MeiraGTx")	4,034.76
Gritstone Oncology,Inc ("Gritstone")	8,983.29
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9,604.94
深圳市博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1,603.32
合计	175,714.93

##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0年6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6.30
君实生物	34,953.21

## (3) 发行人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原因

发行人设立至今近 20 年，一直专注于医疗行业，专心致志、全心全意为心血管病患服务。公司的战略是建设成为覆盖心血管病领域疾病预防、药物治疗、手术治疗、术后康复及慢病管理全生命周期的“心血管病全生态”的国际化平台企业，集医疗器械、医疗药品、医疗服务以及新型医疗业态全产业链产品和服务最强供应商。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宗旨，公司在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也进行了一定的产业投资，主要聚焦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领域，以不断优化和完善公司业务和技术布局，通过协同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与未来发展潜力。

由于医疗行业属于技术及资金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且研发周期较长、前期投入资金量大，同时需要精确评估与掌握市场需求及技术发展趋势，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一般情况下，医疗企业在短期内很难仅凭借内延式的发展模式实现快速的增长。因此公司为持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核心

竞争力以及抓住尽快实现进口替代的历史机遇，参照国际医疗巨头的成熟产业发展做法，通过参股欧美及国内相对技术成熟的企业股权，一方面，能够帮助公司紧密跟踪国际化的技术研究发展趋势，创新技术学习，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协助国外先进产品境内临床实验等；另一方面，为公司获取战略发展与公司现行业务实现融合的业务资产，提供一个先入为主的先机。该类产业投资均属于战略性的技术投资。

同时，医疗行业为人民的健康保健提供着有力支撑，其发展水平是国家科技进步和国民经济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最大限度地满足患者需求是一个优秀的医疗行业民族企业应该承担的责任，发行人一直致力于推出优质优价的国产心血管治疗产品造福于广大患者。

近年来，公司根据既定战略，紧密围绕主营业务，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扩张，正逐步建立中国领先的包括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大板块的心血管大健康全产业链生态型企业。公司持有上述资产均属于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投资，与公司主业发展息息相关。

## (4) 发行人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君实生物	君实生物成立于2012年,君实生物于2015年8月在新三板挂牌,所处行业为生物医药行业,是一家研发型高科技公司。公司由多名毕业于美国知名学府,有着丰富的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经验的留学人员创办。公司自成立以来瞄准国际抗体技术研发的前沿进展,通过广泛的国内外技术合作,着力研发条件、研发团队和技术平台的建设。君实生物于2020年7月上交所科创板上市。	建立长期的合作共赢机制,围绕心血管、内分泌疾病治疗用抗体药物和蛋白药物领域,在新型PCSK9等降脂药品发现、药物开发、临床试验、注册、市场开发、销售等诸多方面进行全面的合作	34,953.21	否
Quanterix Corporation (QTRX.O)	美国 Quanterix 于 2017 年 12 月在纳斯达克上市,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总部位于马萨诸塞州,由 DavidWalt (基因测序龙头企业 Illumina 公司的创始人) 创立,是全球领先的超高精度蛋白检测设备及配套试剂提供商。自主研发的单分子免疫阵列技术 (SiMoA) 已可达成多重性检测,可同时检测 4 种低丰度的细胞因子,在疾病早期检测、血筛、新药研发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	努力探索这一国际上最新超高精密蛋白检测技术能够在中国市场的快速落地和应用,公司一直积极与美国 Quanterix 公司讨论推进该技术在中国的落地和推广的商业模式	3,838.07	否
Genapsys	Genapsys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公司研发的低成本、便携、快速、准确,易于使用 GENIUS™DNA 测序仪,在低成本,快速和便携的基础上,保持了相当的准确性,读长性良好,除了 DNA 或 RNA 外,还可以进行蛋白和单细胞测序	Genapsys 测序仪系统目前已经基本成型,公司以中国概念参与投资,正在与 Genapsys 公司积极研究该测序仪在国内的商业化问题	17,773.27	否
Gritstone	Gritstone 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是一家专注于新型肿瘤免疫治疗技术研发的科技公司,公司的“新抗原”(Neoantigen)疫苗技术解决了肿瘤免疫治疗领域长期未能解决的抗原靶点问题,得到了学术界和工业界一致认可,是未来肿瘤免疫治疗的发展方向。	“新抗原”疫苗由于其巨大潜力受到密切关注,包括罗氏、默克和安进等国际制药巨头已争相投身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Gritstone 作为“新抗原”疫苗技术领域的引领者,技	8,983.29	否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Gritstone 专注于开发新抗原的治疗性癌症疫苗，第一个产品是开发用于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新抗原”疫苗	术水平领先，公司通过参与投资，未来将进一步探讨 Gritstone 公司新抗原技术在国内的应用问题		
Pionyr	Pionyr Immunotherapeutics, Inc. 成立于 2015 年，由 Yervoy 发明人，美国加州大学旧金山分校教授 Max Krummel 和曾任职 Genentech 抗体研发负责人，现任职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教授的 Sachdev Sidhu 共同创办。公司主要研发方向为开发针对骨髓来源的抑制性细胞 (MDSCs) 和肿瘤微环境的药物，未来有可能成为免疫治疗突破的新方向，还可以同检查点抑制剂联合使用，来提高检查点抑制剂的有效性	公司通过投资 Pionyr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探讨针对 MDSC 的方向在国内的应用问题	14,535.61	否
Oric	Oric pharmaceuticals, Inc. 成立于 2014 年 8 月，由美国知名科学家和企业家 Charles Sawyers, Richard Heyman, Scott Lowe 共同创办，是致力于开发创新的物的生物技术企业。公司主要基于 Charles Sawyers 在 Cell 杂志上发表的在国际学术界有影响的学术成果进行研究开发，目前公司成功建立了药物开发平台并完成了主要研发项目糖皮质激素受体 GR 抑制剂的临床前验证，同时在 2017 年顺利被 FDA 批准 IND	Oric 公司主要研发产品 GR 抑制剂已被美国 FDA 获批临床，前期的临床数据表明，治疗 GR 引起的耐受，具有免疫治疗的潜能。公司通过参与本轮投资，以相对较低的估值投资于在肿瘤治疗和研发领域拥有核心技术的早期公司	15,986.47	否
MeriaGTx, LLC	MeriaGTx, LLC 成立于 2015 年位于纽约和伦敦，2018 年 5 月 14 日向纳斯达克提交 IPO 申请，目前已经上市。公司主要致力于开发创新型基因治疗产品，以改变患有获得性和遗传性疾病的患者的生活。目前公司有 4 个临床项目和一系列临床前和开发阶段的额项目，公司基因疗法从最初的专注于眼科疾病，扩展到治疗包括 ALS 在内的破坏性神经退行性疾病等严重疾病。该公司专有的	目前中国的“孤儿药”研发领域仍为一片空白，罕见病患者的治疗药物基本依赖国外进口，结果造成很多罕见病患者只能选择昂贵的进口药或者无药可用。投资该公司能使得这一最新药物产品，在中国市场的快速落地和应用	4,034.76	否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治疗视网膜色素变性的 AAV 介导基因治疗产品候选药物被美国 FDA 授予孤儿药认定资格。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圣诺科技拥有利拉鲁肽等多肽制剂、原料药的生产注册批件 15 项，产品主要涵盖降血糖领域三大系列：多肽原料药、客户肽（定制服务）、多肽药物制剂，同时为客户的新药（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提供专业化新药工艺流程的研发支持。乐普医疗通过持有其股权，不仅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原料药品种的，同时有助于提高公司新药研发能力，通过技术合作协议，掌控了 GLP-1 的长效艾塞那肽、短效的艾塞那肽和利拉鲁肽等降血糖药品	14,850.00	否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医药企业，业务覆盖自身免疫、抗感染、代谢等重大领域，目前在研发的品种有 10 余个	通过参股该公司将有助于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和技术学习	4,500.00	否
上海魔糖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魔糖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以微信和 app 为平台发布和推广手术病例视频、手术直播转播等，该医疗软件是款专注介入领域的医疗在线学习软件	通过参股该公司，公司借助其专业推广平台，在普及手术知识的同时，能够吸引医生及患者交流经典案例，不仅扩大数据库还可与公司现在有的同心管家、先心管家等 APP 软件产生协同效应，进一步扩大公司行业影响力，为公司医疗服务板块提供助力	20.00	否
常州山蓝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蓝医疗健康基金以医疗器械、生物医药、医疗健康服务为投资方向，以早期项目和成长阶段的项目为主，是医疗健康专项投资基金	为公司培育优质项目，能够克服公司在早期项目投资上的盲点，为公司进入新技术、新产品、新领域提供机会	3,843.70	否
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由上海杏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并管理，聚焦于国内外生物医药创新项目的投资	通过投资该基金，公司能够借助资本纽带快速切入医药研发前沿、发展潜力巨大的创新药领域，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生物医药研发领	4,995.70	否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域的技术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深圳市合创智能及健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主要侧重于医疗健康、信息技术、新材料运用等相关领域的未上市优质企业的投资	通过参与投资该基金,公司可致力于与基金所投资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和合作共赢机制,重点围绕心血管医疗健康领域,在人工智能医疗设备、高端诊疗设备、高值耗材和精准医疗等方面,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建立和保持公司在医疗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	4,688.67	是
北京市协同毅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侧重于心、脑血管植介入器械、眼科器械、新型生物医用材料、医疗人工智能、体外诊断等医疗器械细分领域未上市优质企业的私募股权投资	重点围绕心、脑血管植介入器械、眼科器械、新型生物医用材料、医疗人工智能、体外诊断等医疗器械细分领域,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建立和保持公司在医疗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	5,000.00	否
苏州丹青二期创新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投资于医药及器械产业、药械流通产业、医疗服务产业、健康管理产业以及与健康相关的其他产业	通过投资基金,有利于加快公司的战略布局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能为公司在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更好的控制现金流风险;有利于借鉴专业合作方的投资经验和资源	7,500.00	否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崇德英盛致力于投资具有原始创新、集成创新或消化吸收再创新属性、且处于初创期和早中期的生物医药企业	为公司获取未来更好的发展且与公司现有业务实现融合的业务资产,提供一个先入为主的先机	1,000.00	否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寿保险公司	通过参与发起设立北京人寿,既优化了公司投资结构,利用保险资金量大且持续时间	30,000.00	是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长，具有长期稳定现金流的特点，更重要的是与北京人寿建立长期战略股权关系，促进公司心血管疾病健康产业产品和服务的更新换代，促进北京人寿开发适合中国国情的心血管等疾病健康商业保险，满足人民对新型心血管疾病等疾病创新产品和新型高端服务的追求，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广泛的机遇和更扎实的竞争优势		
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从事骨科医疗器械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企业。公司致力于骨科内植入物领域，产品包括创伤、脊柱以及其相配套的手术器械	培育医疗器械新领域，进行前瞻性布局	9,604.94	否
深圳市博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是一家专注于人工关节领域，集关节植入物及配套手术工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科研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培育医疗器械新领域，进行前瞻性布局	1,603.32	否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Beam Therapeutics, Inc	Beam Therapeutics, Inc 成立于 2017 年, 由 Feng Zhang、David Liu 以及 J. Keith Joung 三位 CRISPR 领域的顶尖科学家联合创办, 为全球首家利用单碱基编辑技术开发精准基因药物的创新公司。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自 Feng Zhang 教授与 David Liu 教授两人在基因编辑领域的技术突破, 该技术能精准地对 DNA 或 RNA 上的单个碱基进行编辑。单碱基编辑技术是 CRISPR 基因编辑工具的全新应用, 该技术与经典的 CRISPR 基因编辑技术不同, 这种酶主要涉及对碱基的化学修饰, 不会切开 DNA 或 RNA, 理论上安全性也更高	通过投资 Beam Therapeutics 公司, 与其达成战略研发合作, 有利于公司加强在研产品的未来开发和推广	6,605.74	否
Vividion Therapeutics	Vividion Therapeutics, Inc. 成立于 2013 年, 是一家拥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全球首创原位蛋白质-小分子结合筛选平台的创新型小分子药物研发公司。公司创建团队背景优秀。3 位创始人是来自美国 Scripps 研究所的化学生物学和合成化学领域专家。公司的高通量筛选平台利用活性小分子探针与蛋白质表面特定种类氨基酸共价反应的原理, 具有筛选速度快, 覆盖范围广的特点, 对原来认为“不可成药”的靶蛋白质实现特异性抑制。	通过投资 vividion 公司, 未来将进一步探讨该公司所开发针对“不可成药”创新靶点的 first in-class 药物在中国地区的临床研究和商业化开发	3,199.19	否
Rgenix, Inc	Rgenix, Inc 拥有独创的抗肿瘤新靶点发现平台, 可找到与 RNA 调控相关的抗肿瘤新靶点, 并筛出针对这些新靶点的 first in-class 药物, 目前拥有 3 个新靶点的药物, 包括小分子药物 RGX-104、RGX-202 和单抗药物 RGX-019	通过投资 Rgenix 公司, 未来可能选择引进包括 RGX-104 和 RGX-202、RGX-109 在内的 first-in-class 新药进入中国, 开展国内临床试验和市场开发	8,886.63	否
Cold Genesys, Inc.	Cold Genesys, Inc. 创建于 2010 年, 是一家临床阶段的肿瘤免疫治疗公司, 开发溶瘤病毒免疫疗法。	通过投资 cold genesys 公司, 与其达成战略合作, 该溶瘤病毒产品能与免疫产品形成一	4,265.58	否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持有目的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 财务性投 资
		定的协同效应,提升共同的临床和市场价值		
合计			<b>210,668.15</b>	

发行人持有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目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大概可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类，战略性医疗行业创新业务股权投资；第二类，医疗行业的产业基金；第三类，医疗行业培育未来增长点的股权投资。公司所持有的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医疗行业重大技术创新及潜在未来的产业化投资，且公司投资风格一直较为稳健，主要出于产业合作、业务协同、技术创新培育等角度考虑。

对于第一类，战略性医疗行业创新业务直接股权投资，包括君实生物、Genapsys、MeriaGT、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直接股权投资公司。其中包括君实生物（833330.OC）、Gristone Oncology（GRTS.O）、MeriaGTx（MGTX.O）3家上市公司。发行人投资上述公司时对方均未上市，上市后公允价值均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投资该类创新业务股权投资的初衷，是从创新技术学习，国外先进产品境内落地、业务合作、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等角度出发，属于战略性的技术投资。通过投资部分股权可控制新型高端的心血管药品的专利权、销售权或独立销售权，公司该类创新医疗股权的产业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紧密相关。

对于第二类，医疗行业的产业基金，包括常州山蓝医疗投资合伙企业、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等，公司均与基金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并在协议中明确了产业基金所投资的与医疗相关的具体领域，公司对上述产业基金的投资主要目的均为落实发展战略需要，完善公司在医疗产业投资布局战略，利用外部专业的投资团队和资金优势，通过参与投资基金建立与创新企业的连接，减少公司投资布局初创时期可能面临的风险，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时，在大部分产业基金设立时，各方均严格约定了未来的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将专注于心血管类医疗器械、药品、医疗服务以及智能智慧医疗领域，并且有选择性、有针对性地进行战略新兴领域的心血管类资产及技术储备，为公司战略新兴领域心血管类产品产业化提供市场先机。

对于第三类，医疗行业培育未来增长点的股权投资，包括北京人寿的投资，北京人寿的投资主要是出于与北京人寿建立长期战略股权关系，并于 2018 年 7 月与北京人寿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2018 年 7 月 11 日正式公告）。

综上，公司上述投资源于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均与合作伙伴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持股具备战略投资、业务协同性质，且持股稳定，公司未来也会将其作为战略性投资长期持有，并非以获取短期收益为目的。上述资产的投资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心血管类医疗器械、药品和智能智慧医疗器械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心血管领域的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企业价值，符合公司“建立以心血管患者疾病预防、药物治疗、手术治疗、康复及慢病管理全生命周期平台企业”的战略定位和发展规划，并不以赚取短期投资收益为目的。

## 2、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末投资净值	主营业务	对外投资时间
北京煜鼎增材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00	7,027.71	机械装备增材制造和医疗器械制造（3D 打印）工艺、设备、专用材料及产品的研发、技术转化、生产、销售、服务	2019 年
北京华科创智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4.60	电子内窥镜系统、内镜耗材及内镜检查中心工程	2012 年
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	15,381.82	-	体外诊断产品代理销售与提供第三方医学检验服务	2014 年
陕西兴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285.20	第三类医疗器械（6846-4 支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2015 年
北京快舒尔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7,070.00	7,021.40	无针注射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2016 年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8,505.58	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2016 年
乐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	14,575.00	研究肿瘤的免疫治疗和靶向治疗等相关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	2018 年
北京安普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31.47	老人健康及亚健康慢病人群的健康管理	2018 年
北京中安易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894.19	医疗软件开发等	2019 年
宁波铠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9.97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持有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	2015 年

			司 31.35% 股权、北京乐普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00% 股权、深圳乐普智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00% 股权、乐普（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00% 股权、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 股权)	
宁波恒升恒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9.96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持有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 股权）	2015 年
宁波金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9.97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持有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3.00% 股权）	2015 年
宁波美联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	4.97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持有北京医康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0.00% 股权）	2014 年
北京裕恒佳科技有限公司	4,998.24	5,029.13	血管腔内支撑型人工血管以及送放系统的研究、设计、生产和应用技术服务	2017 年
北京医联康科技有限公司	30.00	40.58	医疗器械生产与销售	2020 年
北京普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23.53	1,004.11	医疗器械生产与销售	2020 年
西安朝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4,946.37	医疗数据科学公司，致力于使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为医疗工作者提供决策支持	2020 年
Star Combo Pharma Limited	2,618.89	2,423.41	营养补充剂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2018 年
Waterstone Pharmaceuticals Inc	9,608.48	10,609.89	降血糖（DPP-4 与 SGLT-2）、降血脂、肾病用药、创新药等制剂和原料药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8 年
<b>合计</b>	<b>94,365.96</b>	<b>65,633.49</b>		

上述被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业务相关，发行人投资上述公司旨在整合其他投资方资源并发挥各方优势，开展业务合作，以期实现共同盈利与收益，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规定，综上，截止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54,938.67 万元，占发行人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6.52%，占比较低，不属于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

## （五）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 1、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中的定义，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经核查，自本次可转债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6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新增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界定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2、实施或拟实施的类金融业务情况

发行人一直以建设全方位为心血管病患者服务的企业为发展目标，近年来，发行人开展相关业务始终紧密围绕该目标进行。目前发行人主营业务覆盖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大领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全资控股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控股管理平台，乐普金融下设子公司包括乐普（深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乐普（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乐普（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乐普金融的目的是拟通过公司在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等板块的品牌优势、上下游客户的资源优势，紧密围绕公司主业开展业务，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供应商、协作商、代理商和国内外经销商的经营规模和持续发展的能力，提升公司医疗医药产业的发展，以达到互利共赢的目的。保持并提升公司在心血管领域医疗医药细分行业中的主导地位，促进公司医疗医药产业健康快速发展。上述业务均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紧密相关，且为公司主业服务。

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乐普保险、乐普产业基金、乐普租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控股公司名称	控股公司经营定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投资时间	核算方法
乐普（深圳）金融控	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针对心	28,600	100%	2015.9.30	成本法

控股公司名称		控股公司经营定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投资时间	核算方法
股份有限公司		血管领域医疗器械、医药、移动医疗和医疗服务行业上下游全产业链环节设立金融控股管理平台				
乐普金融控股子公司	乐普（深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围绕公司战略目标，以心血管疾病医疗为核心，与保险机构密切合作，建立心血管疾病亚健康人群、心血管术后慢病管理的保险经纪服务平台	1,000	100%	2015.10.27	成本法
	乐普（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实现对心血管领域内的高技术、高附加值项目的投资	1,250	100%	2015.10.27	成本法
	乐普（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各级子公司、生态圈内上下游产业链公司的需求，开展产品租赁经营、提供应收账款相关的商业保理等服务	20,250	100%	2015.12.1	成本法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中，除乐普（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开展实际经营，其他公司均未开展实质业务。

乐普（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的业务内容为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短融和医疗器械的分期销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公司外，公司未参控股其他从事类金融业务的公司。报告期内，乐普租赁的资产及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乐普租赁	上市公司	占比
2017/2017.12.31	营业收入	2,607.76	453,764.27	0.57%
	净利润	449.14	99,367.99	0.45%
	总资产	35,552.55	1,279,072.10	2.78%
2018/2018.12.31	营业收入	2,337.82	635,630.48	0.37%
	净利润	-2,175.43	125,487.39	-2.16%
	总资产	33,011.86	1,511,329.27	2.18%
2019/2019.12.31	营业收入	1,476.17	779,552.94	0.19%
	净利润	480.07	172,379.17	0.29%
	总资产	28,998.48	1,592,629.09	1.82%
2020年1-6月 /2020.6.30	营业收入	197.06	423,783.92	0.05%
	净利润	213.85	118,398.27	0.18%
	总资产	28,773.69	1,778,771.17	1.62%



报告期内，乐普租赁各年收入、净利润占发行人的合并口径的比例较小，且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6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未对类金融业务进行新增投资。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资本化研发投入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

发行人最近一年一期未对乐普租赁进行借款、担保等其他财务性资助。近期无新增类金融业务投资，无需调减募集资金金额。

### 3、小结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6个月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新实施或拟实施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购买非保本保息的金融资产或投资与主业不相关的类金融业务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七、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成本及利润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3,783.92	779,552.94	635,630.48	453,764.27
其中：营业收入	423,783.92	779,552.94	635,630.48	453,764.27
二、营业总成本	277,591.00	584,288.60	482,659.25	333,760.58
其中：营业成本	123,496.15	216,519.54	173,219.41	148,691.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43.01	9,623.02	9,512.18	6,862.29
销售费用	81,634.05	217,167.74	186,857.95	106,177.49
管理费用	25,842.89	58,599.61	52,863.80	37,832.49
研发费用	29,723.15	54,391.39	37,617.15	23,475.00
财务费用	12,851.75	27,987.30	22,588.76	10,721.95
加：其他收益	1,481.58	2,786.13	3,861.30	1,805.94
投资收益	-2,197.12	19,506.06	13,103.64	-80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6,198.31	-	-
资产减值损失	-5,630.77	-20,602.40	-21,868.63	-5,823.31
信用减值损失	-2,334.85	-17,439.19	-	-
资产处置收益	29.17	411.92	-3,823.20	387.49
三、营业利润	137,540.93	196,125.17	144,244.34	115,570.92

加：营业外收入	2,719.36	10,686.20	4,204.86	4,436.58
减：营业外支出	1,057.26	485.81	1,058.09	460.71
四、利润总额	139,203.02	206,325.56	147,391.11	119,546.78
减：所得税费用	20,804.75	33,946.38	21,903.73	20,178.79
五、净利润	118,398.27	172,379.17	125,487.39	99,367.9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034.66	172,530.62	121,869.29	89,908.53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不断完善产业布局、丰富产品结构，构建起心血管病全生态产业链平台企业，公司盈利能力得到持续提升。

## （一）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99% 以上，公司专注于心血管相关医疗器械及医药等业务，主营业务突出。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金额	比例	增幅
医疗器械	225,537.93	53.22%	29.16%
药品	185,382.76	43.74%	-8.87%
医疗服务	10,777.89	2.54%	-7.69%
新型医疗业态	2,085.34	0.49%	-12.74%
合计	<b>423,783.92</b>	<b>100%</b>	<b>8.08%</b>
项目	2019 年		
	金额	比例	增幅
医疗器械	362,264.97	46.47%	24.60%
药品	384,861.09	49.37%	21.34%
医疗服务	26,479.08	3.40%	18.19%
新型医疗业态	5,947.80	0.76%	12.16%
合计	<b>779,552.94</b>	<b>100.00%</b>	<b>22.64%</b>
项目	2018 年		
	金额	比例	增幅
医疗器械	290,736.04	45.74%	15.31%
药品	317,186.57	49.90%	82.09%
医疗服务	22,404.68	3.52%	5.06%
新型医疗业态	5,303.19	0.83%	-13.08%
合计	<b>635,630.48</b>	<b>100.00%</b>	<b>40.08%</b>
项目	2017 年		
	金额	比例	增幅
医疗器械	252,145.21	55.57%	-
药品	174,191.83	38.39%	-
医疗服务	21,326.23	4.70%	-
新型医疗业态	6,100.99	1.34%	-

合计	453,764.27	100%	-
----	------------	------	---

近三年内，发行人围绕建立包括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位一体的心血管全产业链的战略目标，在进一步巩固心血管医疗器械行业优势地位的同时，不断完善产业布局、丰富产品结构，实现了营业收入的较快增长，年复合增长率达 31.07%。

自 2013 年下半年以来，发行人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扩张，逐步实现了从单一医疗器械企业向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位一体的心血管全产业链平台型企业的转型。从业务结构来看，医疗器械板块是公司权重最重要的板块，其中自产耗材产品（包括心血管支架、封堵器、起搏器、心脏瓣膜等）的占比最高。同时，公司不断向心血管新兴高端产品扩张；在医药领域，公司相继布局了抗血栓、降血糖、抗血脂、抗心衰等心血管药物的多个门类；在新型医疗业态领域，公司围绕构建心脑血管健康生态型企业的战略目标，积极构建电商平台和三级远程医疗体系；在医疗服务领域，公司通过并购、合作等方式建立实体医疗服务机构，并努力打造完善的面向高端医疗机构、中端和基层医疗机构、基层诊所的第三方检测与体检健康闭环服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业务整体发展势头良好。其中，医疗器械板块持续增长，药品板块快速增长，医疗服务、新型医疗等业务稳步推进，具体情况如下：

#### （1）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板块仍是公司最为重要的板块，包含自产器械产品和器械产品代理配送业务两部分。报告期内，该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52,145.21 万元、290,736.04 万元、362,264.97 万元、225,537.93 万元，2018 年、2019 年同比增长率为 15.31%、34.60%保持了较快的增长态势。由于公司战略性放缓相对低毛利、回款较慢的器械产品代理配送业务，略微拉低了器械板块总体营收的增长，但板块净利润仍保持稳定增长。

#### （2）药品

药品板块是公司成长最快的板块，最近三年一期，药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74,191.83 万元、317,186.57 万元、384,861.09 万元、185,382.76 万元。2018、2019 年同比增长 82.09%、21.34%

公司拥有国内多种类、多品种的抗凝、降血脂、降血压、抗心衰、降血糖等心血管药品生产平台和原料药供应平台，借助“医疗机构+药店 OTC+第三终端”的药品营销平台形成心血管药品集成竞争优势，将保证药品板块的可持续性发展。

### （3）医疗服务

医疗服务板块是公司心血管大健康全生态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医疗咨询、诊断、治疗、监测、检测、转诊陪诊和家庭医生咨询急救系统医疗服务等领域。报告期内，医疗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1,326.23 万元、22,404.68 万元、26,479.08 万元、10,777.89 万元，2018、2019 年同比增长 5.06%、18.19%。

### （4）新型医疗业态

新型医疗业态是公司探索新产品、新领域，进行前瞻性、多元化战略布局的重要手段，是公司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保障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新型医疗业态板块中最主要的智慧医疗及人工智能业务，为公司药品、器械、医疗服务三大板块提供互联互通的支撑作用，保障公司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与患者、慢病管理的中老年人群、家庭、医生、医院和养老康复机构等的无障碍互联，提高三大板块有机协同效率。报告期内，新型医疗业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100.99 万元、5,303.19 万元、5,947.80 万元、2,085.34 万元，收入占比相对较小。

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实现 779,552.94 万元，同比增长 22.64%，营业收入的增加主要系公司医疗器械板块和药品板块的收入增长。其中，医疗器械板块中新研发上市的生物可吸收支架强劲增长以及原有业务稳定增长；原料药业务国内外需求旺盛、业绩显著增长；制剂业务在国家集采开始后受到一定影响，医疗机构的营销增长有所放缓，但 OTC 渠道的成长较为显著，整体制剂业务保持了相对稳定的增长。

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实现 423,783.92 万元，同比增长 8.08%，营业收入的增加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年初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植入器械和医疗服务整体业绩较同期大幅下降。进入二季度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好转，植入器械和医疗服务已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新冠疫情相关产品的出口也贡献了相应的业绩，二季度器械相关营销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72.37%。药品业务，集采销售

额由于价格显著降低而有所波动，但零售市场仍保持了稳定的增长，整体而言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

随着主营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发行人面临较大资金需求，故拟通过各种形式筹措资金，用于发展主营业务，为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夯实基础。

## 2、营业收入的地区分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336,617.83	79.43%	724,166.73	92.90%	591,759.57	93.10%	414,329.82	91.31%
国外	87,166.09	20.57%	55,386.21	7.10%	43,870.91	6.90%	39,434.45	8.69%
合计	<b>423,783.92</b>	<b>100%</b>	<b>779,552.94</b>	<b>100%</b>	<b>635,630.48</b>	<b>100%</b>	<b>453,764.27</b>	<b>100%</b>

### (二) 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分类产品的毛利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医疗器械	152,977.36	50.94%	246,460.29	43.77%	198,902.66	43.01%	168,974.63	55.39%
药品	143,402.02	47.76%	304,371.46	54.06%	253,289.49	54.78%	124,263.71	40.73%
医疗服务	3,041.80	1.01%	9,264.07	1.65%	7,320.69	1.58%	8,759.97	2.87%
新型医疗业态	866.59	0.29%	2,937.59	0.52%	2,898.23	0.63%	3,074.60	1.01%
合计	<b>300,287.77</b>	<b>100%</b>	<b>563,033.40</b>	<b>100%</b>	<b>462,411.07</b>	<b>100%</b>	<b>305,072.91</b>	<b>1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分板块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医疗器械	67.83%	68.03%	68.41%	67.01%
药品	77.35%	79.09%	79.86%	71.34%
医疗服务	28.22%	34.99%	32.67%	41.08%
新型医疗业态	41.56%	49.39%	54.65%	50.40%
合计	<b>70.86%</b>	<b>72.23%</b>	<b>72.75%</b>	<b>67.23%</b>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7.23%、72.75%、72.23%、70.86%。

报告期内，发行人 2018 年较 2017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之后基本保持平稳，主要原因包括：

首先，药品板块增长迅速，产品梯队丰富，对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提升贡献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已初步完成了心血管疾病治疗领域的药品布局，产品覆盖整个降血糖、降血压、降血脂和抗凝等心血管疾病治疗领域。药品板块的增速主要

得益于核心产品完成招标工作后的快速放量，其中乐普药业的氯吡格雷和浙江乐普的阿托伐他汀两大品种的销量增加为药品板块的毛利增长奠定了基础。同时，二线产品储备上，公司通过并购取得了氨氯地平、缬沙坦、氯沙坦氢氯噻嗪等重磅降压药。

其次，公司最重要的医疗器械板块，在报告期内毛利率也实现了增长的态势。其中，自产器械产品对公司的毛利提升对医疗器械板块的毛利率提升起到了一定作用。

第三，占公司业务结构较小的公司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板块毛利率低于公司综合毛利率。医疗服务板块和新型医疗业态是公司正在培育，探索新产品、新领域，进行前瞻性、多元化战略布局的重要手段，在现阶段实现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占有率的提高是主要目的，会造成短期的业务亏损。但从长期来看，是保障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

#### （4）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分析

近三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医疗器械	微创医疗	70.89%	71.13%	70.21%	71.68%
	先健科技	79.52%	79.96%	81.74%	81.14%
	平均值	<b>75.21%</b>	<b>75.55%</b>	<b>75.98%</b>	<b>76.41%</b>
	发行人医疗器械毛利率	<b>67.83%</b>	<b>68.03%</b>	<b>68.41%</b>	<b>67.01%</b>
药品	信立泰	67.65%	78.43%	79.71%	81.10%
	德展健康	74.93%	81.26%	92.63%	89.89%
	平均值	<b>71.29%</b>	<b>79.85%</b>	<b>86.17%</b>	<b>85.50%</b>
	发行人药品毛利率	<b>77.35%</b>	<b>79.09%</b>	<b>79.86%</b>	<b>71.34%</b>
行业平均值（专用设备制造业）		<b>29.38%</b>	<b>28.53%</b>	<b>27.70%</b>	<b>27.12%</b>
行业平均值（医药制造业）		<b>48.19%</b>	<b>48.63%</b>	<b>49.97%</b>	<b>48.55%</b>

医疗器械板块，发行人主营冠脉支架、PTCA球囊导管、封堵器等产品。乐普医疗的主要同行业上市公司为微创医疗和先健医疗，均已在港股上市。微创医疗主营心血管器械和其他血管器械以及糖尿病器械，主要产品为第二代钴铬合金药物洗脱支架 Firebird2，以及其他血管支架，用于治疗身体其他部位的血管疾病及失调。先健科技主营先天性心脏缺损封堵器，以植入手术量计，先健科技是全球先天性心脏缺损封堵器第二大供货商。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毛利率虽低于上述两家上市公司，但差距已逐步减少。

药品板块，乐普药业的核心产品为硫酸氢氯吡格雷片和阿托伐他汀钙片。乐普医疗的主要同行业上市公司为信立泰和德展健康，均已在 A 股上市。信立泰是集医药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性医药集团，公司以心脑血管领域为龙头，核心产品——硫酸氢氯吡格雷片（泰嘉）75mg 为全国首批通过一致性评价。德展健康（原嘉林药业）主要从事心脑血管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产品——阿托伐他汀钙片 20mg/10mg 已通过一致性评价。2018 年药品毛利率已超过上述两家上市公司的平均值。

### （三）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 年 1-6 月		
	金额（万元）	占期间费用比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81,634.05	54.40%	19.26%
管理费用	25,842.89	17.22%	6.10%
研发费用	29,723.15	19.81%	7.01%
财务费用	12,851.75	8.56%	3.03%
<b>合计</b>	<b>150,051.84</b>	<b>100.00%</b>	<b>35.41%</b>
项目	2019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期间费用比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217,167.74	60.64%	27.86%
管理费用	58,599.61	16.36%	7.52%
研发费用	54,391.39	15.19%	6.98%
财务费用	27,987.30	7.81%	3.59%
<b>合计</b>	<b>358,146.05</b>	<b>100.00%</b>	<b>45.94%</b>
项目	2018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期间费用比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186,857.95	62.30%	29.40%
管理费用	52,863.80	17.63%	8.32%
研发费用	37,617.15	12.54%	5.92%
财务费用	22,588.76	7.53%	3.55%
<b>合计</b>	<b>299,927.66</b>	<b>100.00%</b>	<b>47.19%</b>
项目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期间费用比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106,177.49	59.58%	23.40%
管理费用	37,832.49	21.23%	8.34%
研发费用	23,475.00	13.17%	5.17%
财务费用	10,721.95	6.02%	2.36%
<b>合计</b>	<b>178,206.93</b>	<b>100.00%</b>	<b>39.27%</b>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78,206.93 万元、299,927.66 万元、358,146.05 万元和 150,051.8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9.27%、47.19%、45.94% 和 35.41%。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工费用	21,084.22	41,797.96	36,613.71	30,922.51
业务招待费	2,582.49	7,564.01	5,960.08	4,794.60
折旧费	1,170.04	2,186.60	2,033.96	1,742.98
办公费	861.00	1,788.45	1,426.64	1,743.19
差旅交通费	5,933.94	16,135.33	16,163.15	15,614.51
物业房租费	781.13	860.77	1,081.72	625.78
参展费	2,116.58	8,308.74	8,113.76	6,682.23
业务宣传费	2,906.28	6,613.70	5,376.81	6,694.44
市场费	34,955.31	123,856.50	103,516.65	31,572.26
运输费	3,074.18	3,113.75	2,335.66	2,257.58
其他	6,168.87	4,941.93	4,235.81	3,527.42
<b>合计</b>	<b>81,634.05</b>	<b>217,167.74</b>	<b>186,857.95</b>	<b>106,177.49</b>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106,177.49 万元、186,857.95 万元、217,167.74 万元和 81,634.05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23.40%、29.40%、27.86% 和 19.26%。近三年，随着发行人大力开拓营销渠道、实施兼并收购，销售费用呈较快增长趋势。

2018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80,680.46 万元，增幅为 75.99%，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的药品品种进一步丰富，在药品销售平台的整合、销售团队的配置布局以及市场推广的投入方面都有所增加，此外公司为继续巩固和提升市场份额、开拓业务渠道，对业务宣传、市场营销人员工资等费用都有所增加。

2019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30,309.79 万元，增幅为 16.22%，发行人销售费用的增加主要系公司继续加大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导致市场推广服务费等增加。

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4185.72 万元，降幅为 14.80%，发行人销售费用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受药品集采及新冠疫情影响市场推广力度有所降低导致市场推广服务费等减少所致。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工费用	11,578.10	23,958.85	23,227.48	17,409.21



业务招待费	484.43	1,447.90	1,027.44	588.08
折旧费	4,949.22	10,795.68	9,490.96	7,312.23
长期待摊费用	1,064.39	1,886.45	697.84	669.97
办公费	906.88	3,476.38	1,869.17	1,237.46
差旅交通费	745.76	2,383.09	2,433.81	1,744.16
物业房租费	853.52	2,719.15	1,590.47	1,533.55
咨询服务费	1,848.14	5,437.41	7,704.10	3,325.63
水、电、暖费	314.18	687.64	561.56	538.18
其他	3,098.26	5,807.07	4,260.97	3,474.02
<b>合计</b>	<b>25,842.89</b>	<b>58,599.61</b>	<b>52,863.80</b>	<b>37,832.49</b>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37,832.49 万元、52,863.80 万元、58,599.61 万元和 25,842.8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34%、8.32%、7.52% 和 6.10%。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管理费用呈较快增长趋势。

2018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15,031.31万元，增幅为39.73%，主要系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范围的扩展使得各项行政管理成本（如人工、折旧等）有不同程度增加所致。

2019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5,735.81 万元，增幅为10.85%。发行人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范围的扩展使得各项行政管理成本（如人工、中介机构费用、折旧及摊销等）有不同程度增加所致。

2020年上半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5248.69 万元，降幅为16.88%。发行人管理费用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各项行政管理支出的控制所致。

### 3、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工费用	15,599.48	23,198.83	13,515.05	8,470.55
材料动力及制造检测费	7,161.37	12,949.52	13,113.79	10,238.26
折旧摊销费	2,784.52	3,038.31	2,619.47	2,369.11
设计及临床试验费	403.81	4,240.12	2,182.66	550.68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430.73	5,434.04	1,925.36	148.46
其他	2,343.24	5,530.57	4,260.82	1,697.94
<b>合计</b>	<b>29,723.15</b>	<b>54,391.39</b>	<b>37,617.15</b>	<b>23,475.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3,475.00 万元、37,617.15 万元、54,391.39 万元和 29,723.15 万元，2018年、2019年同比增长 60.24%、44.59%。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人工智能技术以及相关智慧医疗器械产

品的研发力度；推进原料药的研发，实施药品质量一致性评价；以及其他研发项目的继续有序开展所致。其中，其他研发费用主要包括与产品研发相关差旅支出以及房租等。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支出	14,950.60	32,170.42	27,634.56	11,139.98
减：利息收入	2,496.48	4,435.17	4,867.78	2,805.55
汇兑损益	-87.39	-681.58	-841.64	1,709.48
未实现融资收益	-56.99	-158.29	-145.43	-84.85
手续费支出	542.01	1,091.92	809.06	762.89
<b>合计</b>	<b>12,851.75</b>	<b>27,987.30</b>	<b>22,588.76</b>	<b>10,721.95</b>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10,721.95 万元、22,588.76 万元、27,987.30 万元和 12,851.75 万元。

其中，利息收入为货币资金存放银行所产生的利息，利息支出为发行人所借贷款产生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系因汇率波动所产生。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逐年上升，主要系融资规模扩大使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同时融资成本也有所提升。

#### 5、可比上市公司分析

近三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费用类别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费用率	微创医疗	36.46%	34.69%	32.51%	30.99%
	先健科技	17.23%	23.07%	21.85%	18.19%
	信立泰	34.75%	35.25%	28.93%	27.82%
	德展健康	30.76%	47.02%	52.85%	38.50%
	平均值	29.80%	35.01%	34.04%	28.88%
	行业平均值 (专用设备制造业)	6.08%	7.15%	6.85%	6.62%
	行业平均值 (医药制造业)	21.98%	25.20%	25.44%	22.20%
	发行人	19.26%	27.86%	29.40%	23.40%
管理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率	微创医疗	29.51%	15.04%	14.29%	15.03%
	先健科技	12.68%	18.36%	16.07%	11.36%
	信立泰	19.20%	23.31%	13.70%	12.22%

	德展健康	12.61%	14.55%	6.58%	7.47%
	平均值	18.52%	17.82%	12.66%	11.52%
	行业平均值 (专用设备制造业)	9.17%	10.24%	10.54%	10.14%
	行业平均值 (医药制造业)	10.60%	10.72%	9.93%	9.80%
	发行人	13.11%	14.49%	14.24%	13.51%
财务费用率	微创医疗	4.86%	2.69%	2.96%	2.97%
	先健科技	2.67%	2.80%	0.05%	0.17%
	信立泰	-0.44%	-0.03%	-0.09%	-0.50%
	德展健康	-0.49%	-0.05%	-0.46%	-0.35%
	平均值	1.65%	1.35%	0.62%	0.57%
	行业平均值 (专用设备制造业)	1.11%	1.46%	1.68%	2.34%
	行业平均值 (医药制造业)	1.17%	1.31%	1.22%	1.25%
	发行人	3.03%	3.59%	3.55%	2.36%
期间费用率	微创医疗	70.83%	52.42%	49.76%	48.99%
	先健科技	32.58%	44.23%	37.97%	29.72%
	信立泰	53.51%	58.53%	42.54%	39.54%
	德展健康	42.88%	61.52%	58.97%	45.62%
	平均值	49.97%	54.18%	47.31%	40.97%
	行业平均值 (专用设备制造业)	16.36%	18.85%	19.07%	19.10%
	行业平均值 (医药制造业)	33.75%	37.22%	36.59%	33.25%
	发行人	35.41%	45.94%	47.19%	39.27%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其中财务费用率相对较高。

#### (四) 其他影响利润总额的项目分析

#####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收益系收到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其他收益	1,481.58	2,786.13	3,861.30	1,805.94

##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8.76	-7,720.81	-2,149.19	-1,252.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449.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15	25.7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1,242.78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249.71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7,099.30	-	-
其他	-443.53	18,859.04	3.12	-
<b>合计</b>	<b>-2,197.12</b>	<b>19,506.06</b>	<b>13,103.64</b>	<b>-802.90</b>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802.90万元、13,103.64万元、19,506.06万元和-2,197.12万元。其中，发行人2018年度的投资收益主要系发行人处置其持有的澳洲 Viralytics 公司 13.04% 股权产生；2019 年度的投资收益主要为发行人转让一部分君实生物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以及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带来的 18,920.85 万元的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6,198.31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按照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发行人持有的君实生物剩余股权按期末收盘价与上年末收盘价之间的变动确认的收益。

## 4、信用减值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坏账损失	-2,334.85	-17,439.19	-	-

## 5、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坏账损失	-	-	-4,001.75	-2,662.49
存货跌价损失	-	-623.57	-590.47	-193.7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5,538.27	-8,264.1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
商誉减值损失	-	-10,804.17	-4,591.84	-1,858.52
开发支出资产减值损失	-	-3,636.39	-	-
无形资产	-5,630.77	-	-	-
其他	-	-	-4,420.40	-1,108.53
<b>合计</b>	<b>-5,630.77</b>	<b>-20,602.40</b>	<b>-21,868.63</b>	<b>-5,823.31</b>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5,823.31万元、21,868.63万元、20,602.40万元和5,630.77万元。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和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等。

2017年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坏账损失。发行人存货跌价损失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部分原材料及产品已过保质期。2017年资产减值损失的增加主要系公司对位于荷兰的子公司ComedB.V.相关的商誉计提全额减值金额1,858.52万元，以及坏账准备的增加所致。

2018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包括对参股公司雅联百得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264.17万元、计提北京乐普药业、明盛达商誉减值准备4,591.84万元，以及坏账准备的增加所致。

2019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包括：对于参股公司雅联百得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5,538.27万元；对于收购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为4,785.54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针对收购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12,187.11万元，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6,018.64万元。

2020年上半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报告期内对体外诊断业务由于收购导致的部分技术知识产权进行审慎评估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 6、资产处置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9.17	411.92	-3,823.20	387.49

##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	-----------	-------	-------	-------

政府补助	2,362.88	10,395.85	4,029.69	4,283.06
其他	386.95	290.34	175.17	153.52
<b>合计</b>	<b>2,719.36</b>	<b>10,686.20</b>	<b>4,204.86</b>	<b>4,436.58</b>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4,436.58 万元、4,204.86 万元、10,686.20 万元和 2,719.36 万元，主要来源于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

##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对外捐赠	747.18	173.98	407.56	203.5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25	50.24	276.08	220.73
其他	270.84	261.59	374.45	36.42
<b>合计</b>	<b>1,057.26</b>	<b>485.81</b>	<b>1,058.09</b>	<b>460.71</b>

## （五）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月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32	361.68	-4,099.28	16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634.02	12,716.96	7,398.75	5,488.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566.14	15,249.7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67	19,384.86	-606.83	-86.98
所得税影响额	-567.37	-8,413.39	-953.76	-87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27	-163.81	-87.78	-89.32
<b>合计</b>	<b>2,585.02</b>	<b>48,452.43</b>	<b>16,900.80</b>	<b>4,608.86</b>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4,608.86 万元、16,900.80 万元、48,452.43 万元和 2,585.02 万元，2017 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2018 年，非经常损益主要系公司出售 Viralytics (VLA.AX) 股权获 1.52 亿元所致。2019 年，非经常损益主要系公司出售持有的君实生物 1,212.90 万股，转让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共计 30,144.40 万元，2019 年末确认与君实生物相关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合计 23,297.61 万元；2019 年末，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84.86 万元，主要为公司 2019 年分步实现企业合并 3 家公司（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原股权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投资收益共计 1.86 亿元。

## 八、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06.37	199,025.51	150,050.89	91,31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66.57	-65,121.87	-232,202.03	-170,02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0.70	-154,885.07	76,759.88	97,427.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32.30	-20,542.26	-3,450.42	17,958.6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165.98	199,708.24	203,158.66	185,200.0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398.29	179,165.98	199,708.24	203,158.66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512.73	804,663.50	667,593.85	470,40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78.16	8,466.08	4,395.60	4,27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1.39	16,361.98	26,474.95	11,914.3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4,492.27</b>	<b>829,491.55</b>	<b>698,464.40</b>	<b>486,591.6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524.67	174,902.74	161,091.81	139,860.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72.67	121,182.39	99,392.34	79,269.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389.92	106,883.72	98,641.53	70,86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98.64	227,497.19	189,287.82	105,280.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0,785.90</b>	<b>630,466.05</b>	<b>548,413.50</b>	<b>395,278.4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3,706.37</b>	<b>199,025.51</b>	<b>150,050.89</b>	<b>91,313.25</b>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1,313.25 万元、150,050.89 万元、199,025.51 万元和 113,706.37 万元。

2018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58,737.64 万元，增幅为 64.33%，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回款、以及公司的各建设投资项目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019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48,974.62 万元，增幅为 32.6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的同比增加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整体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保持了增长的趋势。

2020 年 1-6 月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3,706.37 万元，同比增幅为 61.7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的增加主要由于销售额的整体增长拉动同时回款更为及时。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各期净利润的差异不大，2018年和2019年公司净利润小于经营活动现金净额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回款相对较好。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06.37	199,025.51	150,050.89	91,313.25
净利润	118,398.27	172,379.17	125,487.39	99,367.99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2.02	45,565.62	27,814.16	5,670.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12.71	22,160.47	15,257.94	44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72	699.11	232.65	31.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54	597.83	2,680.00	1,080.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5.46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236.44</b>	<b>69,023.03</b>	<b>45,984.75</b>	<b>7,231.4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00.64	56,311.30	107,193.74	71,60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31.18	40,417.20	134,812.69	91,170.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07.59	24,089.52	18,515.77	13,472.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60	13,326.88	17,664.59	1,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303.01</b>	<b>134,144.90</b>	<b>278,186.78</b>	<b>177,252.0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066.57</b>	<b>-65,121.87</b>	<b>-232,202.03</b>	<b>-170,020.65</b>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0,020.65万元、-232,202.03万元、-65,121.87万元和-45,066.57万元，现金支出主要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以及投资收购其他企业。

最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出，主要原因系公司外延式扩张步伐加快，用于投资收购其他企业所支付金额增加所致。2018年，投资活动现金流为负数主要为收购及增资参股公司、按协议支付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2019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69,023.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038.28万元，增幅50.10%，主要包括公司处置部分君实生物的股权收回资金27,524.67万元、收回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款21,959.46万元以及开展的金融业务按协



议约定收回本金所致。

2019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134,144.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4,041.88 万元，降幅 51.78%，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支出 56,311.30 万元，同比减少 50,882.44 万元；收购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投资其他权益工具等支出 64,506.73 万元，同比减少 88,821.73 万元。

2020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5,066.57 万元，同比扩大 68.55%，因支付的乐普生物及西安朝前智能投资款 14,000 万元等因素所致。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8.97	305.50	1,281.76	1,524.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1,532.81	358,619.49	525,505.72	356,494.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36.68	8,719.93	2,132.46	1,306.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8,058.47</b>	<b>367,644.92</b>	<b>528,919.93</b>	<b>359,326.0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791.41	412,348.87	265,020.47	215,162.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111.40	66,878.91	50,316.11	28,167.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6.35	43,302.20	136,823.47	18,568.4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9,799.17</b>	<b>522,529.99</b>	<b>452,160.06</b>	<b>261,898.8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740.70</b>	<b>-154,885.07</b>	<b>76,759.88</b>	<b>97,427.14</b>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7,427.14 万元、76,759.88 万元、-154,885.07 万元和-31,740.70 万元。

2017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发行中票等间接融资方式所收到的现金。

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银行借款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支出除偿还债务外还包括公司收购浙江乐普少数股东股权支出 10.5 亿元、收购宁波秉琨等的少数股东股权以及股票回购支付资金所致。

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的减少主要系公司借入借款和债券等同比减少-16.69 亿元；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同比减少 9.99 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增加 1.58 亿元等因素所致。

2020 年公司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3% 主要由子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4.34 亿元等因素所致。

## 九、公司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

#### 1、报告期内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收购及对外增资等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支出金额
2020 年 1-6 月	支付乐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款	9,000.00
	支付西安朝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股权投资款	5,000.00
2019 年度	支付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 股权收购款	44,000.00
	支付上海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3.67% 股权收购款	44,480.61
	支付深圳源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60% 股权收购款	11,000.00
2018 年度	支付 Rgenix, Inc 6.77% 股权投资款	1,250.00 万美元
	支付澳洲 Viralytics 公司 13.04% 股权投资款	2,963.37 万澳元
	支付 Waterstone Cayman 25% 股权投资款	1,400.00 万美元
	支付宁波秉琨 35% 股权投资款	42,030.98
	支付乐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股权投资款	20,000.00
2017 年度	支付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权收购款	105,000.00
	支付北京恩济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45% 股权收购款	10,796.70
	支付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40% 股权收购款	22,000.00
	支付北京镭镜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现为乐普恒通）51% 股权收购款	10,200.00

#### 2、报告期内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购置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基建项目等大额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支出金额
2017 年度、2018 年度	深圳市南山区 T501-0082 号宗地的使用权	74,000.00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新增参股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博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等公司。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将一直围绕主业，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以技术创新引领

企业发展，公司未来两到三年主要的资本性支出有：

乐普医疗公司战略是建设成为覆盖心血管病疾病预防、药物治疗、手术治疗、术后康复及慢病管理全生命周期的“心血管病全生态”的国际化平台企业，集医疗器械、医疗药品、医疗服务以及新型医疗业态全产业链产品和服务最强供应商。依托该平台，公司还将逐步打造心血管医疗器械设备研究中心、精准医疗中心、远程心电血压监护中心、心脑血管大区网络医院和心血管云数据运行中心；建立满足国际市场需要的智能医疗装备、IVD 设备和试剂以及国际第三代支架系统的研究与制造能力，形成较为完整的国际化产业链，进一步扩大公司国际业务。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国际国内专家工作站、心血管学术交流中心的运行机制，汇聚优秀科技领军人才，打造高端人才培养基地和医疗领域高科技成果研发基地，全面提升乐普医疗核心产品的国际技术水平及综合竞争力能力。

## 十、技术创新分析

### （一）公司技术先进性情况

心血管医疗器械领域自主研发核心重磅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明显，尤其心血管领域“介入无植入”技术，引领中国甚至世界的行业发展；现有产品市场占有率继续稳健攀升，进一步扩大与竞争伙伴的领先地位。公司现有产品和在研的国际化创新器械产品形成了领先的技术竞争力，及其市场龙头地位的稳固和领先地位的进一步扩大，从技术和市场两个维度，进一步加强了“护城河”。

（1）公司作为生物可吸收支架技术的行业领导者，进一步加大了领跑的优势，不仅加深技术代差壁垒而且拓宽了公司的技术护城河。

（2）公司更新一代的含药（紫杉醇）剂量更低的药物球囊和涂覆雷帕霉素药物的球囊导管将使得治疗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加大并拓宽了公司的技术护城河。

（3）用于房颤引起的脑卒中预防治疗的左心耳封堵器，进一步加大并拓宽了公司的技术护城河。

（4）切割球囊+药物球囊和切割球囊+生物可吸收支架的产品组合，推动了介入无植入时代的进程，将进一步加大并拓宽了公司的技术护城河。

(5) 公司作为人工智能心电技术的行业领导者，更进一步加大了领跑的优势，更加深而且拓宽了公司的技术护城河

## **(二)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详见“附件-发行人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有和在研重要产品管线”。

## **(三) 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为维持企业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战略性、前瞻性评判企业各板块业务的成长周期，依次及时建立各板块的创新产品的增长动力和建设新的心血管及其技术相关领域业务板块去共同对冲其业务板块未来的成长乏力周期。经过这几年的实践，包括在集中采购实行后，公司发展逻辑保持稳定。通过坚持不懈的重大器械创新研发，预研一代，临床一代，注册销售一代，公司与时俱进的安排一系列心血管领域重大创新器械为未来年度新的核心成长动力，按照公司可吸收支架设计和材料制造平台技术，瓣膜设计、完全可回收再定位输送平台技术，封堵器设计和精密制造平台技术，药物球囊精密制造和药物涂敷平台技术和AI-ECG人工智能心电诊断监护平台技术等五大平台技术相关性，有限开拓相关的非心血管创新业务，继续保障未来年度稳健发展创新。

## **十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企业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十二、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为全心全意为心血管病患者服务，支撑乐普按既定战略发展，十几年来公司不断发展、优化、提升四大业务板块，它们相互协调，相互支援，相互依靠，使公司既能不忘服务心血管患者的初心，又能持续稳定快速发展。

在医疗器械方面，公司是国家科技部授予的国家唯一的国家心脏病植介入诊疗器械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国内高端医疗器械领域能够与国外产品形成强有力竞争的少数企业，是国内领先的心血管病植介入诊疗器械与设备的高端医疗产品产业集团。秉承“预研一代、注册一代和生产销售一代”的原则，由药物支架为基础，夯实步伐，已步入可降解医疗器械（可降解支架、可降解封堵器、可

降解左心耳封堵器等）和人工AI智能医疗器械时代，确保未来年度创新产品分阶段分梯次上市，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增长。

在医药方面，公司拥有国内独具特色、多种类、多品种的抗凝、降血脂、降血压、抗心衰、降血糖等心血管药品生产平台和营销平台，有三个市场容量达百亿的阿托伐他汀、硫酸氢氯吡格雷和胰岛素超重磅品种；也有三个市场容量达30-50亿的苯磺酸氨氯地平、缬沙坦和阿卡波糖重磅品种。借助临床和OTC药品双营销平台形成心血管药品的集成竞争优势，确保药品板块业务的可持续性发展。

在医疗服务方面，建立覆盖中国20多个人口高密度省市的心血管大健康线上专家咨询、线下心内心外等主要科室为主的综合医疗服务机构相结合的全生命周期、全方位医疗服务平台。以乐普集团网络医院平台辐射全国主要省区战略合作医院、乐普心血管病专科医院、市县的基层医院。多级远程医疗服务体系、远程心电实时监测医疗服务体系，实现网络医院高端医疗资源对于全国远程医疗服务覆盖，构建以终端客户为核心的心血管健康大数据平台和线上线下的服务网络体系。

在新型医疗业态方面，瞄准未来医疗健康行业发展热点，通过产业基金和直接投资等多种方式，培育国际化新技术领域医疗器械、精准医疗、生物制药等国际化新技术核心竞争力，争取成为国际知名、国内行业领军的医疗企业，确保公司稳定、高速、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 十三、本次发行影响

###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及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和资产的整合。项目实施将有效提高公司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的创新发展，增强公司竞争实力。

###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入既有业务研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不涉及新增产业。

###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将不会影响上市公司控制权。

## 十四、2020年三季度经营状况分析

2020年10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了2020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本保荐机构核查，2020年第三季度公司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一）2020年第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2,010,170.82	1,953,980,22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947,273.66	34,156,707.21
应收账款	2,329,547,446.42	2,166,546,179.03
应收款项融资	89,503,619.40	84,620,439.23
预付款项	319,961,016.90	88,756,848.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9,257,915.69	128,799,529.45
其中：应收利息	9,668,094.03	13,354,752.0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0,341,575.01	1,004,827,585.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6,358,027.94	91,717,414.84
其他流动资产	82,942,444.87	70,975,839.70
流动资产合计	7,272,869,490.71	5,634,380,767.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160,840.05	41,895,323.86
长期股权投资	835,762,938.70	516,122,947.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42,289,736.87	1,574,745,261.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9,133,710.00	349,532,11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8,131,820.10	137,855,964.68
固定资产	1,909,978,410.81	1,478,822,271.33
在建工程	844,470,633.75	658,485,265.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99,102,160.48	1,483,385,640.05
开发支出	558,362,746.35	525,430,241.72
商誉	2,795,857,937.46	2,718,837,240.57
长期待摊费用	168,478,179.87	173,113,03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39,704.54	144,369,54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985,327.66	489,315,27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47,054,146.64	10,291,910,116.62
资产总计	18,819,923,637.35	15,926,290,883.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2,056,561.61	1,464,038,209.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6,399,668.40	84,558,954.73
应付账款	661,421,074.49	737,706,359.50
预收款项		163,776,470.25
合同负债	220,582,459.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558,068.87	103,106,647.16
应交税费	155,605,004.03	127,964,131.88

其他应付款	399,871,563.89	267,251,632.33
其中：应付利息	52,604,992.93	18,578,241.34
应付股利	1,626,800.00	2,796,8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0,496,000.43	1,359,102,000.31
其他流动负债	20,373,800.36	802,998,904.11
流动负债合计	4,702,364,201.83	5,110,503,31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80,740,000.00	2,457,980,000.00
应付债券	1,190,496,226.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50,970.40	10,320,465.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7,093,447.43	135,437,71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495,315.10	207,100,586.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7,619.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8,093,578.39	2,810,838,768.68
负债合计	8,130,457,780.22	7,921,342,078.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4,581,117.00	1,781,652,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4,505,189.80	2,085,985.80
减：库存股	254,282,089.95	254,282,089.95
其他综合收益	39,729,381.45	113,176,177.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9,488,732.30	423,363,759.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18,566,722.41	5,416,779,81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2,589,053.01	7,482,776,572.59



少数股东权益	636,876,804.12	522,172,232.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89,465,857.13	8,004,948,80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19,923,637.35	15,926,290,883.65

## 2、2020年1-9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6,387,105,311.18	5,879,678,426.64
其中：营业收入	6,387,105,311.18	5,879,678,42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96,064,156.21	4,236,840,977.10
其中：营业成本	1,932,798,840.49	1,608,574,604.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089,449.55	71,899,489.93
销售费用	1,259,207,390.93	1,472,668,951.93
管理费用	560,385,647.81	516,750,239.77
研发费用	465,929,071.95	356,798,337.30
财务费用	206,653,755.48	210,149,354.13
其中：利息费用	212,693,026.56	242,451,491.70
利息收入	34,350,605.23	27,195,983.31
加：其他收益	40,076,147.23	19,419,591.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28,720.15	37,217,671.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68,479.03	-34,089,405.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9,601,600.00	161,983,11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93,610.01	-32,939,146.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26,182.02	-805,629.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9,690.19	5,774,435.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8,320,080.21	1,833,487,482.43
加：营业外收入	32,917,799.17	74,582,983.64
减：营业外支出	12,674,616.05	2,875,334.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8,563,263.33	1,905,195,131.78
减：所得税费用	338,082,364.87	288,854,321.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0,480,898.46	1,616,340,810.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0,480,898.46	1,616,340,810.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3,037,244.82	1,612,188,346.57
2.少数股东损益	37,443,653.64	4,152,463.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994,765.77	-2,564,750.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52,890.39	-20,312,866.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16,240.50	-84,726,378.2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216,240.50	-84,726,378.2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63,350.11	64,413,511.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63,350.11	64,413,511.6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841,875.38	17,748,116.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6,475,664.23	1,613,776,05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2,190,135.21	1,591,875,480.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285,529.02	21,900,579.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135	0.91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135	0.9105

### 3、2020年1-9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81,963,914.52	5,840,012,86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854,443.23	66,725,236.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67,857.59	101,612,44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1,986,215.34	6,008,350,54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3,780,568.39	1,285,209,235.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4,964,370.66	910,282,24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0,180,428.80	828,859,270.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152,585.74	1,703,147,85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9,077,953.59	4,727,498,59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908,261.75	1,280,851,94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672,230.51	270,866,412.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085,165.31	211,037,37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72,565.28	5,049,691.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54,586.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444,110.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528,658.31	486,953,4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897,624.35	401,948,479.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3,811,764.71	148,946,357.6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2,941,606.52	246,406,956.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36,000.00	217,554,526.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286,995.58	1,014,856,32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58,337.27	-527,902,846.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889,720.00	3,039,176.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889,720.00	3,039,176.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66,971,614.66	2,647,394,944.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344,104.37	90,226,79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0,205,439.03	2,740,660,918.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8,442,223.61	2,752,259,294.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3,819,946.10	534,991,77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788,141.85	29,605,370.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83,754.10	433,050,21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4,145,923.81	3,720,301,28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0,484.78	-979,640,36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82,660.56	5,400,839.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926,779.14	-221,290,42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1,659,837.49	1,997,082,43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5,586,616.63	1,775,792,001.37

## （二）主要财务资料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	-----------	------------

资产总计	1,881,992.36	1,592,629.09
负债合计	813,045.78	792,134.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8,946.59	800,49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258.91	748,277.66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营业总收入	638,710.53	587,967.84
营业利润	232,832.01	183,348.75
利润总额	234,856.33	190,519.51
净利润	201,048.09	161,63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303.72	161,218.83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60,290.83	128,08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5.83	-52,79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05	-97,964.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92.68	-22,129.04

## 4、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85.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960.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7.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897.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7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60.58
合计	37,637.71

## 5、主要财务指标

###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2020年7-9月	2020年1-9月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86	1.1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86	1.1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9%	23.40%
------------	-------	--------

##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1.55	1.10	1.13	1.6
速动比率	1.27	0.91	0.97	1.3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20%	49.74%	56.41%	45.06%
财务指标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期）	2.84	3.77	3.53	3.18
存货周转率（次/期）	1.68	2.42	2.33	2.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0.89	1.12	0.84	0.5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2	-0.12	-0.02	0.1

## （三）盈利能力分析

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638,710.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8.63%，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年初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植入器械和医疗服务整体业绩较同期大幅下降；进入二季度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好转，植入器械和医疗服务已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新冠疫情相关产品的出口也贡献了相应的业绩。药品业务，集采销售额由于价格显著降低而下降，但零售市场仍保持了稳定的增长。

2020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232,832.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99%；实现净利润201,048.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38%。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303.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38%。

## （四）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情况

2020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881,992.36万元，较2019年末增长18.17%。其中，流动资产占比38.64%，非流动资产占比61.36%，具体情况如下：

#### （1）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88,201.02	15.31%	195,398.02	12.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0.00	0.06%
应收票据	5,294.73	0.28%	3,415.67	0.21%

应收账款	232,954.74	12.38%	216,654.62	13.60%
应收款项融资	8,950.36	0.48%	8,462.04	0.53%
预付款项	31,996.10	1.70%	8,875.68	0.56%
其他应收款	14,925.79	0.79%	12,879.95	0.81%
存货	130,034.16	6.91%	100,482.76	6.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635.80	0.35%	9,171.74	0.58%
其他流动资产	8,294.24	0.44%	7,097.58	0.45%
流动资产合计	727,286.95	38.64%	563,438.08	35.38%
总资产合计	1,881,992.36	100%	1,592,629.09	100%

## (2) 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2,616.08	0.14%	4,189.53	0.26%
长期股权投资	83,576.29	4.44%	51,612.29	3.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4,228.97	8.73%	157,474.53	9.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913.37	4.46%	34,953.21	2.19%
投资性房地产	14,813.18	0.79%	13,785.60	0.87%
固定资产	190,997.84	10.15%	147,882.23	9.29%
在建工程	84,447.06	4.49%	65,848.53	4.13%
无形资产	139,910.22	7.43%	148,338.56	9.31%
开发支出	55,836.27	2.97%	52,543.02	3.30%
商誉	279,585.79	14.86%	271,883.72	17.07%
长期待摊费用	16,847.82	0.90%	17,311.30	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3.97	0.77%	14,436.95	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98.53	1.24%	48,931.53	3.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4,705.41	61.36%	1,029,191.01	64.62%
总资产合计	1,881,992.36	100%	1,592,629.09	100%

## 2、负债情况

2020年9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813,045.78万元，较2019年末增长2.64%。其中，流动负债占比57.84%，非流动负债占比42.16%。具体情况如下：

### (1) 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81,205.66	22.29%	146,403.82	18.48%
应付票据	29,639.97	3.65%	8,455.90	1.07%
应付账款	66,142.11	8.14%	73,770.64	9.31%

预收款项	-	-	16,377.65	2.07%
合同负债	22,058.25	2.71%	-	-
应付职工薪酬	6,555.81	0.81%	10,310.66	1.30%
应交税费	15,560.50	1.91%	12,796.41	1.62%
其他应付款	39,987.16	4.92%	26,725.16	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049.60	13.17%	135,910.20	17.16%
其他流动负债	2,037.38	0.25%	80,299.89	10.14%
流动负债合计	470,236.42	57.84%	511,050.33	64.52%
负债合计	813,045.78	100%	792,134.21	100%

## (2) 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78,074.00	21.90%	245,798.00	31.03%
应付债券	119,049.62	14.64%	-	-
长期应付款	205.10	0.03%	1,032.05	0.13%
递延收益	14,709.34	1.81%	13,543.77	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49.53	3.77%	20,710.06	2.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76	0.0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809.36	42.16%	281,083.88	35.48%
负债合计	813,045.78	100.00%	792,134.21	100%

## 3、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258.91	748,277.66
少数股东权益	63,687.68	52,217.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8,946.59	800,494.88

2020年9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068,946.59万元，较2019年年末增加33.54%。其中，2020年9月末资本公积较2019年末增加100,241.92万元，主要系公司发行7.5亿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报告期内转股部分形成资本公积7.23亿所致。

## 4、偿债及营运能力情况

(1) 公司三年一期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20%	49.74%	56.41%	45.06%
流动比率	1.55	1.10	1.13	1.60
速动比率	1.27	0.91	0.97	1.39
利息保障倍数	12.36	8.44	7.47	15.34



2020年9月末较202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利息保障倍数均有所提高。2020年9月末较2020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主要由于公司发行7.5亿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报告期内转股所致。

(2) 公司三年一期的主要营运指标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4	3.77	3.53	3.1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8	2.42	2.33	2.33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37	0.50	0.46	0.4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幅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198.62	600,835.05	1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907.80	472,749.86	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90.83	128,085.19	2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52.87	48,695.35	-3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28.70	101,485.63	-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5.83	-52,790.28	1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020.54	274,066.09	5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414.59	372,030.13	1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05	-97,964.04	-93.47%

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0,290.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5.14%，主要系公司销售额的整体增长拉动同时回款更为及时。

2020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94.05万元，较上年同期净减幅为93.47%，主要系报告期借款净流入同比增加63,399.55万元，以及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出同比减少28,848.20万元所致。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发行人的财务信息如实反映了经营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行人所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稳健；发行人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的问题。

##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16.38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资本化研发投入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	115,000.00	11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48,800.00	48,800.00
	合计	163,800.00	163,800.00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可行性分析

####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可行性

##### 1、医疗健康产业在我国国家战略中的地位日益突出

医疗健康产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伴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广大民众对医疗健康的重视程度也日渐提升，中国的医疗健康产业处于高速发展时期。为提高全民健康水平，我国提出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十三五”全国人口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等关于医疗健康发展战略，将“健康强国”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在政策层面的利好将积极地鼓励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对人民健康水平，健康服务能力，健康体系完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鼓励为实现全民健康而努力。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

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2019年7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号）提出，对主要健康问题及影响因素尽早采取有效干预措施，完善防治策略，推动健康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一体化服务，加强医疗保障政策与健康服务的衔接，实现早诊早治早康复；到2030年，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大幅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基本普及，居民主要健康影响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因重大慢性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明显降低，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得到较大提高，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水平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健康公平基本实现。

## 2、心血管患病人群基数巨大，国家持续出台政策支持行业发展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及人口老龄化的趋势，我国心血管病的患病率和死亡率逐年增加：心血管疾病是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疾病，据《中国心血管报告2018》推算，我国心血管疾病现患人数2.9亿，其中脑卒中1300万，冠心病1100万，肺心病500万，心衰450万，风心病250万，先心病200万，高血压2.45亿，我国每年因心血管疾病死亡人数约占城乡居民死亡人口总数的44.33%，死亡率居各疾病之首。

但是由于医疗资源相对不足且分布不均等因素影响，我国的心血管病治疗比例却与发达国家相差甚远。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健康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我国心血管医疗市场存在巨大成长空间。

近年来，国家针对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药品行业推出一系列支持政策。

医疗器械方面：2014年，历时多年的行业母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修订完成。新条例明确提出，国家鼓励医疗器械的研究与创新，促进医疗器械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推动医疗器械产业的发展。条例还从优化审评审批、减轻企业负担、鼓励创新等角度进行了一系列具体制度设计，为促进医疗器械产业发展、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依据和政策基础；同年，药监局出台了《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试行）》，针对创新医疗器械设置“绿色”审批通道，

缩短时间，开启了创新医疗器械审批新时代；

2016年11月，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发展高品质医疗器械如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放射治疗设备、高通量基因测序仪、康复类医疗器械装备。利用增材制造等新技术，加快组织器官修复和替代材料及植入医疗器械产品创新和产业化”。

2017年11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指出：“重点开发全降解血管支架等创新医疗器械，给予优先审评审批”。

2017年1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指出“围绕健康中国建设要求和医疗器械技术发展方向，聚焦使用量大、应用面广、技术含量高的高端医疗器械，鼓励掌握核心技术的创新产品产业化，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填补国内空白，推动一批重点医疗器械升级换代和质量性能提升，提高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发挥大型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培育国产知名品牌”。

2018年11月，药监局正式发布了《关于发布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的公告》，在前版基础上对器械创新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明确了审批程序和时间期限，提高了创新器械审批效率。

随着国家各层面政策对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产业的引导扶持，近年来国内心血管领域市场规模保持较快的发展趋势，国内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等产业未来将迎来快速发展。

### **3、国家出台多项政策，高度鼓励医疗行业及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高端医疗器械国产化程度**

近年来国家多个部门发布制定了鼓励国产医疗器械研发创新的政策，高度鼓励医疗器械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自主创新实现国产替代，以打破外资医疗器械占据国内市场的局面。

2017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中明确指出药品医疗器械企业应发挥企业的创新主体作用，“鼓励药品医疗器械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加强新产品研发和已上市产

品的继续研究,持续完善生产工艺...使用国家财政拨款开展新药和创新医疗器械研发及相关技术研究并作为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的,单位可以规定或与科研人员约定奖励和报酬的方式、数额和时限,调动科研人员参与的积极性,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指出“加强高值医用耗材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完善研发、审批、规范应用政策。鼓励高值医用耗材创新发展,支持医用耗材研发生产,加快高新技术型高值医用耗材注册审批,推进市场公平竞争。”工信部提出2020年、2025年、2030年县级医院国产中高端医疗器械占有率分别达50%、70%和95%的产业发展目标。

随着政策具体方案的出台和各省市相应政策的切实落地,逐步引导国产医疗器械产品品质的提升,从而促进品牌化、高端化发展,为国产医疗器械研发创新带来重大利好。创新医疗器械国产化程度不断提升,2019年技术含量较高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共1335项获批,其中境内1055项,占79.0%。2014年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开启以来,截止2019年末,共获批73个创新器械,其中国产72个,占比98.63%。

#### 4、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处于重要战略发展机遇期

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心血管疾病患者提供全面和优质的服务。公司通过研发各种技术先进、疗效明确的产品和医疗技术,为心血管疾病患者、慢病管理的中老年人、医生、家庭、社区、医院、养老康复机构等提供各种品牌化产品、装备和服务网络途径,在心血管疾病预防、诊断、药物治疗、手术治疗、术后康复、慢病管理及再预防的全生命周期内为患者服务。近年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近三年业务收入稳定增长。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3,764.2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9,908.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36%;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5,630.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1,869.2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55%。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779,552.9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2,530.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57%。随着国家层面出台各项政策支持产业持续发展、我国心血管医疗器械市场存在巨大成长空间,公司发展处于重大历史性发展机遇期。

## 5、公司深耕心血管创新器械研发 20 年，突破了一大批重大关键技术，形成了公司 5 个重大技术平台，公司重大创新器械研发已经进入新时代

公司是国家科技部授予的国家唯一的国家心脏病植介入诊疗器械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国内高端医疗器械领域能够与国外产品形成强有力竞争的少数企业，是国内领先的心血管病植介入诊疗器械与设备的高端医疗产品产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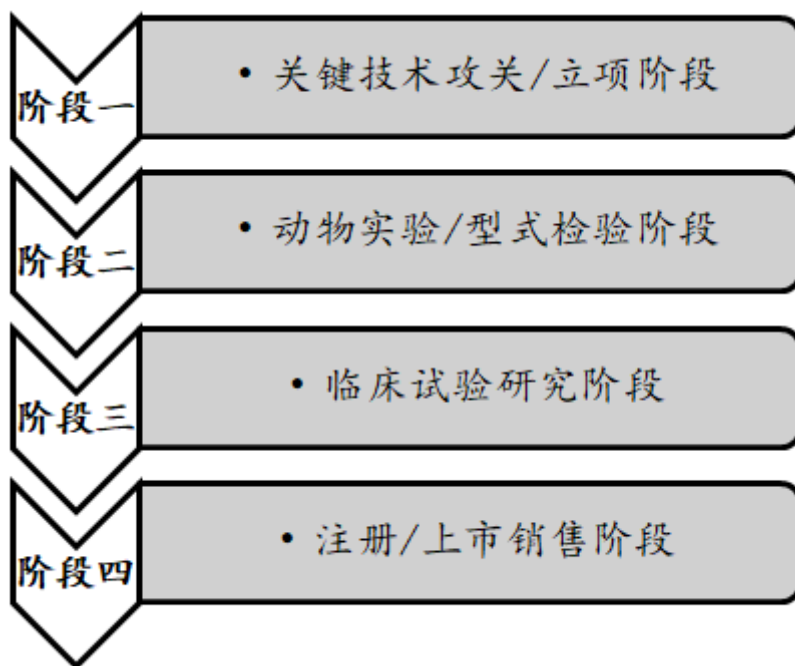
公司成立 20 年以来，一直深耕心血管创新器械领域研发，形成了可吸收支架和材料制造平台技术、药物球囊精密制造和药物涂敷平台技术、瓣膜设计与完全可回收再定位输送平台技术、封堵器设计和精密制造平台技术、人工智能 AI-ECG 心电诊断平台技术等 5 大技术。秉承“预研一代、注册一代和生产销售一代”的原则，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冠脉介入器械系列、外周介入器械系列、心脏节律器械系列、结构性心脏病器械系列、心衰器械系列、电生理器械系列、神经介入器械系列、IVD 业务系列和外科器械系列等 9 大类医疗器械板块，聚焦国际第三代生物可吸收支架、外周生物可吸收支架、可降解胆道支架、可降解室间隔封堵器、可降解房间隔封堵器、可降解卵圆孔未封闭封堵器、可降解左心耳封堵器和可降解吻合器等“介入无植入”生物可吸收器械；推进人工 AI 智能医疗器械（人工智能 AI-ECG 静态软件系统、动态软件系统、AI 芯片静态心电图机、AI 芯片动态 Holter 机、AI 芯片床旁监护仪和医院中央智能监控系统等）全球范围的产品研发注册。

公司以冠脉药物支架和冠脉药物球囊为技术平台，涵盖了冠脉、外周介入领域生物可吸收支架、药物球囊及其临床核心配套的切割球囊、声波球囊等创新器械，引领行业全面进入“介入无植入”的生物可吸收医疗器械和人工 AI 智能医疗器械时代，进一步提升创新医疗器械国产化程度。

### （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 1、公司正处于创新器械研发的历史性关键阶段

公司医疗器械产品从最初设计到最终上市主要经历以下四个阶段：



公司积极应对心血管治疗的技术变革，经过二十年的不懈努力积累布局，在各个产品领域取得了深厚的技术积淀，多项技术实现关键技术攻关，进入临床试验研究阶段。

在冠脉介入领域，NeoVas 生物可吸收支架 2019 年 2 月获得中国 NMPA 批准注册，冠脉药物球囊 Vesselin 于 2020 年 6 月获得中国 NMPA 批准注册；在外周介入领域，公司已开发出各种外周适应症的载药量（ $\leq 1.5\mu\text{g}/\text{mm}^2$ ）显著降低的紫衫醇药物球囊，预计很快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在心脏病介入领域，公司研制的可降解室间隔封堵器已完成全部临床试验入组，生物可降解卵圆孔未闭封堵器已启动临床试验，完全可降解房间隔缺损封堵器已进入临床前准备工作，生物可降解左心耳封堵器已进入立项阶段；在瓣膜性疾病介入治疗领域，公司研制的主动脉瓣膜系统目前已经完成动物实验安全性验证，今年下半年进入全球临床阶段；经心尖二尖瓣修复系统正在动物实验和型式检验阶段，经导管二尖瓣修复系统即将进入动物实验阶段。

目前，公司的核心业务心血管介入治疗正处在巨大的技术变革阶段，着重表现在：1、受患者终身获益的强劲市场需求，冠脉、外周等领域介入治疗已处在“介入无植入”时代，公司的研发着重聚焦在满足介入无植入少植入需求的各种器械的创新上，包括冠脉介入、外周介入、先心病介入的植入器械和实现上述过程的辅助器械。2、瓣膜性疾病由外科手术向介入治疗转移的时代，公司将聚集

研发各种介入治疗主动脉瓣、二尖瓣和三尖瓣修复或置换的新型创新器械上。

公司将依托自身技术优势，将此次募集资金重点用于新一代生物可吸收冠脉支架、生物可吸收外周支架、新一代冠脉药物球囊（包括小血管、ACS 和 PTCA 药物球囊）、新一代外周药物球囊（包括 PTA、膝下药物球囊）、冠脉和外周用声波球囊、冠脉和外周用二代切割球囊和新一代冠脉和外周用成像导管等。

本次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可以确保公司未来年度泛心血管类国际化创新冠脉、外周介入器械及其临床核心配套的介入器械为主体的众多新型产品分阶段分梯次上市，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增长。

## 2、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国际竞争力

通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和技术积累，公司已在心血管器械领域研制开发出一系列真正具有先进国际水平、无知识产权纠纷的原创心血管类重要创新器械，并构建了四位一体的心血管大健康产业平台，促进业务规模持续高速增长，2014 年度至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36.11%，年度国际化业务收入占比多年徘徊在 5%-7%。基于已设立的国际化研发、产业平台，公司已经获批的国际第二代生物可吸收支架 NeoVas、正在研发的介入主动脉瓣 TAVI 3.0、国际最新治疗顽固性高血压的超声导管 RDN（射频消融导管）等重大器械产品未来年度将发展成为国际知名的品牌，同时，不断提升现有十几类器械产品技术水平，全面整合优化公司外贸体制，全面提升公司国际化业务收入水平，力争五年后实现公司国际化业务收入稳定的占比达到 20% 以上。

诸多海外国家对我国医疗器械产品的认可度逐步提高、需求不断上升，而国内市场未来竞争日趋激烈，因此拓展海外业务是市场需求导向的必然趋势。

作为医疗器械领域的国内龙头企业，公司肩负着迈出国门、走向世界的使命，亟需参与国际市场竞争，不仅能够使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技术领先器械产品造福于全球心血病患者，还有利于巩固自身优势，提升综合竞争力，提升国际市场知名度并进军海外市场，通过“以点带面”的创新产品销售摆脱依靠成本优势的发展路径，大幅提升公司国际业务收入占比，加速企业国际化转型。

## 3、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及资金成本

近年来，公司不断提升现有业务的持续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创新器械业务的



预收账款和盈利能力；逐年优化信贷及其他有息负债规模；统筹优化多渠道融资，进一步降低优化有息负债支付利率；加大业务回款力度等。随着公司业务盈利能力的稳健提升，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管理的强化，负债结构将进一步优化，通过本次发行以及后续转股，公司也会更加快速的降低财务杠杆，使得公司财务运营质量将处于更加健康合理的水平。

#### **4、通过本次发行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

本次发行将有利于公司及时布局具备国际、国内市场竞争力的创新器械等产品新技术，有利于公司掌握国内外同行业更先进的技术或产品，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带动公司的产业技术升级，显著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加速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球知名的、中国领先的包括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大业务板块的心血管大健康生态型平台企业。

公司始终致力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高技术壁垒的国际化器械的研发、国内外临床与销售创新发展。为了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推动公司一系列重大器械创新发展，全面开展全球技术领先的五大系列重大器械海外临床试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国际竞争力。

### **三、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的具体内容**

#### **（一）项目概述**

公司积极应对心血管治疗的技术变革，秉承“预研一代、注册一代和生产销售一代”的原则，经过二十年的不懈努力积累布局，在各个产品领域取得了深厚的技术积淀，多项技术实现关键技术攻关，进入临床试验研究阶段。

本次募投项目“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全部为进入临床试验研究阶段及之后阶段的投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1.50亿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 **（二）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母公司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关于项目投资构成符合资本性支出的说明**

##### **1、项目具体投资和实施进度**

医疗器械行业产品从最初设计到最终上市主要经历四个阶段：1、关键技术攻关/立项阶段；2、动物试验/型式检验阶段；3、临床试验研究阶段；4、注册/上市销售阶段。

关于研发费用资本化，目前行业通行做法是进行临床试验研究阶段及之后上市前的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全部为进入临床试验研究阶段及之后阶段的项目投入，项目投入均为资本化阶段的研发支出，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床适应症	金额
1.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	-	115,000.00
1.1新一代生物可吸收冠脉支架	用于冠状动脉粥样硬化的“介入无植入”治疗	45,000.00
1.2生物可吸收外周支架	用于外周血管狭窄治疗的可降解支架	10,000.00
1.3新一代冠脉药物球囊	冠状动脉血管的“介入无植入”治疗	15,000.00
1.3.1冠脉小血管药物球囊	用于冠脉小血管狭窄的“介入无植入”治疗	
1.3.2ACS药物球囊	用于急性冠状动脉综合症的“介入无植入”治疗	
1.3.3PTCA药物球囊	用于冠状动脉粥样硬化的“介入无植入”治疗	
1.4新一代外周药物球囊	外周动静脉血管狭窄或闭塞病变的血管内扩张治疗	15,000.00
1.4.1PTA药物球囊扩张导管	用于锁骨下、髂、股、腘和胫动脉、肾动脉等	
1.4.2膝下药物球囊	适用于髂骨动脉、股骨动脉、腿弯部动脉、下腿部动脉、足动脉和脚底动脉治疗	
1.5声波球囊	用于血管钙化斑块的超声粉碎	15,000.00
1.5.1冠脉用声波球囊	用于冠脉血管钙化斑块的超声粉碎	
1.5.2外周用声波球囊	用于外周血管钙化斑块的超声粉碎	
1.6二代切割球囊	用于血管钙化或阻塞性病变的血管内扩张治疗	5,000.00
1.6.1冠脉用切割球囊	用于冠脉血管钙化或阻塞性病变的血管内扩张治疗	
1.6.2外周用切割球囊	用于外周血管钙化或阻塞性病变的血管内扩张治疗	
1.7新一代成像导管	用于介入手术患者的血管腔内成像	10,000.00
1.7.1冠脉用成像导管	用于冠脉血管介入手术患者的血管腔内成像	
1.7.2外周用成像导管	用于外周血管介入手术患者的血管腔内成像	
2.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	48,800.00
合计		163,800.00

## 2、募集资金投入研发项目符合资本化要求分析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开发阶段的支出必须同时满足下列五个条件，才能予以资本化：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

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和“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公司成立 20 年以来，一直深耕心血管创新器械领域研发，秉承“预研一代、注册一代和生产销售一代”的原则，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冠脉介入器械系列、外周介入器械系列等产品。为此，公司持续不断进行研发投入，上述研发项目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后可说明该研发项目最终形成产品并上市销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本次募投项目全部系用于临床试验研究阶段及其后阶段符合研发费用资本化要求的相关投入，临床试验阶段前全部投入全部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完成。

**(2)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及人口老龄化的趋势，我国心血管病的患病率和死亡率逐年增加：心血管疾病是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疾病，据《中国心血管报告 2018》推算，我国心血管疾病现患人数 2.9 亿，其中脑卒中 1300 万，冠心病 1100 万，肺心病 500 万，心衰 450 万，风心病 250 万，先心病 200 万，高血压 2.45 亿，我国每年因心血管疾病死亡人数约占城乡居民死亡人口总数的 44.33%，死亡率居各疾病之首。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健康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我国心血管医疗市场存在巨大成长空间。

**(3)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乐普医疗作为国家科技部授予的国家唯一的国家心脏病植介入诊疗器械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国内领先的心血管病植介入诊疗器械与设备的高端医

疗产品产业集团。公司产品中生物可吸收支架、神经及外周领域的药物球囊等产品具有市场占有率和高新技术产品成长率优势，各医院心血管医生领袖优势，以及对销售终端渠道的把控优势。

#### （4）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研发项目内控制度、研发项目台账管理制度，按具体项目进行核算，该项临床研究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全部为进入临床试验研究阶段及之后阶段的项目投入，资本化阶段与同行业保持一致，本次募投资金投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研发费用资本化的相关要求，均为资本化阶段的研发支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第14条对募集资金投向的监管要求。

### 3、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处理、资本化条件的判断与发行人报告期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或相似业务对比

医疗器械行业包括血管支架、球囊、封堵器、体外诊断、专用设备等产品，根据产品特点选取了以下同行业上市公司，其主要产品和资本化时点如下：

公司简称	资本化时点	主要业务
乐普医疗 (300003.SZ)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始资本化的时点为进入临床试验开始的时点，具体依据为需要临床批件的研发项目，以取得临床批件为节点；不需要临床批件的研发项目，由公司专业技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技术、产品和市场综合论证报告（如技术可行，产品安全有效，市场需求刚性）为节点。	公司围绕“心血管患者疾病预防、诊断、药物治疗、手术治疗、术后康复、慢病管理及再预防的全生命周期平台企业的战略框架”，公司不断发展、整合、优化、提升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新型医疗业态四大业务板块
微创医疗 (0853.HK)	研究活动开支于其产生期间确认为开支。若产品或程序于技术上可行及可投入商业运作，且本集团具备充裕资源及有意完成开发，则资本化开发活动开支。	包括心血管介入产品业务、骨科医疗器械业务、心律管理医疗器械（「心律管理」）业务、大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产品业务、神经介入产品业务、心脏瓣膜业务、手术机器人业务及其他业务。
信立泰 (002294.SZ)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临床批文后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均为开发	药品、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及在

	阶段，项目在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项目包括心血管类药物及医疗器械、头孢类抗生素及原料、骨吸收抑制剂类药物等，涵盖 心血管、抗肿瘤、降血糖、抗感染、骨科等治疗领域。
蓝帆医疗 (002382.SZ)	本公司将医疗器械研发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的可直接归属的开支予以资本化。	(1) 防护事业部：目前主要业务是医疗和防护手套，及口罩、消毒湿巾等防护用品的生产和销售。 (2) 心脑血管事业部：目前主要从事心脏支架及介入性心脏手术相关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赛诺医疗 (688108.SH)	需要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不需要临床批件情况下以主中心医院伦理委员会通过并取得伦理批件为资本化时点；需要临床批件情况下以取得临床批件为资本化时点。不需要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以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并取得《检测报告》为资本化时点。	冠状动脉药物支架系统；球囊扩张导管；颅内球囊扩张导管。
三诺生物 (300298.SZ)	概念阶段、输入及策划阶段处于调研及研究阶段研究开发支出均属于研究阶段的支出，支出发生的当期予以费用化；输出及验证阶段、确认及转移阶段、量产阶段的研究开发支出均属于开发阶段的支出。	微量快速血糖监测系统（含血糖测试仪及配套测试条）；POCT 检测系统（含分析仪及配套检测试剂或者配套测试条）；糖化血红蛋白检测系统；院内外一体化全病程管理解决方案。
阳普医疗 (300030.SZ)	项目研究阶段结束后，技术成果经本公司技术委员会鉴定，其技术途径、预临床结果或实验数据达到预期要求，拟将技术成果转化为产品或应用于生产，在报经本公司管理层审批后，对项目进行开发立项。本公司计划财务部将经批准的 开发立项审批表作为开发阶段项目资本化开始的依据。	全自动真空采血管脱盖机；样本保存液；呼吸道防护产品。
迪安诊断 (300244.SZ)	公司研究开发活动分为五个阶段进行项目管理：1、产品提议/立项；2、可行性研究（技术可行性分析、确定产品开发时间）；3、设计输入与开发（设计、优化和验证，直至设计冻结）；4、设计转换、设计输出、设计验证（规模放大、注册检验）；5、设计确认（临床试验或产品试用、注册/报批资料完成）。研发项目第一、二阶段，归属研究阶段，发生的研发支出直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可行性研究完成，达到第三阶段，且认定有必要继续进行临床研究，后期支出金额较大的，方确认为开发阶段。	诊断服务、诊断产品销售、技术研发生产、健康管理、冷链物流、司法鉴定、CRO 等
三鑫医疗 (300453.SZ)	1、需要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以医院伦理委员会通过，并取得伦理批件时间为资本	公司业务主要涉及“血液净化类”、“留置导管类”、“注射

	化时点；2、不需要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以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取得《检测报告》时间为资本化时点。	类”、“输液输血类”、“心胸外科类”五大系列产品
万孚生物 (300482.SZ)	开发阶段书面资料表现为取得临床医院出具的临床实验报告注明的第一例临床实验开始时间。	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应用用途可分为慢性疾病检测系列产品、炎症因子及传染病检测系列产品、毒品（药物滥用）检测系列产品和优生优育检测系列产品；同时公司还经营有少量的其他类检测产品。
冠昊生物 (300238.SZ)	开发阶段书面资料表现为取得第一例临床开展的注册通知书或CRF表(病例报告表)封面复印件。	生物型硬脑（脊）膜补片；胸普外科修补膜（P型、B型）；无菌生物护创膜。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全部为项目进行临床试验阶段之后的相关投入，与发行人报告期资本化会计政策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基本一致。

#### （四）拟投入项目技术可行性及预计形成研发成果

##### 1、国家出台多项政策，高度鼓励医疗行业及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高端医疗器械国产化程度

近年来国家多个部门发布制定了鼓励国产医疗器械研发创新的政策，高度鼓励医疗器械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自主创新实现国产替代，以打破外资医疗器械占据国内市场的局面。

随着政策具体方案的出台和各省相应政策的切实落地，我国医疗行业及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特别创新医疗器械国产化程度不断提升。2019年技术含量较高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共1335项获批，其中境内1055项，占79.0%。2014年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开启以来，截止2019年末，共获批73个创新器械，其中国产72个，占比98.63%。

##### 2、公司专注于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研发，拥有丰富的医疗器械研发资源，是国内领先的心血管领域高端医疗产品产业集团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心血管领域，积极应对心血管治疗的技术变革，是国家科技部授予的国家唯一的国家心脏病植介入诊疗器械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国内高端医疗器械领域能够与国外产品形成强有力竞争的少数企业，是国内领先的心血管病植介入诊疗器械与设备的高端医疗产品产业集团。

公司秉承“预研一代、注册一代和生产销售一代”的原则，经过二十年的不懈努力积累布局，打造可吸收支架和材料制造平台技术、瓣膜设计与完全可回收再定位输送平台技术、封堵器设计和精密制造平台技术、药物球囊精密制造和药物涂敷平台技术、人工智能AI-ECG心电诊断平台技术等5大技术平台，形成强冠脉介入器械系列、外周介入器械系列、心脏节律器械系列、结构性心脏病器械系列、心衰器械系列、电生理器械系列、神经器械系列、IVD业务系列和外科器械系列等9大类医疗器械板块，由冠脉药物支架为基础，引领行业全面进入“介入无植入”的生物可吸收器械时代和人工智能医疗时代。

### 3、公司在国内心血管医疗器械领域具有显著的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在国内心血管医疗器械领域具有显著的行业领先优势。在冠脉介入领域，包括国际第二代生物可吸收支架NeoVas、冠脉药物支架Nano、冠脉药物球囊Vesselin等产品的技术优势；在外周介入领域，公司已开发出各种外周适应症的载药量（ $\leq 1.5\mu\text{g}/\text{mm}^2$ ）显著降低的紫衫醇药物球囊，预计很快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在心脏病介入领域，公司研制的可降解室间隔封堵器已完成全部临床试验入组，生物可降解卵圆孔未闭封堵器已启动临床试验，完全可降解房间隔缺损封堵器已进入临床前准备工作，生物可降解左心耳封堵器已进入立项阶段；在瓣膜性疾病介入治疗领域，公司研制的主动脉瓣膜系统目前已经完成动物实验安全性验证，今年下半年进入全球临床阶段；经心尖二尖瓣修复系统正在动物实验和型式检验阶段，经导管二尖瓣修复系统即将进入动物实验阶段。

公司产品尤其是国内独家、国际领先技术优势的NeoVas生物可吸收支架产品和国际领先技术的人工智能AI-ECG心电分析诊断产品，心脏起搏器、封堵器、心脏瓣膜和冠脉、神经及外周领域的药物球囊等产品市场占有率和高新技术产品成长率优势，各医院心血管医生领袖优势，以及对销售终端渠道的把控优势。

#### （五）项目效益测算

本次募投项目“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全部系公司新一代生物可吸收冠脉支架、生物可吸收外周支架、新一代冠脉药物球囊、新一代冠脉和外周用成像导管和设备等创新器械产品的研发投入，项目本身并不直接产生直接经济利益流入。该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提升公司在创新器械领域的研发进程，推动公司相关创新器械尽快上市。

公司上述创新器械后续获得注册批件后，需要经过产品生产、销售推广等多个环节才能最终进入市场销售，为发行人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无法单独直接计算经济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对应的产品获取产品注册证后，确认的无形资产将进行摊销。全部募投研发产品全部获证后新增确认的无形资产金额为11.50亿元，假设该类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10年，预计本次募投项目在未来年度摊销的每年新增的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0.55亿元至1.15亿元，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因素，每年摊销对公司净利润影响约为0.41亿元至0.85亿元，占公司2019年净利润的比例低于5%。若因政策环境、市场需求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的收益不能覆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的摊销，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 （六）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本项目不属于需要发改委备案的固定资产投资项；同时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建设活动，不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

## （七）相关创新器械后续尚需获得注册批件的具体情况

### 1、相关创新器械后续尚需获得注册批件的具体情况

#### （1）申请注册的具体流程情况

医疗器械行业产品从最初设计到最终上市主要经历四个阶段：（1）关键技术攻关/立项阶段；（2）动物试验/型式检验阶段；（3）临床试验研究阶段；（4）注册/上市销售阶段。在完成临床试验研究阶段后，即可进入注册/上市销售阶段。

根据《医疗器械分类目录》，本次募投项目对应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根据《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关于公布医疗器械注册申报资料要求和批准证明文件格式的公告》等相关规定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址：<https://www.nmpa.gov.cn/>）关于“境内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办事指南，我国对第三类医疗器械实行注册管理，申请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须向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注册申请资料（包括：（1）产品风险分析资料；（2）产品技术要求；（3）产品检验报告；（4）临床评价资料；（5）产品说明书及标签样稿；（6）与产品研制、生产有关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7）证明产品安全、有效所需的其他资料），法定办结时限为 188 个工作日，具体流程如下：

流程	事项说明	时限	备注
受理	申请人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服务大厅提出申请，受理人员对申报资料进行形式审查。	5 个工作日	申报资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形式审查要求的，在 5 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报资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审查	受理人员自受理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将申报资料转交技术审评机构。	3 个工作日	/
	技术审评机构应当在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的技术审评工作。技术审评过程中需要申请人补正资料的，技术审评机构应当一次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申请人应当在 1 年内按照补正通知的要求一次提供补充资料。技术审评机构应当自收到补充资料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技术审评。	90 个工作日 +60 个工作日	需要外聘专家审评、药械组合产品需与药品审评机构联合审评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技术审评机构应当将所需时间书面告知申请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组织产品技术审评时可以调阅原始研究资料，并组织对申请人进行与产品研制、生产有关的质量管理体系核查。质量管理体系核查的时间和申请人补充资料的时间，不计算在审评时限内。
许可决定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应当在技术审评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	20 个工作日	对符合安全、有效要求的，准予注册；对不予注册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并同时告知申请人享有申请复审和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送达	自作出审批决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事项受理服务和投诉举报中心将行政许可决定送达申请人。	10 个工作日	/

根据《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等相关规定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址：<https://www.nmpa.gov.cn/>）关于“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申请”办事指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技术机构将在标准不降低、程序不减少的前提下，对创新医疗器械予以优先办理。

可以申请特别审查的具体情形如下：

①申请人通过其主导的技术创新活动，在中国依法拥有产品核心技术发明专利权，或者依法通过受让取得在中国发明专利权或其使用权，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申请时间距专利授权公告日不超过5年；或者核心技术发明专利的申请已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公开，并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出具检索报告，报告载明产品核心技术方案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

②申请人已完成产品的前期研究并具有基本定型产品，研究过程真实和受控，研究数据完整和可溯源。

③产品主要工作原理或者作用机理为国内首创，产品性能或者安全性与同类产品比较有根本性改进，技术上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且具有显著的临床应用价值。

## 2、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影响

根据《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取得注册批件需要完成临床试验，取得临床评价资料，本次募投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即为相关产品取得注册批件前的临床试验研究以及注册相关投入，是取得注册批件的必需程序，因此获取注册批件的审批程序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取得注册批件是医疗器械进行生产、销售的前置审批要求，若本次募投项目对应产品后续无法取得注册批件，则公司无法开展对应产品的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则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四、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自身经营特点及财务状况、市场融资环境和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等自身及外部因素，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中的48,80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以满足未来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发行人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3,800.00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金额48,8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30%，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的要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募投项目尚未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实施，不存在董事会决议日前的投入。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进

一步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为公司未来几年内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冠脉、外周领域介入无植入重要创新器械研发项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和偿还债务项目，将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满足公司重大创新器械研发等业务领域发展所带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计划进一步加大国际技术领先的、自主知识产权的国际化创新器械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还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做大做强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将有效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综上，本次发行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经营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的协同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实力。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发行人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管理，并就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与发行人共同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发行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

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 第六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调查

截至2020年2月29日，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医疗”或“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次，包括：2009年9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4,100万股A股股票、2015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5,978.51万股A股股票、2016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3,808.26万股A股股票及202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50.00万张。其中最近五年内共募集资金3次，为2015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5,978.51万股A股股票、2016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3,808.26万股A股股票和202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50.00万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2015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5,978.51万股A股股票、2016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3,808.26万股A股股票和202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50.00万张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00号《关于核准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785,14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1.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8,000.00万元，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本公司签定的承销协议，将募集资金总额在直接扣除1,380.00万元承销费用后，将余款126,620.00万元于2015年12月31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开设的银行账户（账号：0200048929200145741），在扣除其余发行费用418.98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201.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0002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

款专用。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	0200048929200145741	1,266,200,000.00	-	
合计		1,266,200,000.00	-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62,010,212.12 元划转至一般账户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64 号《关于核准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082,62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900.00 万元，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本公司签定的承销协议，将募集资金总额在直接扣除 1,295.00 万元承销费用后，将余款 70,605.00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开设的银行账户（账号：0200048929200145741）和在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开设的账户（账号：110903538510704），在扣除其余发行费用 489.76 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0,115.2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108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03538510704	506,049,997.76	-	
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	0200048929200145741	200,000,000.00	-	
合计		706,049,997.76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0,115.24 万元全部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99 号《关于核准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75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0 万元。扣除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901.00 万元（含税）后，余额人民币 74,099.00 万元已通过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开立的 0200048929200145741（账户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 850.00 万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89.1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960.8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0003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昌平支行	0200048929200145741	740,990,000.00	-	
合 计		740,990,000.00	-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3,960.85 万元全部用于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5年）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6,201.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201.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201.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6,201.02	126,201.02	126,201.02	126,201.02	100.00	—	—	—	否
合计		126,201.02	126,201.02	126,201.02	126,201.02	100.00	—	—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6年）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115.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15.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15.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	否	70,115.24	70,115.24	70,115.24	70,115.24	100.00	—	—	—	否

合计		70,115.24	70,115.24	70,115.24	70,115.24	100.00	—	—	—	
----	--	-----------	-----------	-----------	-----------	--------	---	---	---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20年）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960.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60.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60.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5%股权	否	73,960.85	73,960.85	73,960.85	73,960.85	100.00	—	—	—	否
合计		73,960.85	73,960.85	73,960.85	73,960.85	100.00	—	—	—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1、为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实施，2016年12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投资款项。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718,632,351.90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701,152,415.13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为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实施，2020年1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相关投资款项。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1,050,000,000.00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739,608,490.57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

###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5年）实现效益情况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生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现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1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不适用
合计		-	-	-	-	-	-	-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6年）实现效益情况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生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现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1	收购乐普药业40%股权项目	-	-	-	-	-	-	不适用
合计		-	-	-	-	-	-	-

### 3、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20年）实现效益情况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生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现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1	收购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5%股权项目	-	-	-	-	-	-	不适用
合计		-	-	-	-	-	-	-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为收购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根据收购时评估报告显示，以2015年12月31日之前的数据为基础预测乐普药业2016-2019年净利润分别为14,164.50万元、16,912.99万元、19,882.18万元、20,915.80万元，实际乐普药业2016年-2019年的净利润为24,653.16万元、39,656.83万元、51,053.94万元、63,799.74万元，超过预测值，实现效益情况较好。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为收购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5%股权，根据收购时评估报告显示，以2017年11月30日之前的数据为基础预测2018-2019年净利润分别为20,163.70万元、22,588.90万元，实际实现净利润为26,609.18万元、48,857.08万元，超过预测值，实现效益情况较好。

#### （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八）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十）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差异。

### **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0469 号”《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